

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



【2024 年 4 月】

2023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杨振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曹忻军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凯燕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核心竞争力、主要财务指标与行业趋势一致，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存在的风险情况详见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中“公司可能面对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对公司具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信息详见本报告中“第六节 重要事项”中“（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内容。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	41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59
第六节	重要事项	60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84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92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93
第十节	财务报告	94

备查文件目录

- 1、年度报告文本
- 2、财务报告文本
- 3、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4、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5、其他备查文件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总公司/飞利信/北京飞利信/飞利信公司	指	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飞利信集团/集团	指	飞利信科技集团（母公司为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飞利信电子	指	北京飞利信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东蓝数码/东蓝	指	东蓝数码有限公司（曾用名：东蓝数码股份有限公司）
天云动力/天云科技	指	北京天云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厦门精图/精图信息	指	厦门精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上海杰东/杰东控制	指	上海杰东系统工程控制有限公司
国培云网/众华创信	指	北京国培云网科技有限公司（曾用名：北京众华创信科技有限公司）
成都欧飞凌/欧飞凌通讯/欧飞凌	指	成都欧飞凌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创业板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
报告期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度
上年同期	指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度
公司章程	指	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飞利信	股票代码	300287
公司的中文名称	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北京飞利信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Beijing Philisense Technolog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Philisense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杨振华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志新村二号院内 10 层房间号 1001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191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北京市海淀区塔院志新村 2 号金唐酒店 3 层 3078（历史地址）2021 年 12 月 21 日变更为北京市海淀区志新村二号院内 10 层房间号 1001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塔院志新村 2 号飞利信大厦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191		
公司网址	www.philisense.com		
电子信箱	phls@philisense.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吴明进	张士琦
联系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塔院志新村 2 号飞利信大厦	北京市海淀区塔院志新村 2 号飞利信大厦
电话	010-62053775	010-62058123
传真	010-60958100	010-60958100
电子信箱	phls@philisense.com	phls@philisense.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 http://www.sz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证券事务部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 号万通金融中心 A 座 24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唱翠红、张晓慧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比上年增 减	2021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元)	823,464,249. 82	1,142,961,28 5.85	1,142,961,28 5.85	-27.95%	1,709,921,18 9.35	1,709,921,18 9.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元)	- 281,704,871. 02	- 468,818,898. 92	- 468,790,676. 08	39.91%	- 252,231,264. 96	- 252,739,452. 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元)	- 270,025,501. 92	- 467,401,664. 29	- 467,373,441. 45	42.22%	- 276,876,261. 41	- 277,384,449. 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50,947,887.3 0	- 17,373,527.6 1	- 17,373,527.6 1	393.25%	- 32,856,417.0 4	- 32,856,417.0 4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2	-0.33	-0.33	39.39%	-0.18	-0.18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2	-0.33	-0.33	39.39%	-0.18	-0.1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49%	-24.70%	-24.72%	25.19%	-11.14%	-11.16%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 末增减	2021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资产总额 (元)	2,680,484,04 6.02	3,065,056,13 3.12	3,069,171,54 5.36	-12.66%	3,418,189,61 9.30	3,424,553,51 1.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元)	1,382,583,58 9.30	1,664,701,95 0.38	1,664,221,98 5.42	-16.92%	2,131,278,33 5.34	2,130,770,14 7.54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 (“解释第 16 号”)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规定”。

根据该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

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固定资产因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的交易等)，不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中关于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应当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该规定，对于在首次施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备注
营业收入（元）	823,464,249.82	1,142,961,285.85	详见《2023 年度营业收入扣除情况明细表》
营业收入扣除金额（元）	21,605,315.82	26,556,927.78	详见《2023 年度营业收入扣除情况明细表》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元）	801,858,934.00	1,116,404,358.07	详见《2023 年度营业收入扣除情况明细表》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06,972,519.74	108,660,578.81	246,229,170.37	161,601,980.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553,026.14	-131,308,894.19	-19,413,262.24	-136,535,740.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137,924.35	-133,971,679.29	-28,036,999.54	-112,154,747.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993,768.13	-23,186,369.84	48,054,695.97	54,073,329.30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34,743.83	-39,524,664.22	21,468,749.9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1,723,499.47	22,180,524.46	5,768,004.72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5,430,505.64	7,758,857.19	2,956,790.19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4,189,950.3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0,155,174.33	3,978,097.58	-1,048,894.9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587,056.29			
减：所得税影响额			4,499,653.45	
合计	-11,679,369.10	-1,417,234.63	24,644,996.45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1、行业概况

2023 年，我国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运行态势稳步向好，软件业务收入高速增长，盈利能力保持稳定，软件业务出口小幅回落。根据工信部统计情况，2023 年全国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规模以上企业超 3.8 万家，累计完成软件业务收入 123258 亿元，同比增长 13.4%；软件业利润总额 14591 亿元，同比增长 13.6%，增速较上年同期提高 7.9 个百分点，主营业务利润率提高 0.1 个百分点至 9.2%；软件业务出口 514.2 亿美元，同比下降 3.6%。其中，软件外包服务出口同比增长 5.4%。分领域情况，软件产品收入 29030 亿元，同比增长 11.1%，增速较上年同期提高 1.2 个百分点，占全行业收入比重为 23.6%。其中，工业软件产品实现收入 2824 亿元，同比增长 12.3%；信息技术服务收入 81226 亿元，同比增长 14.7%，高出全行业整体水平 1.3 个百分点，占全行业收入比重为 65.9%。信息安全产品和服务收入 2232 亿元，同比增长 12.4%，增速较上年同期提高 2.0 个百分点；嵌入式系统软件收入 10770 亿元，同比增长 10.6%，增速较上年同期回落 0.7 个百分点。分地区情况，东部、东北地区保持较快增长，中部地区增势突出。2023 年，东部、中部、西部和东北地区分别完成软件业务收入 100783 亿元、6965 亿元、12626 亿元和 2884 亿元，分别同比增长 13.8%、17.4%、8.7%和 13.9%。京津冀地区增势突出，长三角地区稳中有升。2023 年，京津冀地区完成软件业务收入 29827 亿元，同比增长 17.1%，高出全国平均水平 3.7 个百分点；长三角地区完成软件业务收入 35437 亿元，同比增长 10.6%，增速上年同期提高 2.5 个百分点。（数据来源：https://www.miit.gov.cn/jgsj/yxj/xxfb/art/2024/art_3cb679c2662d4127af3cc857d7dbff8e.html）

2、软件行业发展新政策

我国政府及相关部门对软件业一直采取积极鼓励的政策，并为大力发展软件业提供了各方面的政策支持。以下为 2023 年以来全国软件行业重点政策：

2023 年 1 月工业和信息化部等十六部门发布《关于促进数据安全产业发展的指导意见》表明，到 2025 年，数据安全产业规模超过 1500 亿元，年复合增长率超过 30%，建成 5 个省部级及以上数据安全重点实验室，攻关一批数据安全重点技术和产品，建成 3-5 个国家数据安全

产业园、10 个创新应用先进示范区,培育若干具有国际竞争力的龙头骨干企业、单项冠军企业和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2023 年 3 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发布《关于做好 2023 年享受税收优惠政策的集成电路企业或项目、软件企业清单制定工作有关要求的通知》表明,2023 年享受税收优惠政策的集成电路企业或项目、软件企业清单制定工作,沿用 2022 年清单制定程序、享受税收优惠政策的企业条件和项目标准。

2023 年 5 月工信部发布《关于组织开展 2023 年新一代信息技术典型产品、应用和服务案例遴选工作的通知》表明,以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制造业融合发展为主题,围绕典型产品、典型应用、典型服务模式等方向,遴选一批优秀典型案例,挖掘推广行业广泛认可、企业现实应用的产品案例,为更多地方和企业应用新一代信息技术,推动高质量发展提供路径参考。

2023 年 6 月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开展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城市试点工作的通知》表明,聚焦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面临的痛点难点,切实解决中小企业"不愿转、不敢转、不会转"的问题,围绕提质、增效、降本、减存、绿色、安全的目标,以数字化转型为契机提高中小企业核心竞争力,降低转型成本,确保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取得实效。

2023 年 9 月工业和信息化部等五部门发布《元宇宙产业创新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 年)》表明,明确了到 2025 年的发展目标,其中包括要使我国的综合实力达到世界先进水平。这一目标的实现将涵盖多个方面,包括元宇宙技术、产业、应用和治理的全面突破,培育 3 至 5 家有全球影响力的生态型企业,打造 3 至 5 个产业发展聚集区。此外,工业元宇宙的发展初见成效,典型应用、标杆产线、工厂和园区逐渐形成,元宇宙典型软硬件产品实现规模应用,新业务、新模式和新业态在生活消费、公共服务等领域不断涌现。

数据来源: <https://mp.weixin.qq.com/s/nl7RZPuFZtBT039ZD0U1Jg>

3、行业发展趋势

2023 年 9 月,习近平总书记在黑龙江考察调研期间首次提到“新质生产力”。这个令人耳目一新的原创性概念,指明了我国新发展阶段激发新动能的决定力量。

新质生产力是一个重大的理论创新,体现了时代的要求,顺应了时代呼声。发展新质生产力以科技创新为主体,通过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三个关键体系进行评价。高端化主要是指产品服务的高端化,也就是产品的品质要高,效能要高,价值链要向更高端延伸,这是新质生产力的一个根本目标;智能化是促进新质生产力发展的一个途径,通过现

在的网络化、信息化、数字化、智能化，最后实现高端化；绿色化是高质量发展的底色，也是可持续发展的保证。

公司长期专注于数字城市建设领域，通过多年软、硬件综合创新积累和产业化实践，在音视频、大数据及人工智能、物联网、地理信息、元宇宙等前沿技术领域沉淀出丰富的自有核心技术及系列自主产品，助力公司在新型数字城市、新基建工程、数字经济、教育信息化、物联网智能化等领域践行国家发展战略。公司通过自主创新技术、全面引入人工智能赋能、建设大规模服务体系、规划建立智算中心、增加互联网营销渠道全面践行了新质生产力的推动工作。

公司在音视频业务领域方面。音视频行业整体呈现平稳发展的态势，远程视频服务稳健增长，远程与现场音视频相结合的半实时音视频服务的需求大幅增加。社会群体已经形成了线上消费、娱乐、办公等习惯，在线教育、视频会议、远程医疗、电商等在线模式的客户规模已经达到天量。随着线上用户规模和消费需求不断扩大，用户对于音视频质量的要求不断提高，实时互动场景得到极大丰富。在线上化、数字化大趋势下，用户的音视频消费习惯逐渐由单一的“信息交换”转向“还原真实”，实时临场感成为实时互动技术的迭代新方向，也对实时音视频技术应用提出新要求。相关新技术逐步进入应用阶段，如无线低延时高保真音频传输，VP9 和 AV1 编码技术普及。与此同时最为瞩目的是 AI 技术对音视频行业的赋能。在综合视频方面，随着 AI 大模型和多模态 AI 技术的融合发展，人工智能生成内容的创作能力、通用化能力以及工业化水平快速提升。网络直播方面，人工智能技术进一步应用到电商直播、音乐会直播、体育直播等多种场景中。在网络音频方面部分垂直类音频平台通过引入 AI 大模型，围绕音频生成、语音交互、识别翻译、个性化推荐等领域，应用产品将覆盖在线办公、移动社交、广告营销、学校教育、体育比赛、居家养老等多元场景。与此同时各类用户对于音视频系统的国产化率要求日益提高和细化，音视频产品及其组成零件、配套软件须达到 100%国产化率才会获得较好的客户认可。

公司在大数据业务领域方面。该领域及人工智能、数字化行业受《“十四五”数字经济发展规划》、《新一代人工智能发展规划》等宏观利好政策的推动，市场规模高速增长、技术创新不断涌现、产业融合持续深入，相关产业规模突破万亿。未来发展将伴随产业数字化要求的更加深化及人工智能基础理论的不断突破，大数据与人工智能技术的产业应用将越来越广泛，数字化新基建的需求将变得更加旺盛，大数据与人工智能服务的市场规模也会进一步扩大。公司在通过多年大数据领域技术和业务的积淀，已经成功进入人工智能

领域，成功将知识图谱、大模型应用于具体行业核心项目，衍生出若干细分技术创新发明，并参与相关行业标准撰写。

公司在数字基建业务领域方面。党的十八大以来，从中央到地方，各级政府出台了一系列数字基础设施相关规划、政策，从顶层设计上高度重视，从行动上加快建设步伐。依据国家东数西算战略布局，公司聚焦数字基建领域，在数据中心、轨道交通、智能建筑等行业重点布局：（1）数据中心业务，飞利信为客户提供大型数据中心设计、工程建设及高端运维服务。目前公司的数据中心业务正迎来重要的转型时期，在进行一场向智算中心的全面设计改造，这一转型不仅是对现有业务模式的升级，更是对市场需求的精准把握和对未来发展的深度布局；（2）轨道交通业务，经过多年耕耘已开拓全国多个市场，并在上海、福州、成都、西安、南昌、沈阳等多地承接地铁火灾自动报警系统相关项目建设及运维服务，充分展现了公司在该领域的业务实力；（3）智能建筑业务，聚焦园区、学校、酒店、商业综合体等大型建筑群系统，将建筑物的结构、设备、服务和管理根据用户需求进行最优化组合，为用户提供绿色、节能、高效、舒适、便利的人性化建筑环境。飞利信依托完善的行业资质与良好的项目实施、交付能力，在行业内树立了良好的口碑，并赢得了众多稳定且优质的客户群体。

公司在教育信息化业务领域方面。飞利信始终致力于智慧教育领域应用场景的创新，引领教育教学革新，积极响应国家对职业技术培训的发展要求，大力拓展线上线下相结合的职业教育服务，结合公司在音视频行业方面的技术积累，推出系列教育用智能智慧影音产品。国培云网作为公司旗下的专业教育培训企业，打造以“国培在线”为标准化培训平台的培训品牌，提供全面的智慧教育及在线培训解决方案，公司自主研发的“国培在线”、“互联网+职业技能培训平台”，为学员提供课程录播、交互式课程点播、远程直播互动、在线资料库、学习交流研讨、在线测试模拟等服务，为公司在“互联网+职业技能培训”及终身教育领域的持续发展提供新的动能。其中在新职业技能培训方面，国培在线已成为“互联网营销师”、“职业技能等级评价项目”的培训与考评单位，并搭建互联网直播销售培训平台，汇聚顶尖师资，邀请行业专家，共同开展互联网营销师（直播销售员）标准化培训。同时，依托“国培在线”培训品牌，建立四大培训中心，快速搭建子站合作模式，联合企业共同推广新培训平台品牌，为学员提供个性化服务支持，打造有影响力的职业技能培训体系。为辅助相关服务，公司还推出了教学智慧黑板、宣传媒体机等影音产品，并已成功应用于多个教育场景，进一步提升了教学质量和学习体验。

国家电网系统是连接能源供应与用能需求的关键管道，国家高度重视智能电网建设，数字化转型需求尤为凸显。国家“十四五”规划明确提出，加快电网基础设施智能化改造和智能微电网建设。智能电网的持续建设，对发电、输电、配电及用电四大环节均具有重要意义，是我国新能源和数字城市建设发展的必要条件，成为拉动中国经济发展的重要推动力。公司于 2018 年投身于电网行业重点企业的数字化转型工作，不断提升自身业务能力，帮助客户突破技术瓶颈，将自身大数据平台和物联网产品应用于电网漏损检测、家庭用电端智能用电分析等领域，实现与能源互联网的成功对接，取得了客户的充分认可，相关产品已成功在其他地区的电网数字化转型业务中得到应用。

公司在政务服务业务领域方面。在党中央、国务院的相关政策规划中多次提到数字政府建设：“加快数字社会建设步伐，提高数字政府建设水平，营造良好数字生态，建设数字中国”。飞利信数字政府建设方案，立足“场景化”“一件事”协同应用需求，通过对各部门核心业务系统的数字化迭代升级，形成政府履职整体智治、高效协同，加快形成全方位政务服务新格局。目前，政务服务作为公司长期耕耘的重点行业，已取得了较稳定的市场地位：在智慧党建方面，全资子公司东蓝数码是国内最早提出数字党建概念的供应商之一，具有丰富的建设经验，参与全国智慧党建试点项目的建设。智慧人事方面，飞利信事业单位人事管理系统已在安徽省全省应用，并在其他省市陆续落地同类业务，该系统以高效、便捷、智能的特点，助力事业单位实现人事管理的数字化转型，提升管理效率和服务水平，取得了良好口碑。智慧人大方面，以人大代表履职、信访、立法管理等系统为基础，进一步融合数据分析技术，提升服务能力。在国家金林工程中，公司以自有地理信息、遥感技术为支撑，成功完成了多个重要系统的开发工作，为国家林业资源的监测、管理和保护提供了有力的技术支撑。

公司在数字孪生城市建设业务领域。国家高度重视数字孪生城市发展，“十四五”规划纲要明确提出，探索建设数字孪生城市。数字孪生城市是实现数字化治理和发展数字经济的重要载体，是持续迭代更新的城市级创新平台。同时，随着数字孪生城市的不断发展，地理信息与遥感、BIM、建模仿真等新技术应用日益成熟，是准确把握国情国力的重要前提，对政府发展规划、宏观管理、国家安全、生态文明建设具有重要作用。公司自主开发的 KingMap MetaEarth 平台集成 WebGL、虚拟现实（VR）、增强现实（AR）、三维引擎等新技术，构建室外室内一体化、宏观微观一体化、地上地下一体化的智慧城市空间，提供面向多行业的云端一体化时空大数据应用系统，精准实现城市各类型数据可视化分析，

为自然资源管理和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技术保障支撑，推动地理信息产业的发展与应用，助力数字孪生城市精细化管理。

公司涉及的元宇宙行业目前正处于探索阶段，将实物对象空间与虚拟对象空间融合，成为虚实混合空间。元宇宙的技术升级是产业数智化革命中的重要一环，也将带动实体经济的更快速发展。公司将结合自身优势技术和沉浸式的虚拟空间，形成“场景仿真”、“虚实结合”和“人、景、物一体化”等创新展现形式，重点发力于元宇宙地理信息平台 KingMap MetaEarth、元宇宙数字孪生技术应用、元宇宙大数据处理技术和算力数据中心、元宇宙职业技能培训应用等场景建设，形成自身优势产品，为元宇宙提供存储、处理、传输和分析数据的能力，实现时空大数据动态、智能、精准的应用，启幕元宇宙地理信息三维时代。同时，以飞利信旗下国培在线教育平台为核心，面向向行业客户提供元宇宙体系架构、关键技术及元宇宙行业案例相关在线培训服务，为从事元宇宙相关工作的管理人员、专业技术人员、元宇宙产业链各从业者提供专业课程培训，阐述元宇宙的创新应用理念与商业布局，以先进的培训平台助力元宇宙应用进程。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1、核心技术

1.1 PRSM-Bus 第一代实时流媒体总线技术

公司基于自主研发的 PRSM-Bus 实时流媒体总线技术，向高端用户提供有线数字化智能会议系统的中央控制主机、嵌装和台式系列发言表决产品，融合 2.4G 无线传输标准，提供无线发射、接收基站，无线嵌装和台式系列发言表决产品，全面实现各种大中型会议的报到、发言、表决功能，保证语音、数据通讯的实时性、安全性和可靠性，根据客户的需求，提供高品质的定制化产品。第一代实时流媒体总线技术已经成为国家行业标准，对标国际相关技术如 CobraNet。

1.2 PRSM-Bus 第二代实时流媒体总线技术

公司在第一代实时流媒体总线技术的基础上，充分考虑传统音视频专用网络与互联网复杂业务应用的融合，并对系统延时提出了更高的要求，研制了第二代实时流媒体总线技术。该技术将传统音视频专用串行网络与互连网络进行无缝对接，实现了互联网业务在低延时音视频网络中的全面应用。具体产品除传统党政军客户外，向大型央企、金融机构等其它客户扩展。对标国家相关技术如 Dante。

1.3 传统数字音频处理与 AI 混合应用技术

公司传统会议技术的核心目标是保证系统的精确低延时控制，控制超高可靠性，音频的高保真拾音与扩声。为了将产品向更广阔的商业客户拓展，公司全面将数字音频处理技术引入公司自主产品，自主研发用于低延时环境的全套数字音频处理技术包括波束成形、自动降噪、回声消除、自动啸叫抑制、自动增益。与此同时公司设计、测试了低延时条件下的语音信号处理技术，并通过全国产 AI 加速器件实现，聚焦在 AI 自动降噪处理方向。传统技术和 AI 技术混合应用在公司产品上。

1.4 RFID 基带处理技术

公司生产大量用于物联网标签读写的扫描设备、模块。其核心是公司自主发明的 RFID 基带处理技术，拥有相关国家发明专利。其标签识别距离和准确度显著高于同类产品。在

基础电路设计和器件技术上，公司还持有全国产化设计，不再受海外公司的电子元器件的制约。

1.5 基于多尺度编码体系的时空数据组织

围绕“网格时空引擎”总体赋能原则，实现时空基础数据、公共专题数据、行业专题数据、物联网感知数据、资源调查数据等多源异构时空数据的整合、汇聚与管理。实现城市大数据从数据采集、数据处理、数据管理到最后的数据应用等功能，面向智慧城市建设各类用户，提供时空数据的服务支撑、统一存储、北斗网格编码、数据承载、空间分析、空间可视化等共性服务，以支撑城市大数据应用需求。

1.6 高性能服务发布技术

通过数据高保真压缩、时空网格编码、流媒体优化等技术，KingMapSever 实现了高性能数据发布。支持大批量遥感影像免切片发布。以计算存储、数据、功能、接口和知识服务为核心，将时空智慧管理和时空智慧应用服务相结合，形成服务资源池，并以云门户和 APP 等多种形式，为用户提供各类服务。

1.7 二三维一体可视技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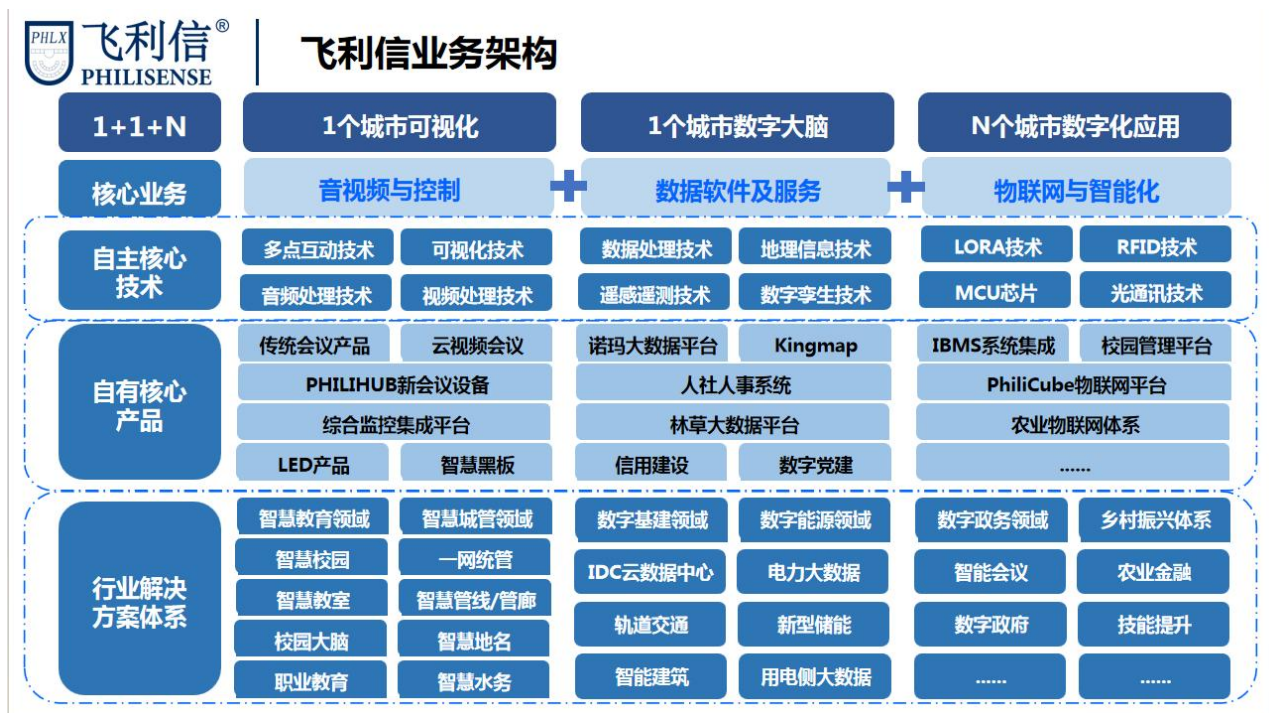
通过汇聚二维、三维、物联感知等数据，构建城市三维立体一张图，为不同领域、不同单位业务需求提供虚实结合的三维场景支撑。通过多维、多期、多数据源的综合比对、叠加分析，实现了基于 GIS 的宏观管理及基于 BIM 的精细管理，使得城市的管理更科学、更智能、更高效。

1.8 人工智能技术行业创新

报告期内，为加速大语言模型在知识问答领域的应用，规范智能知识问答系统的标准化建设，飞利信承接了相关人工智能项目的具体落地，其中创新若干应用技术，并因此参与 3 个中国信通院发起的标准编写工作，分别是《大模型驱动的智能知识图谱标准》、《基于知识库的检索增强生成（RAG）技术要求》、《大模型驱动的智能知识问答系统》，未来将参与更多的人工智能项目及标准编制工作。

2、主营业务及架构

2023 年，公司作为“新型数字城市解决方案提供商”，进一步深化新型数字城市建设，以技术创新与建设模式创新力争成为行业领先者。公司以服务于全国人大政协的音视频业务为基底，以科技创新为理念，以技术研发为动力，按技术门类和特征进行整合，形成了音视频与控制、数据软件与服务、物联网与智能化三大核心业务板块，坚定践行成为具有行业领先水平的“新型数字城市解决方案提供商”的发展战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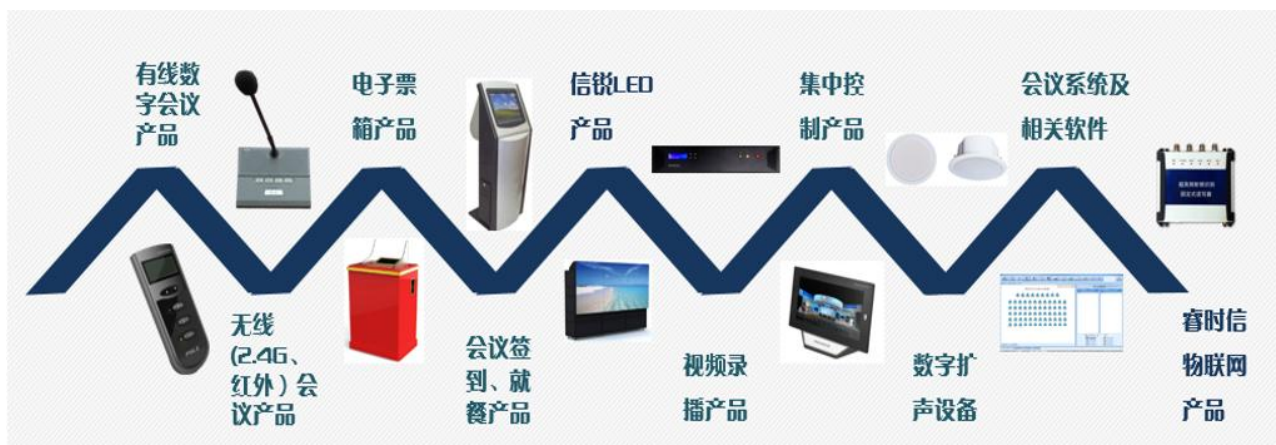
3、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1) 音视频与控制板块

音视频与控制方面主要包括应用于现场会议领域的数字会议系列产品与信息化整体解决方案。公司陆续推出了全国产化有线和无线会议系统、电子票箱系统、会议办公系统、人脸识别报道系统。以上产品中所有硬件产品实现了 100%国产化率，软件采用符合政府要求的开发语言和开发工具进行了重构，系统和国产化计算机服务器、国产化操作系统、国产化数据库、国产化中间件进行了适配认证，并在相关项目中进行了使用。

数字会议系列产品：以电子票箱为核心产品的集中式选举系统和以高速选票阅读机为代表产品的分布式计票业务；以手持式表决器、桌面式表决器、升降式智能表决终端、嵌入式智能表决终端及远程表决子系统为主要产品的代表大会与常委会表决系统；基于人脸识别技术和 RFID 自动识别技术的会议报到系统；以发言、扩声和同声传译系统为主要产品的音频业务。在电子票箱产品中启用新的自主图形识别处理算法，提高了识别精度。在人脸识别报道系统中针对国产 NPU 进行了特殊 AI 模型适配，使得人脸识别引擎在国产 NPU 上高效运行，并为后续运用国产 NPU 加速其它公司 AI 业务奠定了基础。

整体解决方案：选民登记、人事任免、事项表决、人员报到、电子阅文、文件共享、同步演示发言扩声、同声传译、大屏显示、摄像监控及呼叫服务等全方位会务服务的整体解决方案。



公司在现场会议音视频方面一直处于领先地位，相关会议产品在公司音视频项目中大量使用，并获得用户好评。报告期内，公司始终服务于党和国家重大需求，圆满完成了2023年党和国家重大会议以及相关部委级、近30个省级和副省级重大会议的技术保障和服务任务。建立和完善了全国区域化服务体系、服务标准和激励机制，设立了华北、华东、华中、华南、西南、西北和东北等7个区域服务机构，会议服务质量和水平进一步提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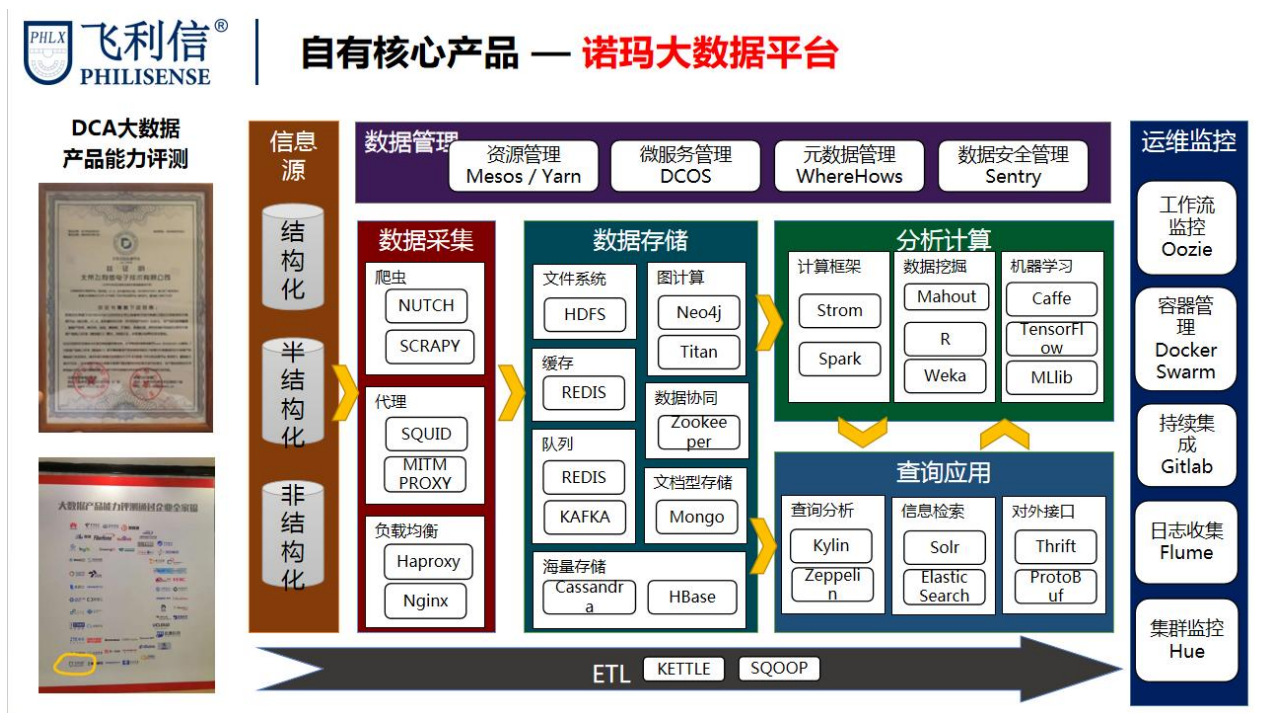
公司自2023年下半年开始对公司音视频业务模式进行调整，加大对自主产品渠道销售的科研投入、渠道建设投入，且在原有人大政协、政府、国有企业客户的基础上拓宽泛商用音视频产品的客户范围。充分结合公司已经在大数据、AI方向上投入9年的人采集资源积累和软件平台积累，在传统音视频产品中融入AI相关技术，在音频处理上加入传统声学 and AI 技术结合功能、在视频处理上加入实时图像AI处理功能，是公司产品在行业内具有强大的竞争力。

（2）数据软件及服务板块

数据软件及服务版块，主要业务重点围绕政企客户，面向能源、政企、农业、教育、金融行业开展基于大数据、人工智能技术的数据对象体系建设、数据合规管理、数据资产化运营、大小空间实体建模与虚拟仿真控制、企业知识管理与应用等技术服务业务；成功构建空间实体可视化建模工具、知识图谱构建与管理平台、虚拟仿真与控制基础平台等应用产品。

数据软件及服务板块产品：诺玛大数据平台，KingMap MetaEarth 平台，精图地球APP。其中精图地球作为公司向社会用户推出的第一款地理信息服务APP，其用户下载量仅在华为市场统计已经达到1497万次。

整体解决方案：智慧党建；智慧人社；智慧城管平台；智能建筑综合管理平台；IDC云数据中心。



(3) 物联网与智能化板块

物联网与智能化板块，主要基于公司自主研发的 PhiliCube（小飞数方）物联网平台、RFID、MCU 芯片及相关专利技术，夯实基础支撑能力，着力于物联网行业的应用推广，助力公司在数字化、可视化及智能化等领域开展业务应用，实现在城市治理、智慧管网、乡村振兴等领域的拓展深化，为“N”个城市数字化应用系统提供强有力的技术保障。

物联网与智能化板块基于自主可控的物联网技术与产品，不断创新完善解决方案体系，广泛应用于数据中心建设、智慧校园、轨道交通、城市管理、地下空间管理、应急管理、智慧水务、楼宇智能化等领域，实现行业拓展深化。

物联网与智能化板块产品：物联网平台 PhiliCube、智慧校园综合管理平台、IBMS 系统集成平台、智慧水务平台等。

整体解决方案：公安行业执法办案辅助平台远程送案系统、远程律师会见系统；农业溯源管理平台；松材线虫病天空地一体化立体监测预警平台；民情民意感知系统；人大信访信息管理系统。

4、影响经营模式的主要因素

公司目前采用的经营模式是结合下游客户在生产经营中对信息化系统的实际需求、信息化系统产品的定制化特点、行业技术特点及公司业务构成等因素确定的，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变化。

5、业绩驱动因素

5.1 外部影响因素分析

5.1.1 国家政策扶持

国家出台一系列方针政策推动城市建设，投资规模不断增长，为公司数字城市建设提供了有利的宏观市场环境。“十四五”时期，我国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新征程。国家“十四五”规划明确指出，“分级分类推进新型智慧城市建设”。近年来，国家相继出台智慧城市相关政策，不断推进城市建设，包括《关

于促进智慧城市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关于推进数字城市向智慧城市转型升级有关工作的通知》、《新一代人工智能发展规划》等，积极引导国家数字化转型。

《工业互联网创新发展行动计划(2021-2023年)》指出要培育一批系统集成解决方案供应商，拓展智慧城市等领域规模化应用。《商务部等19部门关于促进对外设计咨询高质量发展有关工作的通知》指出要积极参与新基建和传统基础设施升级改造，在低能耗建筑、智慧城市开发等先进工程领域积累经验，加快形成参与国际竞争的新优势，为数字城市建设提供了有利的宏观政策环境。

5.1.2 国内市场的快速发展

“十四五”规划明确提出，加快数字化发展，建设数字中国，提出迎接数字时代，激活数据要素潜能，推进网络强国建设，加快建设数字经济、数字社会、数字政府，以数字化转型整体驱动生产方式、生活方式和治理方式变革。在数字经济大发展的环境下，城市发展方式与治理模式实现了巨大转变，国家大力推进新型基础设施建设，数字城市建设陆续被纳入国家层面战略，各地政府部门对城市运行各领域信息化建设的意识不断提升，在投资规模不断扩大的同时，试点数量快速增加，数字城市建设方兴未艾，未来数字城市相关业务市场空间巨大，数字城市相关业务保持快速增长势头。

5.1.3 技术演化升级

科技创新对加速数字经济的发展进程发挥了根本性的推动作用，成为国家和地区实现高新技术产业化、促进经济增长和社会持续发展的有效方式和重要手段，对产业发展及社会需求带来重大变革，充分利用信息技术的先进性、便捷性是现阶段社会各行业运行机制的重要特征。飞利信结合自身多年发展所积累软硬件技术经验，积极探索元宇宙、数字孪生、人工智能、数字经济等前沿高新技术的应用，在元宇宙智能会议、智慧教育等场景中有了更多的应用价值和实现可行性，敏锐捕捉到高新技术对市场环境带来的巨大改变，推动高新技术落地更多行业场景。

5.2 内部影响因素分析

5.2.1 决策与组织竞争力

公司核心领导层具有强大的决策能力与组织能力，能对市场及政策环境变化作出敏锐、快速、有效的反应，明确恰当地界定企业组织成员相互之间的关系，提高项目组织运行的效率和效益，保证公司精准、高效的执行能力，为项目目标的实现提供坚实的基础，提高综合市场竞争能力的关键驱动因素。

5.2.2 技术研发实力

公司拥有强大的研发实力，报告期内整合内部技术资源成立软件研发中心和硬件研发中心，围绕音视频与控制、数据软件与服务、物联网与智能化三大板块的优势技术产品开展技术升级和性能优势，持续加大技术研发投入，强化与高校、科研机构的深度合作，加强技术人员培训，为客户提供更加安全可靠的自主可控产品与全面解决方案，提升市场竞争优势。

5.2.3 行业项目经验及口碑

公司经过多年在数字城市领域的耕耘，积累了众多成功的数字城市案例和行业经验。在数字城市建设中，具备物联网、大数据、地理信息、元宇宙等多方面的技术能力，并不断复制成功经验因地制宜地应用到具体项目中，完成了众多优质项目落地。公司拥有睿时信、信锐、御智信等自主创新品牌，通过强大的技术实力与丰富的应用经验，以为客户服

务为宗旨，以细密优良的工作为客户提供优质服务，并结合用户需求不断升级和完善服务体验，为公司的建设与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5.2.4 定制产品解决方案能力

在基于完善服务体系的基础上，公司具备软硬件定制研发、生产的能力，可以根据各客户自身具体需求，提供量身定制产品解决方案。灵活满足国内外不同运营商和企业网客户的差异化或定制化需求，提高拿单的能力。

5.2.5 经营团队完善且能充分配合

公司内部具备销售、市场、业务、技术、财务、法律、内部管理等方面的专业人员，组建了结构稳定、配合良好、优势互补的团队，内部形成良性互动机制，能够高效开展项目前期咨询、深化设计、工程实施、后期运维等各阶段工作，具备快速、高质量完成大型项目的的能力。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1、良好的人力资源构成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为在相应行业中的工作多年的高学历人员组成，并已经在公司服务 10 年至 20 年。公司中层人员大部分服务于公司 10 年左右，通过多维培养、层层选拔在公司各关键岗位上发挥重要作用。最为重要的是公司同时具备完整的电路及机械结构设计、软件开发、算法研究三类科技人才，并配套制造工厂、工程及软件项目实施、运维服务团队。是一家以软硬件科技为核心、同时兼备产品、项目和服务能力的公司。公司人力资源结构构成了长期发展的基础。

2、全面的高端资质认可

公司在所具体行业中具备完整系列的高端资质，是市场对公司认可的体现，也是参与市场竞争的优势。其中顶级资质包括建筑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壹级资质、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专项甲级资质、音视频工程企业特级资质、甲级测绘、CMMI5 等，同时还拥有安全相关顶级资质多项以及大量其他资质认可。同时公司还拥有北京市企业研发中心、北京市企业工程实验室的称号。

3、广泛大量的优质客户基础

飞利信经过二十多年的积累形成了省地级人大政协会议客户群体、每年合同数量上万的 IDC 相关客户、覆盖全国大量城市的地下管网信息管理系统、国内多条地铁线路消防系统用户。在近 10 年发展中又发展了福建漳州开发区、天津静海、浙江丽水、海口、丽江、宁波镇海、福建厦门及山东淄博、孝感、汉川等是数字城市客户，湖南电网、河北电网、冀北电网等电网客户。这些优质客户和客户群体是公司全心服务的对象，也塑造了公司的过去、现在和未来。

4、产品+项目 +运营+服务的综合发展模式

公司以自主产品为核心承接项目，这些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公司飞利信会议产品、睿时信物联网产品、信锐视频产品、御智信安全产品、欧飞凌光纤运维产品、精图 kingmap meta earth、诺玛大数据平台、小飞数方物联网平台。在给客户提供建设的同时，我们还提供以两会服务为代表的长期优质运维服务，保持和客户的长期粘性和互动。伴随大数据和人工智能技术的发展，公司所建设的丽水云服务为客户未来提供大规模计算能力奠定了基础。

5、长期自主研发和产学研结合产业化能力

飞利信一直秉承自主技术长期研发的优良传统，每年在音视频、地理信息、物联网、大数据及人工智能方面产生大量发明专利、外观专利、软件著作权，这些成果除了转换为产品和服务给客户赋能，有的成为了行业标准、有的获得了各级奖项。公司和国内知名大学院系进行深度产学研结合，将高校科研成果进行产业化，这其中包括音视频相关产品、电力相关产品、地理信息相关产品、物联网传感器相关产品。

6、丰富的整体解决方案

飞利信是整体解决方案的提供商，除具备较强研发能力和生产能力外，有能力研发和生产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会议系统产品，并对产品不断进行升级换代，还拥有项目实施能力和经验，直接面向终端客户，为客户提供全面的会议系统解决方案，包括会议系统的设计、实施和维护工作，进入门槛较高。竞争优势在于直接了解客户的需求，能够通过项目的实施不断总结经验和客户反馈，以改进自有产品的性能，使得自有产品在市场上越来越具有竞争力。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具体内容详见本报告中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823,464,249.82	100%	1,142,961,285.85	100%	-27.95%
分行业					
行政单位	165,649,073.53	20.12%	175,336,115.26	15.34%	-5.52%
企事业单位	657,815,176.29	79.88%	967,625,170.59	84.66%	-32.02%
分产品					
音视频与控制	121,147,061.79	14.71%	120,066,452.62	10.50%	0.90%
数据、软件及服务	138,636,767.92	16.84%	264,435,908.64	23.14%	-47.57%
物联网与智能化	536,702,141.68	65.18%	677,731,046.63	59.30%	-20.81%
房屋、数据中心租赁及其他	26,978,278.43	3.28%	80,727,877.96	7.06%	-66.58%
分地区					
华北地区	516,210,076.39	62.69%	526,986,929.11	46.11%	-2.04%
中南地区	84,786,768.44	10.30%	232,897,996.46	20.38%	-63.59%
西南地区	26,983,726.08	3.28%	38,181,395.63	3.34%	-29.33%
华东地区	133,364,844.86	16.20%	269,369,529.30	23.57%	-50.49%
东北地区	31,835,408.26	3.87%	12,466,946.32	1.09%	155.36%
西北地区	30,283,425.79	3.68%	63,058,489.03	5.52%	-51.98%

分销售模式					
	823,464,249.82	100.00%	1,142,961,285.85	100.00%	-27.95%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06,972,519.74	108,660,578.81	246,229,170.37	161,601,980.90	321,764,889.89	215,070,549.48	394,137,648.73	211,988,197.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553,026.14	-131,308,894.19	-19,413,262.24	-136,535,740.73	5,646,514.64	-89,358,557.21	3,071,979.73	-388,150,613.24

说明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发生的原因及波动风险

（2）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客户所处行业						
行政单位	165,649,073.53	142,337,103.35	14.07%	-5.52%	-3.16%	-2.10%
企事业单位	657,815,176.29	569,952,807.56	13.36%	-32.02%	-30.55%	-1.83%
分产品						
音视频与控制	121,147,061.79	98,601,010.81	18.61%	0.90%	1.60%	-0.56%
数据、软件及服务	138,636,767.92	105,573,389.40	23.85%	-47.57%	-48.56%	1.46%
物联网与智能化	536,702,141.68	479,728,986.97	10.62%	-20.81%	-19.67%	-1.26%
房屋、数据中心租赁及其他	26,978,278.43	28,386,523.73	-5.22%	-66.58%	-58.34%	-20.82%
分地区						
华北地区	516,210,076.39	447,759,046.71	13.26%	-2.04%	5.72%	-6.37%
中南地区	84,786,768.44	71,733,151.33	15.40%	-63.59%	-62.07%	-3.39%
西南地区	26,983,726.08	28,496,760.09	-5.61%	-29.33%	-17.05%	-15.63%
华东地区	133,364,844.86	108,436,680.89	18.69%	-50.49%	-58.10%	14.77%
东北地区	31,835,408.26	28,408,815.29	10.76%	155.36%	164.81%	-3.19%
西北地区	30,283,425.79	27,455,456.60	9.34%	-51.98%	-46.25%	-9.66%

分销售模式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合同标的	对方当事人	合同总金额	合计已履行金额	本报告期履行金额	待履行金额	本期确认的销售收入金额	累计确认的销售收入金额	应收账款回款情况	是否正常履行	影响重大合同履行的各项条件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否存在合同无法履行的重大风险	合同未正履行的说明
上海嘉定二期数据中心建设机电安装总承包工程	上海中可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79,631.65	69,743.77	0	9,887.88	0	63,985.11	67,705.32	是	否	否	

已签订的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和产品分类

行业和产品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行政单位		142,337,103.35	19.98%	146,977,142.82	15.19%	-3.16%

企事业单位		569,952,807.56	80.02%	820,668,385.51	84.81%	-30.55%
-------	--	----------------	--------	----------------	--------	---------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音视频与控制		98,601,010.81	13.84%	97,052,134.19	10.03%	1.60%
数据、软件及服务		105,573,389.40	14.82%	205,233,567.43	21.21%	-48.56%
物联网与智能化		479,728,986.97	67.35%	597,224,596.03	61.72%	-19.67%
房屋、数据中心租赁及其他		28,386,523.73	3.99%	68,135,230.68	7.04%	-58.34%

说明

无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主营业务成本构成

单位：元

成本构成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2023 年度注销子公司杭州欧飞凌软件有限公司、博仕物流有限公司，2023 年度新成立子公司天云鼎盛（北京）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328,142,674.42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39.85%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142,240,335.52	17.27%
2	第二名	74,841,736.25	9.09%

3	第三名	47,848,164.49	5.81%
4	第四名	34,306,422.07	4.17%
5	第五名	28,906,016.09	3.51%
合计	--	328,142,674.42	39.85%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98,333,538.04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28.09%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103,833,713.56	14.58%
2	第二名	33,128,958.26	4.65%
3	第三名	23,714,841.43	3.33%
4	第四名	22,953,091.58	3.22%
5	第五名	14,702,933.22	2.06%
合计	--	198,333,538.04	27.84%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73,903,722.18	81,274,598.05	-9.07%	
管理费用	142,956,402.50	138,317,184.84	3.35%	
财务费用	-121,401.79	-2,036,593.51	94.04%	
研发费用	91,934,463.00	104,130,532.04	-11.71%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KingMap MetaEarth V11.0 研发	适应“数字孪生”、“元宇宙”等新技术要求，精图地理信息开发平台以“互联网+时空信息”为核心，以三维空间信息为主要载体，结合物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虚拟现实等前沿技术，实现空间信息动态、智能、精准的	1) 完成 KingMap MetaEarth V11.0 产品规划及立项； 2) 完成 KingMap MetaEarth V11.0 产品需求分析； 3) 完成 KingMap MetaEarth V11.0 产品概要设计 4) 精图地球 APP 累计下载量突破 1600 万；	围绕“精图双擎”研发 KingMap Online 在线数字地球，扩大建设自有图源，研发遥感 GIS 一体化处理平台，全面升级 KingMap 地理信息系统开发平台，实现 KingMap MetaEarth 10.5 到 KingMap MetaEarth V11 的升	在 GIS+RS 双擎创新战略引领下，全面实施产品化路线，对标行业协会标准规范及测评要求，将 KingMap MetaEarth 重构形成“1+1+N”的产品体系架构，进一步提高 KingMap MetaEarth 平台产品体系的开放性和包容性，在

	应用。	5) 精图地球 APP 完成 VIP 用户体系建设; 6) 支持智慧消防项目通过验收; 7) 支持内蒙 1 个智慧园区项目通过终验; 8) 已申请 1 项发明专利 (全部受理)。	级, 并应用于业务应用系统中。	ToC、ToB、ToG 领域的应用和产品生态构建提供了框架基础和用户基础, 可有效支撑新型智慧城市、数字政府、数字乡村、数字孪生底座构建和遥感智能行业应用, 服务国家一带一路数字经济发展、“双碳”目标等国家战略。
波达方向定位技术 (DOA) 在特定器件上的应用	通过 DOA 算法在公司特定拾音产品终端上的实现, 能够动态定位 10 米内的音源位置	算法仿真已经完成, 在国产器件上已经实现算法验证。目前在更高算力的期间上进行算法调整	是公司相关产品对标国内外先进产品	提升公司产品技术门槛
波束成形 (BF) 在特定器件上的应用	通过 BF 算法在公司特定拾音产品终端上的实现将拾音距离提高到 6 米	算法仿真已经完成, 正在进行基于 SVD 复数矩阵分解的算法编写	是公司相关产品对标国内外先进产品	提升公司产品技术门槛
自动增益 (AGC) 技术在特定器件上的应用	将拾音距离内的声音进行自动增益	已经完成算法编制, 独立算法在器件上的测试。等待和其他算法联调	是公司相关产品对标国内外先进产品	提升公司产品技术门槛
自动降噪 (ANS) 在特定器件上的应用	基于 MCRA 的降噪算法在公司特定拾音产品终端上的实现	已经完成算法编制, 独立算法在器件上的测试。等待和其他算法联调	是公司相关产品对标国内外先进产品	提升公司产品技术门槛
自动回声消除 (AEC) 在特定器件上的应用	基于类似 WEBRTC 的 AEC 算法在公司特定拾音产品终端上的实现	仅进行原型算法测试, 还需大量仿真, 算法修改、参数调整工作	降低 AEC 算法的延时, 使之同时适应远场近场会议场景, 公司产品超越国内外先进产品	提升公司产品技术门槛
防啸叫 (AFC) 在特定器件上的应用	特殊自主技术实现话筒防啸叫功能	算法仿真推导已经完成。刚开始进行器件实现, 后续还有大量开发、调试等工作	独有防啸叫算法, 公司产品超越国内外先进产品	提升公司产品技术门槛
基于 AI 的自动降噪在特定器件上的应用	通过 RNN 循环神经网络实现实时语音降噪	算法模型已经具备并进行简单训练。还需大量在特定器件上实施及训练优化工作	类似腾讯天籁等先进技术, 争取追平	提升公司产品技术门槛
可级联圆形麦克风阵列产品原型	通过公司原有流媒体总线技术及算法配合实现界面麦克风的多级级联	原理设计基本确定, 部分硬件电路板一次投板完成, 后需大量工作	类似耳目达、maxHUB 的拳头产品, 争取超越	提升公司产品技术门槛
可调指向性麦克风产品原型	加入数字处理技术的高品质指向性可调麦克风产品	模拟前端已经完成, 并进行两轮测试。还需进一步改进参数, 降低底噪, 提高动态范围等工作	对标 EV 等知名产品	提升公司产品技术门槛
第 2 代流媒体网关改造	将公司二代流媒体总线产品进行升级, 全面兼容互联网应用	设计完成, 设备制造完成, 正在编写各个部分上的程序	对标 Dante 相关产品, 功能有所超越	提升公司产品技术门槛
第 2.5 代半流媒体总线设计	设计基于新理念的流媒体 2.5 代总线	设计理念确定, 核心技术路线确定。后续大量详细设计及实现	对标国际最先进工业总线标准 TSN	不仅提高公司产品能力, 并可以成为国产自主工业总线

		工作		
全国产化电子票箱产品	基于全国产化器件制作的电子票箱	原型机完成，需要大规模测试及改进	对标国内唯二中科院体系产品，正确全面超越	提升公司产品技术门槛
基于全国产化嵌入式 NPU 加速的 AI 人脸识别应用	基于国产 NPU (RK 系列) 实现 AI 人脸识别模块	算法已经通过验证，并在国产 NPU 上初步运行，尚未针对国产 NPU 进一步进行优化	目前国内少见相关产品，不好对标	提升公司产品技术门槛
会议软件平台化	对公司已经运维 20 多年的会议软件进行升级设计。争取实现更安全性能的半工控级系统	尚在需求和设计信息收集阶段	目前国内少见相关产品，不好对标	降低公司项目运维成本，提高客户安全性
小飞数智产品	新型物联网及视频会议融合性平台	整体原型功能完成 60%	目前国内少见相关产品，不好对标	形成公司新的产品
融合集控系统	新型软集控产品	功能规划完成，部分配套硬件开始设计制造	使用软件及以太网替代传统集控网络	形成公司新的产品
基于全国产嵌入式硬件及麒麟操作系统的会议用终端	全国产硬件、星光麒麟国产操作系统上开发会议用终端和物联网终端	相关厂商已经协调完毕。原型机开发完成	争取在嵌入式领域实现高可靠产品	形成公司新的产品
利智方	为响应国家“全面产业升级”及“新质生产力”的要求，进一步辅助企业实现数据要素价值的释放，构建一套通用、便捷、智能一体化的企业知识加工管理工具。利用大语言模型融合知识图谱构建技术，实现企业低成本自然语言处理能力，达到企业对自身信息与知识的全面智能化管理，提升知识利用效率和决策支持能力，从而助力企业实现知识创新、业务增长和竞争优势的显著提升。	1、基于多头注意力机制的文本处理与抽取模型的训练与微调 (Encoder)：100% 2、基于检索增强生成机制的大模型集成与服务框架开发：80% 3、基于大模型增强图谱构建引擎开发：50% 4、产品功能规划设计：100%。 5、产品交互设计与开发：10%	1、实现多模态企业文档预处理。 2、实现可配置领域模型的领域知识本体抽取能力。 3、实现支持智能意图识别与理解生成的企业知识问答能力。 4、实现多情景知识本体辅助建模能力。 5、可支持云化与本地化部署。 6、支持纯国产环境运行。	该平台符合未来人工智能产业发展，提升企业对知识地整合和利用能力，增强企业的服务能力，拓展企业的业务范围，使企业能够更好地应对市场变化，抓住新地业务机会。
AI 会记	集成了录制、直播、转写、翻译、存储等功能的会议软件及硬件设备，主要应用于企业、政府和学校的远程会议、培训和会议录制等场景。	1、核心功能技术攻关完成 80%。 2、完成产品需求分析 3、完成产品设计	对标锐取、天影视通、科大讯飞等同类产品	提升公司产品技术门槛
“国培在线”职业技能培训平台	为各行业系统、企业提供	2021 年平台上线，入围中国就业培训技术指导中心发布《关于推荐优质线上职业技能培训平台及数字资源的通告》推荐的优质线上职业技能培训平台及数字资源。	平台汇集海量优质的课程资源，面向政府、企事业单位和社会人员，提供全方位培训服务，定位服务于国家技能人才强国战略的公共服务平台。	是国培云网面向行业系统、企事业单位提供在线教育的主要产品。
光缆监测配套光源设	与现有 FMS 光缆监测	样机阶段 (正在进行	在现有 FMS 光缆高精	提高 FMS 光缆高精度

备	系统配套，完成对离线光缆的在线化监测，加强公司光缆监测相关产品的综合能力。	各项功能测试)	度实时监测的基础上，增加对离线光缆的低成本监测解决方案，可以将客户长期未使用的光缆资源实时监测起来，避免需要使用时才发现已经损毁的场景。	实时监测相应产品的综合竞争力，为光缆监测创造新的增长点。
光缆监测配套光功率计设备	与现有 FMS 光缆监测系统配套，完成对离线光缆的在线化监测，加强公司光缆监测相关产品的综合能力。	样机阶段（正在进行各项功能测试）	在现有 FMS 光缆高精度实时监测的基础上，增加对离线光缆的低成本监测解决方案，可以将客户长期未使用的光缆资源实时监测起来，避免需要使用时才发现已经损毁的场景。	提高 FMS 光缆高精度实时监测相应产品的综合竞争力，为光缆监测创造新的增长点。
智能化节能控制系统	以解决现有技术所存在的设备能耗高、易污染环境、可控制性差等技术问题。对多种能源联合使用进行合理有效控制，优先利用可再生能源、减少常规能源的使用	2023 年 1 月-2023 年 5 月完成智能化节能控制系统的设计。 2023 年 6 月-2023 年 9 月完成智能化节能控制系统的调试。 2023 年 10 月-2023 年 12 月完成智能化节能控制系统的测试。	以分布式计算机控制技术、充分发挥智能系统的调节作用，在极端不利的自然条件下选择最适当的适合使用的能源，有效的提高工作效率，降低建筑中设备的能源消耗，节约能源，降低成本	节约了能源，降低了成本，符合绿色建筑的理念。
智慧消防物联网技术平台	提升消防安全管理和应急响应能力。通过物联网技术，可以实现消防设备的实时监控、远程控制和数据采集，有效预防火灾风险、提高火灾应对效率，降低火灾造成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2023 年 1 月-2023 年 5 月完成智慧消防物联网技术平台的设计。 2023 年 6 月-2023 年 9 月完成智慧消防物联网技术平台的调试。 2023 年 10 月-2023 年 12 月完成智慧消防物联网技术平台的测试。	实现消防设备的自动化管理和维护，提升消防设备的可靠性和稳定性，为城市建设和居民生活提供更加安全的环境。	符合国家对于智慧城市建设和公共安全管理现代化的要求，标志着我国消防事业迈入科技化、信息化的新阶段，对于推动整个消防行业的技术创新和发展具有积极的引领作用。
AI+安防智能综合管理平台	引入人工智能技术成为解决传统的安防系统往往存在监控范围有限、反应速度慢、误报率高等问题	2023 年 1 月-2023 年 5 月完成 AI+安防智能综合管理平台的设计。 2023 年 6 月-2023 年 9 月完成 AI+安防智能综合管理平台的调试。 2023 年 10 月-2023 年 12 月完成 AI+安防智能综合管理平台的测试。	一种基于人工智能技术的安防管理系统，其核心功能包括视频监控、智能识别、数据分析等。通过视频监控技术，平台可以实时监控安全设施的状况，对异常情况进行识别并发出警报。同时，智能识别技术可以识别人脸、车牌等信息，实现对特定目标的监控和追踪。数据分析技术则可以对监控数据进行分析，提取有用信息，为用户提供决策支持。	通过智能化运营管理工具，提高运维效率，降低运营成本。
事业单位人事管理信	事业单位人事管理信	1、完成安徽省事业单	通过事业单位人事管	拓展公司在人事管理

息系统	信息化建设是事业单位人事管理的基础性工作，是提高工作效率和工作质量、提升事业单位人事管理水平的重要举措。升级事业单位人事管理系统，对于促进事业单位人事管理规范化、科学化具有重要的实践意义。	位人事信息管理信息系统项目产品需求分析 2、完成安徽省事业单位人事信息管理信息系统项目产品概要设计 3、完成安徽省事业单位人事信息管理信息系统项目产品开发 4、完成安徽省事业单位人事信息管理信息系统产品项目验收 5、已申请一项软著	理信息化，创新事业单位人事管理方式，提高事业单位人事管理工作效能，实现事业单位人事管理科学化、规范化。	系统领域的市场化竞争力
青田县委组织部干部信息管理系统二期开发项目	对原有青田县委组织部干部信息管理系统的过时功能进行重新设计，以适应新的干部管理要求	1、完成产品需求分析 2、完成产品概要设计 3、完成产品开发 4、完成项目验收 5、已申请一项软著	完成系统功能升级开发	拓展公司在干部管理系统领域的市场化竞争力
海曙区道路险情自动识别应用系统	完善路网协同管理体制机制、推动路网感知预警技术升级、提升路网运行安全效率、促进出行服务便捷舒适	1、完成产品需求分析 2、完成产品概要设计 3、完成产品开发	构建路域险情感知预警体系 打造运行调度应急指挥中心 完善路域协同治理体制机制 提高公共交通出行服务水平	拓展公司在交通领域的市场化竞争力
东蓝人大信访信息管理人大代会系统	提供人大会议召开期间对当场上访群众的信访事项的信息化登记、流转、处理等环节，实现人大会议期间信访特殊流程的线上电子化。	1、完成产品需求分析 2、完成产品概要设计 3、完成产品开发 4、完成项目验收 5、已申请一项软著	完成以下功能开发： 信访登记：大会来访登记、大会来信登记、大会电话登记、大会网上登记 来访接谈：待接谈、接谈中、已接谈 领导审批：审批、查看审批结果 大会事项导出：搜索、查看、导出	拓展公司在信访领域的市场化竞争力
红蜻蜓产品质量追溯系统	对已完成的红蜻蜓产品质量追溯系统进行运维工作	已完成项目运维	确保运维期间无重大故障，或发生故障后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处理	维系公司在溯源系统领域的市场化竞争力
鄞州区民情民意分析系统	对照省、市人大数字化改革方案，区民情民意分析系统将汇集多层级、多部门、多领域的民情民意数据，通过人工智能算法对民情民意信息进行智能分析，生成民情动态监测、风险预警报告；并建立民情汇集处理分析反馈工作闭环，对民情民意处理情况进行动态跟踪监督，及时回应民生需求	1、完成产品需求分析 2、完成产品概要设计 3、完成产品开发	充分运用数字技术，使人大工作更加精准高效，更加贴近人民群众、更好反映人民意愿，全面汇集民情数据，同时依托市 AI 平台的标签算法强化感知数据等非结构化数据的获取能力，通过“数字看板”实现数据的分类、分析和统计，可以全面掌握群众利益诉求，推动人大决定决议、依法监督、视察调研和代表工作更加科学精	拓展公司在舆情管控分析系统领域的市场化竞争力

			准,进一步提升人的工作质效。	
海军大连舰艇学院数控软件项目	建设数控软件,提升受训学员海军基层的相关素养	1、完成产品需求分析 2、完成产品概要设计 3、完成产品开发 4、完成项目验收	建设海军基层战时政治工作基本技能训练系统软件,应用相关配套的硬件设备和设施环境,为基层党委(支部)领导作战能力、战时思想工作能力和战时基层组织工作能力、舆论战能力、法律战能力、心理战能力、战时专项政治工作能力相关实做科目训练提供条件支撑,全面提升受训学员海军基层战时政治工作基本技能训练水平和备战打仗本领。	拓展公司在数控系统领域的市场化竞争力
基于卷积神经网络的河湖面漂浮物识别系统		1、完成产品需求分析 2、完成产品概要设计 3、完成产品开发 4、完成项目验收	系统功能开发完成,识别率、识别速度等性能指标达到要求。	拓展公司在水域识别领域的市场化竞争力,并进一步加确在智慧环保、智慧水务领域的项目深度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3 年	2022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464	667	-30.43%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51.60%	60.53%	-8.93%
研发人员学历			
本科	248	396	-37.37%
硕士	36	39	-7.69%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182	286	-36.36%
30~40 岁	201	271	-25.83%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3 年	2022 年	2021 年
研发投入金额(元)	91,934,463.00	104,130,532.04	122,816,833.12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11.16%	9.11%	7.18%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研发资本化金额	相关项目的基本情况	实施进度
------	---------	-----------	------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22,820,635.51	1,313,857,734.44	0.6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71,872,748.21	1,331,231,262.05	-4.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947,887.30	-17,373,527.61	393.2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259,771.35	81,853,070.25	-66.7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408,298.14	100,811,215.32	-50.9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148,526.79	-18,958,145.07	-16.8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231,000.00	28,695,000.00	15.8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939,731.54	35,082,184.03	30.9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708,731.54	-6,387,184.03	-98.9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125,235.31	-42,749,940.85	137.72%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同比增加 393.25%，主要系本年度公司收回较长账龄应收合同款，同时减少费用支出。
- 2、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同比减少 66.70%，主要系去年出售资产以及收回股权转让款产生了大额投资活动现金流入；
- 3、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同比减少 50.99%，主要系本年资产购置资金支出减少；
- 4、筹资活动现金净流量同比减少 98.97%，主要原因是偿还借款本金流出增加以及支付房租款金额增加
- 5、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增加 137.72%，主要为经营活动净流量增加金额较大。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9,258,319.80	3.23%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是
资产减值	-64,316,296.45	22.44%	计提商誉、长投等减	是

			值	
营业外收入	715,552.60	-0.25%		否
营业外支出	30,870,726.93	-10.77%	其他	否
信用减值损失	5,764,811.20	-1.92%	转回应收账款、合同资产等损失	是
资产处置收益	734,743.83	-0.25%		否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3 年末		2023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15,098,436.30	4.29%	131,220,417.28	4.28%	0.01%	
应收账款	736,272,341.28	27.47%	980,966,808.53	31.97%	-4.50%	
合同资产	9,279,387.84	0.35%	21,746,555.31	0.71%	-0.36%	
存货	390,593,571.20	14.57%	346,039,525.61	11.28%	3.29%	
投资性房地产	137,734,360.27	5.14%	144,846,197.96	4.72%	0.42%	
长期股权投资	53,391,654.68	1.99%	81,254,012.37	2.65%	-0.66%	
固定资产	286,678,143.77	10.70%	309,073,913.53	10.07%	0.63%	
在建工程	371,416,214.98	13.86%	330,357,834.47	10.76%	3.10%	
使用权资产	13,474,876.68	0.50%	28,481,735.75	0.93%	-0.43%	
短期借款	16,447,521.88	0.61%	35,503,409.65	1.16%	-0.55%	
合同负债	268,380,625.89	10.01%	271,622,151.38	8.85%	1.16%	
长期借款		0.00%	2,347,625.00	0.08%	-0.08%	
租赁负债	664,865.75	0.02%	8,899,631.29	0.29%	-0.27%	
应收票据	6,501,039.77	0.24%	43,895,800.08	1.43%	-1.19%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 1、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023 年期末受限余额为 67,667.08 元；
- 2、履约保证金 2023 年期末受限余额为 4,316,033.08 元；

- 3、银行存款合计被冻结 6,645,342.83 元，因合同纠纷交易对手向法院申请财产保全；
- 4、湖北飞利信电子技术有限公司以其名下两处厂房抵押给银行取得银行综合授信；
- 5、东蓝（北京）科技有限公司以其名下的房产担保，被法院采取保全措施：江苏亨通智能物联系统有限公司与浙江东蓝数码有限公司、东蓝数码有限公司、北京飞利信电子技术有限公司、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同纠纷一案，江苏亨通智能物联系统有限公司向苏州中级人民法院申请诉讼财产保全。苏州中级人民法院已驳回江苏亨通的起诉，截止报告披露日该房产已解除冻结。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49,408,298.14	171,602,200.55	-71.21%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北京飞利信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738,284,500.00	1,152,435,899.02	25,202,084.86	358,854,566.14	-45,780,583.31	-45,753,243.58
北京天云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52,000,000.00	828,346,094.67	33,048,881.22	363,960,833.58	-55,468,007.29	-53,406,311.18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杭州欧飞凌软件有限公司	注销	
博仕物流有限公司	注销	
天云鼎盛（北京）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设立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1) 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飞利信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7 年 4 月 25 日，注册资本 73,828.45 万元人民币，公司持股 100%，主要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推广；舞台美工、服装道具、灯光音响；生产计算机软硬件；销售电子产品、机械设备、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通讯设备；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开发；会议服务；文艺创作；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演出）；承办展览展示活动；专业承包；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经济贸易咨询；教育咨询（中介服务除外）；市场调查；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文化咨询；软件开发；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互联网数据中心业务（服务项目：不含互联网资源协作服务；业务覆盖范围：机房所在地为北京 1 直辖市以及乌鲁木齐 1 城市）；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互联网接入服务业务（业务覆盖范围：北京 1 直辖市以及新疆 1 自治区）；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互联网数据中心业务（服务项目、不含互联网资源协作服务、业务覆盖范围、机房所在地为北京 1 直辖市以及乌鲁木齐 1 城市）；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互联网接入服务业务（业务覆盖范围、北京 1 直辖市以及新疆 1 自治区）（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 2023 年 09 月 29 日）；互联网信息服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互联网信息服务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为 1,152,435,899.02 元，净资产 25,202,084.86 元；2023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358,854,566.14 元，净利润-45,753,243.58 元。

2) 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天云动力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1 年 3 月 6 日，注册资本 5,200 万元人民币，公司持股 100%，主要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消防技术服务；市政设施管理；电气设备修理；消防器材销售；安防设备销售；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太阳能热利用装备销售；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制冷、空调设备销售；家用电器安装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机械电气设备销售；五金产品零售；仪器仪表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日用电器修理；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通用设备修理；计算机系统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对外承包工程；承接总公司工程建设业务；工程管理服务；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网络技术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电气安装服务；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为 828,346,094.67 元，净资产 33,048,881.22 元；2023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363,960,833.58 元，净利润-53,406,311.18 元。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公司 2024 年经营计划

在全面分析公司所面临的社会经济形势、行业竞争状况和公司发展趋势的基础上，2024 年，公司将继续巩固原有优势领域，紧跟行业发展趋势，加快技术融合创新、人才队伍培养建设，稳步迭代升级核心产品，拓宽市场发展空间，不断提高公司盈利能力，加紧发展新质生产力。

1. 聚焦主业，厚植优势

公司仍将发展重点聚焦于优势行业，持续优化升级“1+1+N”业务架构。在优势行业方面，通过创新产品和服务尤其是 AI 技术在行业内的创新和应用，不断满足市场需求，保持公司在行业内的领先地位。在重点业务领域方面，坚持以技术为核心，不断加大研发投入力度，配以行业主流技术架构，持续加强技术创新能力建设，同时充分利用客户、友商及行业属性相关信息，对重点业务、产品及客户进行持续培育，持续提升公司在各细分领域的影响力。

重点聚焦于以下领域：

（1）智能会议领域，在维护原有政府会场服务份额的基础上，进一步扩大在大型企业事业单位、集团公司会议服务方面的市场份额；以 AI 会议产品及云视频会议系统为基点，着力拓展远程+近场多媒体会议业务，丰富政府专业会议系统形式；提供更为专业的会议运维服务，提升客户粘性；拓展元宇宙会议服务。

（2）智慧教育领域，将智慧校园、教育大脑平台、智慧黑板等校园信息化软硬件建设领域作为业务开展的主要方面，依托已入选人社部就业技术指导中心推荐的百家优质线上职业技能培训平台之一的“国培在线”，进一步扩大各地市的专业技能培训和职业技能培训规模，形成新的业绩增长点；落实教育信息化要求，链接市教育局、市属学校、区县教体局，实现开放多元、融合创新为主要特征的智慧教学和基于互联网、大数据、云计算的智慧管理，打造智慧校园建设，创设良好的信息化氛围。

（3）数字基建领域，持续深挖数据中心、轨道交通、智能建筑领域发展机遇与项目机会，强化与各建设集团的密切合作，获取优质项目资源，通过既有技术与 BIM、低碳节能等新技术的充分结合，优化设计、实施及运维服务能力；积极参加各行业组织，参与各项标准制定，巩固行业地位。

（4）数字能源领域，不断优化提升对现有电网客户的服务能力，复制成熟工作模式持续积累项目经验，拓展业务范围，加快推进在风机震动监测、电网线损监测、高效用能、家庭用电监测等领域的创新实践。

(5) 地理信息及遥感领域，以精图 King Map，精图地球 APP，精图地下管线管理平台为核心一方面承接国家大力号召建设的地下管网更新信息化业务，一方面伴随国家北斗、遥感卫星事业的高速发展为政府、行业提供基于人工智能的地理信息处理、遥感数据分析、大尺度高精度三维建模、基于要遥感数据的物体识别及定位等专业服务，并充分发挥精图地球 APP 已有的巨大装机量拓展民用业务，如旅游、个人测绘等等。

2.紧跟新政，灵活调整

紧跟“十四五”国家数字化发展建设要求及对新质生产力的理解，全面引入人工智能技术，围绕数字化城市及产业数字化融合需求，集中公司内外部优势技术资源与研发力量，将物联网业务、空间地理信息业务、大数据服务及人工智能业务与知识图谱、大模型、隐私计算等前沿技术进行整合，形成基于数据融合贯通的大小空间实体对象的混合虚拟现实与仿真控制协同的一体化解决方案，应对数字城市管理及产业数字化融合的“实时感知、深入洞察、可靠协控”要求。

针对国有平台公司经济、人才经济及外向型经济进行深入的学习与研究，积极实践探索与地方国有平台公司、人才集团的商务合作模式，逐步形成围绕政府存量资产升级、产业供应链升级、城市治理管理水平升级展开的科技孵化、商务协同、产业链配套、产品与服务合作运营的多种合作模式。

3.抓住机遇，建设智算中心

为抓住人工智能带来的发展机会，飞利信携算力产业的相关生态计划 2024 年在丽水再次投资建设智算中心。预计建设长三角算力中心、浙江省存力中心、丽水市档案寄存中心。尤其档案寄存中心，档案工作在各项事业发展中的基础性、支撑性作用日益凸显，档案工作与时俱进、档案治理效能不断提升成为新时代的迫切要求。面对档案数字化高质量发展的现实要求，档案事业急需解决制发展多个“瓶颈”，档案中心主要业务包括：档案寄存中心业务板块主要包括：纸质档案托管中心、电子档案托管中心、档案人工智能中心、档案数字化中心、档案保护中心、档案文化创意中心、爱国主义教育基地、档案人才培训中心。

4.巩固提升产品口碑

加强产品梯次和体系化建设，保持公司核心竞争力。公司将建立完善以“需求为导向，以创新为核心”的科技创新体系，稳步开展自主核心产品的创新研发工作，提升产品质量；通过信息化手段加强与客户之间的信息沟通，持续优化服务流程；充分利用各种媒体资源，加大对核心产品、市场动态、典型案例等信息的宣传报道，增强企业曝光度，提升客户认同感和满意度，筑牢公司口碑；加强公司治理、企业价值观的推广，切实保护员工权益，积极开展社会公益事业，树立良好的品牌形象；保护消费者权益，在企业内部执行较外部标准更为严格的质量控制方法，开展顾客满意度评估，优化迭代售后服务体系，减少客诉情况发生；以产品和服务质量提升为重点进行品牌营销，扩大品牌影响力，着力提升公司产品口碑。

5.多元营销，拓宽市场

2023 年公司已构建多元化营销体系。针对流量碎片化的消费市场特征，拓扑全渠道营销。线上发力数字化营销，整合直播裂变等多种线上营销方式，打造微信公众号、视频号、抖音、快手、小红书等全平台矩阵私域营销阵地，为公司营销赋能。2024 年将通过各营销渠道，扩大市场份额。通过详细的市场调研掌握行业最新动态与发展机遇，及时调整市场

布局与业务方向；通过多个主流电商平台营销推广，实现用户触达、引发兴趣、建立信任到最终的成交转化，实现快速推广，提升销售。积极拓展新客户，加强与客户沟通与交流，扩大市场份额；

开拓业务渠道，与优质企业保持深度战略合作关系；持续提升营销人员能力水平，培养技术型销售，提升市场拓展能力。充分利用公司项目资源与合作平台资源，针对差异化使用场景开发更合适的产品和解决方案，优化产品功能，构建以客户需求为中心的营销体系。

（二）公司可能面对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1. 宏观政策风险

政策变化是公司所处行业面临的较大风险，国家的发展规划和各地政府部门投资计划将直接影响公司数字城市业务的发展方向，特别是国家为推动软件、信息技术服务行业的发展，在财税、研发、知识产权等方面的政策扶持，若出现较大变化，将影响行业宏观发展环境，对公司业务产生影响。

计划采取的应对措施：

公司将加强对国家政策、发展方向及产业发展规律的研究，把握政策、市场和行业技术变革先机，紧跟产业发展方向，持续加强自身技术、产品和解决方案能力，密切关注所处行业的市场迭代及新市场发展情况，积极运用新一代信息技术升级自有产品，优化解决方案，及时做好应对措施，减少政策变化带来的业绩波动。

2. 市场竞争风险

公司经过多年的发展，已经在全国各省会和重要城市均设立了子公司或办事机构，拥有良好的品牌声誉和销售渠道，在行业内拥有较强的市场竞争力。但随着相关业务的高速发展，公司的业务范围不断扩大，将不可避免的与更多实力强劲的公司竞争，市场竞争呈逐步加剧的态势。若公司在发展过程中不能持续保持技术领先优势以及不断提升市场营销和本地化服务的能力，将有可能面临市场份额下滑，技术、服务能力被竞争对手超越的风险，甚至导致相关业务利润流失。

计划采取的应对措施：

建立健全市场政策分析与监测机制，及时捕捉市场动态，针对市场需求的变化，快速调整产品方案；进一步巩固传统市场，重点开发新市场，以应对激烈的市场竞争；进一步完善销售渠道，扩大销售区域范围；优化和细化内部管理机制，提升管理水平；加强与客户沟通，提高服务质量；继续推广品牌战略，增强品牌竞争力；加大技术创新力度，开发新产品，提升产品附加值；加大市场调研力度和客户关系管理力度；不断引进高水平人才，组织培训学习，以加大研发投入力度保持公司核心产品的竞争力。

3. 研发投入成本上升风险

公司高度重视技术创新，保持技术和业务的领先优势，为公司持续注入新生命力奠定坚实的技术基础。但创新技术研发成果在市场的竞争力存在一定不确定性，全程研发的投入如果短期内不能为公司带来营收，将对公司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计划采取的应对措施：

公司将紧跟前沿技术和市场发展趋势，及时了解行业前沿。在研发前期进行详细的市场调研工作，保持对市场的敏锐度，深刻洞察客户需求，以客户需求为研发导向，加快创

新产品的市场接受进程，同时研发过程中严格把控开发进度和研发成果产出效率，降低创新型业务不确定性所带来的投入风险。

4. 核心人才流失的风险

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属于人才密集型行业，行业专家型专业人才等核心技术人员对公司的产品创新、持续发展起着关键作用，核心技术人员的稳定对公司的发展具有重要影响。由于软件行业技术变革速度快、人员流动率偏高的特点，如果公司不能有效地防止人才流失，就有可能面临被同行业竞争对手抢占市场份额的风险。为了保持公司竞争力，必须要有一批稳定的核心员工队伍。

计划采取的应对措施：

经过多年积累，公司现已拥有一支高质量的技术人员队伍，为了稳定现有核心技术团队，并吸引更多专业人才加入，公司将继续完善人才管理体系，通过合理、有竞争力的薪酬体系，可知、可见、可感的个人成长空间和有效的激励方式吸引人才、留住人才。通过建立人才库、人才备份制、岗位轮换、竞聘上岗等方式拓展员工发展渠道；通过完善人才培养体系，为关键岗位储备人才；通过多样化的员工活动增强团队凝聚力，提高员工参与度，进而提高员工的忠诚度，为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提供有力的人力资源保障。

5. 应收账款风险

应收账款的回收风险主要是指公司应收账款不能按时收回，甚至造成坏账损失的风险。坏账损失是公司不能收回或无法收回的经济损失，如果发生坏账，将直接影响公司经营业绩和资金周转。公司主要客户为政府客户和企事业单位，订单付款条件和账期适应建设方要求，项目周期较长，从签约到付款时间跨度相对较大，而且部分项目跨越政府届次，存在一定的履约风险。由于行业特殊性，应收账款账龄时间较长，较大金额的应收账款影响公司的资金周转速度，对公司的运营资金带来一定压力。

计划采取的应对措施：

公司的应收账款催收工作已初有成效，公司将继续加大力度进行催收。合同签订阶段审查客户资信情况和履约能力；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加强对应收账款的动态监控；对已发生坏账的及时采取措施收回资金；逐步完善应收账款催收制度，安排专人负责应收账款催收工作，严格按照内控制度，争取做到应收账款的事前控制、事中分析、事后追踪，积极通过合理的财务规划，实现项目建设期和融资期限、项目收入和融资还款相匹配，降低融资成本，提高业务利润水平，以保证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加强业务部门综合回款率考核，加强账期较长的应收款项的回款及清理工作，改善公司现金流状况。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3年05月12日	公司	其他	其他	个人	介绍公司2022年度业绩，并进行问题回答	《同花顺App首页更多-特色服务-路演平台》

十三、“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

是 否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8月修订）》《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了完整、有效的治理结构，并完善相关制度规则：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内部审计工作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董事会全面负责公司经营与管理活动，监事会负责日常监督。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相关会议均形成记录。实现了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人员、资产、财务分开、业务独立。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发布的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2023年度公司治理具体情况如下：

1、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规定和要求，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报告期内，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严格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定。各项议案均获得通过，表决结果合法有效。会议均邀请见证律师依规进行现场见证。公司平等对待全体股东，按照相关规定通过提供网络投票方式，提高了中小股东参与股东大会的便利性，保证了中小股东能充分行使其权利。

2、公司与控股股东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8月修订）》、《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和要求，严格规范自身行为，不存在超越公司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

3、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设董事9名，其中独立董事3名，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各位董事能够依据《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工作开展，出席公司董事会，列席公司股东大会，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同时积极参加相关培训，熟悉相关法律法规。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专门委员会均由公司董事、独立董事担任。除战略委员会由董事长担任主任委员以外，其他专门委员会均由独立董事担任主任委员，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了科学和专业的意见及参考。

4、关于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设立监事。公司监事会设监事3名，其中职工代表监事1名，监事会的人数及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监事能够按照《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的要求，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财务状况、重大事项以及公司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5、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5 号——信息披露事务管理》等规章制度的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公平、完整地披露有关信息。并指定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协调公司与投资者的关系、回答投资者咨询、接待投资者来访、向投资者提供公司已披露的资料，并指定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指定网站，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以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6、内部审计制度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了内部审计制度，有效地规范了经营管理，在控制风险的同时确保了经营活动的正常开展。通过对公司各项治理制度的规范和落实，公司的治理水平得以不断提高，有效地保证了公司各项经营目标的实现。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主要负责公司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之间进行沟通，并监督公司内部审计制度的实施，审查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审查公司的财务信息等。审计委员会下设独立的内部审计部门，内部审计部门直接对审计委员会负责及报告工作。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独立运作，拥有独立完整的研发、采购、生产、销售体系，完全具备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1）资产完整

公司具备与生产经营相关的研发、采购、生产和销售体系及资产的合法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和使用权，与发起人及其他关联方资产相互独立，其资产具有完整性。

（2）人员独立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等规定的程序选举或聘任产生；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与发行人业务相同、相似或与发行人存在利益冲突的企业任职的情形，亦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或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的情形；公司财务人员均专职在本公司工作，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的情形。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人事管理体系，独立管理公司员工的劳动、人事、工资报酬以及相应的社会保障等。

（3）财务独立

公司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子公司、分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独立开设银行账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或任何其他单位或个人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公司作为独立纳税人，依法独立纳税。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的需要独立支配自有资金和资产，不存在资金和其他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任何形式占用的情形。

（4）机构独立

公司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建立了适合自身业务发展需求的、独立和完整的职能机构，设置股东大会作为最高权力机构、设置董事会为决策机构、设置监事会为监督机构，公司设立的各项职能部门权责分明，依照《公司章程》和内部控制制度独立运行、相互协作，形成一个协调统一的整体，不受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干预，与控股股东在机构设置、人员及办公场所等方面完全分开，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

(5) 业务独立

公司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拥有独立的业务流程，具备独立完整的研发、采购、生产、销售系统。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具备直接面向市场的独立经营能力。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2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7.91%	2023 年 05 月 17 日	2023 年 05 月 17 日	公告编号：2023-027；公告名称：《2022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12.52%	2023 年 09 月 14 日	2023 年 09 月 14 日	公告编号：2023-046；公告名称：《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12.46%	2023 年 12 月 25 日	2023 年 12 月 25 日	公告编号：2023-069；公告名称：《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杨振华	男	60	董事长、总经理	现任	2008年08月13日	2026年09月13日	86,851,209	0	3,780,200	0	83,071,009	主动减持
曹忻军	男	53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现任	2008年08月13日	2026年09月13日	41,881,910	0	10,470,400	0	31,411,510	主动减持
岳路	男	48	董事	现任	2019年03月26日	2026年09月13日	3,570,000	0	0	0	3,570,000	—
石权	男	48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2019年03月26日	2026年09月13日	0	0	0	0	0	—
杨惠超	男	53	董事	现任	2023年09月14日	2026年09月13日	401,000	0	0	0	401,000	—
吴明进	女	45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现任	2023年09月14日	2026年09月13日	0	0	0	0	0	—
李荣	男	61	独立董事	现任	2020年10月09日	2026年09月13日	0	0	0	0	0	—
王汉	男	61	独立	现任	2020	2026	0	0	0	0	0	—

坡			董事		年 10 月 09 日	年 09 月 13 日						
张明照	男	49	独立董事	现任	2020 年 10 月 09 日	2026 年 09 月 13 日	0	0	0	0	0	—
李士玉	女	38	监事会主席	现任	2017 年 10 月 17 日	2026 年 09 月 13 日	6,200	0	0	0	6,200	—
刘延娜	女	38	监事	现任	2020 年 10 月 09 日	2026 年 09 月 13 日	0	0	0	0	0	—
穆柏新	女	38	监事	现任	2023 年 09 月 14 日	2026 年 09 月 13 日	0	0	0	0	0	—
唐劫	男	47	副总经理	现任	2016 年 01 月 20 日	2026 年 09 月 13 日	0	0	0	0	0	—
王玥	男	43	副总经理	现任	2023 年 09 月 14 日	2026 年 09 月 13 日	0	0	0	0	0	—
田浩	男	38	董事	离任	2021 年 11 月 26 日	2023 年 09 月 13 日	0	0	0	0	0	—
李婷	女	40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离任	2020 年 10 月 09 日	2023 年 09 月 13 日	0	0	0	0	0	—
陈洪顺	男	70	董事	离任	2008 年 08 月 13 日	2023 年 12 月 07 日	37,903,425	0	6,436,540	0	31,466,885	主动减持
合计	--	--	--	--	--	--	170,613,744	0	20,687,140	0	149,926,604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报告期内，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田浩先生换届中辞去董事职务，仍在公司任职；第五届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李婷女士换届中辞去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职务，不在公司任职；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陈洪顺先生因年龄及身体健康原因辞去公司董事、审计委员职务，不在公司任职。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	-------	----	----	----

田浩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3 年 09 月 13 日	任期届满离任
李婷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任期满离任	2023 年 09 月 13 日	任期届满离任
陈洪顺	董事	离任	2023 年 12 月 07 日	年龄及身体健康原因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杨振华，男，中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4 年出生，1983-1988 年清华大学无线电电子学系通信专业，获得学士学位；1990 年获得中国传媒大学电视与工程系信号与系统硕士学位。1997 年至 2002 年就职于北京飞利信电子有限公司任总工程师，2002 年至 2007 年就职于北京飞利信博世科技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07 年至 2008 年就职于北京飞利信科技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08 年至今就职于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08 年至 2014 年 9 月就职于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2014 年 9 月至今就职于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长。

曹忻军，男，中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1 年出生，1993 年获得北京工商大学电气技术学士学位。1997 年至 2001 年就职于北京飞利信电子有限公司任工程师，2001 年至 2008 年就职于北京飞利信电子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08 年至 2014 年 8 月就职于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长，2014 年 9 月至今就职于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副总经理，2021 年 7 月至今就职于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财务总监。

岳路，男，中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6 年出生，1999 年毕业于北京工业大学机械专业，获得学士学位。1995 年 9 月至 1999 年 7 月辅修北京工业大学 计算机专业。1999 年 7 月至 1999 年 11 月，就职于北京明达影视科技公司任程序员；1999 年 12 月至 2003 年 7 月，就职于北京医商网任技术总监，2003 年 8 月至 2006 年 5 月就职于华美博弈公司任项目总监，2006 年 6 月至 2008 年 8 月 就职于北京飞利信科技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08 年至 2014 年 8 月就职于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2018 年 9 月至 2019 年 12 月任厦门精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及总经理，2019 年 3 月至今，担任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石权，男，中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6 年出生，2000 年 7 月毕业于太原理工大学机械电子专业，获得学士学位。2019 年毕业于清华大学工商管理专业，获得硕士研究生学位。2000 年 7 月至 2001 年 7 月就职于北京振兴华龙制冷工程集团任技术员；2001 年 7 月至 2002 年 7 月就职于北京振兴华龙制冷工程集团任车间主任；2002 年 7 月至 2005 年 7 月就职于北京振兴华龙制冷工程集团任厂长；2006 年 2 月至 2017 年 6 月就职于北京天云动力科技有限公司任副总裁；2017 年 7 月至今就职于北京天云动力科技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2019 年至 2024 年 4 月 6 日任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1 年 5 月至 2024 年 4 月 6 日任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杨惠超，男，中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1 年出生，1999 年毕业于北京理工大学，获得硕士学位。1999 年至 2001 年，就职于清华同方公司任工程师；2001 年至 2002 年，就职于北京飞利信电子有限公司任工程师；2002 年至 2012 年，就职于北京飞利信科技有限公司任工程师；2012 年至 2014 年 7 月就职于北京飞利信电子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14 年 7 月至今就职于湖北飞利信电子设备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14 年 8 月至 2018 年 12 月就职于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产品部经理；2019 年 1 月至今就职于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工程管理中心总经理。2020 年 10 月至 2023 年 9 月任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2021 年 3 月至今任北京飞利信电子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2023 年 9 月至今任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吴明进，女，中国籍，无境外居留权，2002 年获得工学学士学位。2007 年至 2013 年，在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设计咨询部担任部门经理职位；2013 年至 2016 年，在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销售部担任部门经理职位；

2016 年至今在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智能会议业务中心担任总经理职位。2023 年 9 月至今任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23 年 12 月任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李荣，男，中国籍，汉族，无境外居留权，1963 年出生，1985 年毕业于中南财经政法大学财政专业，获得学士学位。中国资深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税务师、英国 AIAA 国际会计师、澳大利亚 MIPA 公共会计师，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教育培训委员会委员。1985 年 8 月至 1987 年 6 月，就职于财政部海洋石油税务局任科员；1987 年 7 月至 1993 年 2 月，就职于国家税务总局任主任科员；1993 年 3 月至 1995 年 3 月，就职于国务院机关事务管理局中勤会计师事务所任副主任会计师；1995 年 4 月至 1997 年 5 月，就职于中大华堂会计师事务所任副所长；1997 年 6 月至 1999 年 8 月，就职于北京国信通商务咨询有限公司、北京通审软件技术有限公司任总经理；1999 年 9 月至 2001 年 11 月，就职于北京华信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任董事长；2001 年 12 月至 2003 年 8 月，就职于北京华夏正风会计师事务所任首席合伙人；2003 年 9 月至 2007 年 6 月，就职于北京华夏天海会计师事务所任合伙人；2007 年 7 月至 2012 年 12 月，就职于华夏中才（北京）会计师事务所任主任会计师；2005 年 1 月至 2012 年 12 月，就职于北京中易审软件技术有限公司任董事长；2011 年 7 月至 2014 年 8 月，就职于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独立董事；2012 年 12 月至今，就职于上海呈运企业管理咨询服务事务所任所长；2013 年 1 月至今，就职于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任总裁、管理合伙人；2020 年 9 月至今任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 年 7 月至今，就职于中联新农（北京）投资有限公司任监事；2021 年 12 月至今任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 年 2 月至今，任澳门传统医学科学院有限公司董事。2022 年 8 月至今，任中安易能（北京）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财务负责人。

王汉坡，男，中国籍，汉族，无境外居留权，1963 年出生，1984 年毕业于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法律专业，获得学士学位。1997 年至 2002 年，就职于国家科技部任处级公务员；2002 年至 2003 年就职于北京市立方律师事务所任事务部主任；2014 年 12 月至 2020 年 9 月就职于北京拓尔思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任独立董事；2017 年 5 月至 2022 年 12 月就职于北京康比特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独立董事。2003 年至今，就职于北京市华意律师事务所任主任。

张明照，男，中国籍，汉族，无境外居留权，1975 年出生，2001 年毕业于首都经济贸易大学劳动卫生和环境卫生专业，获得硕士学位。1994 年至 1998 年，就职于安徽省芜湖市繁昌新港中学任教师；2001 年至今，就职于中广电广播电影电视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任高级工程师。2020 年 9 月至今就职于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独立董事。

李士玉，女，中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86 年出生，2007 年毕业于中国管理软件学院计算机专业，获得学士学位。2008 年入职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08 年至 2009 年，在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软件中心任软件工程师职位；2009 年至 2016 年，在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市场管理部担任经理职位；2016 年至 2017 年，在东蓝数码有限公司担任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2017 年-2021 年，在北京东蓝数码科技有限公司担任副总经理；2017 年 10 月至 2023 年 9 月，就职于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非职工监事。2020 年 6 月至今，在北京飞利信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人力资源与行政管理部担任经理。2021 年至今，就职于东蓝数码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2023 年 9 月至今任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刘延娜，女，中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86 年出生，2011 年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汉语国际教育专业，获得硕士学位。2011 年，就职于昆仑华阳（北京）能源技术有限公司任总裁助理；2012 年，就职于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高管助理；2013 年至 2015 年 3 月，就职于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人力资源与行政管理部主管、综合办公室主管、法务等；2014 年 12 月获得由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2015 年 2 月至 2019 年 3 月，就职于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证券事务代表；2019 年 9 月至 2020 年 6 月，就职于北京飞利信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代资质总监；2020 年 7 月至今，就职于北京飞利信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任主任。2020 年 10 月至今任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穆柏新，女，中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86 年出生，2013 年毕业于信号与信息处理专业，获得硕士研究生学位。2013 年入职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3 年至 2017 年，在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产品研发中心任研发工程师职位；2018 年至 2023 年，在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产品研发中心 智能会议技术部担任经理职位。2023 年 9 月至今任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唐劫，男，中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7 年出生，2006 年毕业于清华大学自动化专业，获得硕士学位。1999 年至 2003 年，就职于摩托罗拉（中国）电子有限公司任工程师；2006 年至 2007 年，就职于泽锋讯通科技有限公司任研发经理；2007 年至 2012 年，就职于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任事业部研发总监；2012 年至 2014 年，就职于北京鑫泰亿联科技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14 年 4 月至今，就职于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先后担任经理、产品研发中心副总经理、产品研发中心总经理；2016 年 1 月至今，担任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王玥，男，中国籍，无境外居留权，2004 年获得工学学士学位。2016 年至 2018 年，在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大数据业务中心技术总监职位；2018 年至今，在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大数据业务中心总经理职位。2023 年 9 月至今任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李荣	上海呈运企业管理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所长	2012 年 12 月 01 日		否
李荣	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总裁、管理合伙人	2013 年 01 月 01 日		是
李荣	中联新农（北京）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20 年 07 月 01 日		否
李荣	北京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 年 06 月 21 日		是
李荣	中安易能（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财务负责人	2022 年 08 月 02 日		否
李荣	澳门传统医学科学院有限公司	董事	2022 年 02 月 16 日		否
李荣	达陆智行（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财务负责人	2022 年 11 月 10 日		否
王汉坡	北京市华意律师事务所	主任	2003 年 09 月 01 日		是
张明照	中广电广播电影电视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2001 年 07 月 01 日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李荣先生任职的达陆智行（北京）科技有限公司已转让，正在办工商变更。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情况详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制定公司董事的薪酬计划，报经董事会同意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分配方案须报董事会批准。在公司担任行政职务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公司支付，董事、监事不另外支付津贴。独立董事津贴由股东大会审批通过。根据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管理岗位的主要范围、职责、重要性以及其他相关企业相关岗位的薪酬水平制定薪酬计划或方案，薪酬计划或方案主要包括但不限于绩效评价标准、程序及主要评价体系，奖励和惩罚的主要方案和制度等。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详情如下：2023 年度薪酬已经支付完毕。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杨振华	男	60	董事长、总经理	现任	52.76	否
曹忻军	男	53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现任	33.43	否
岳路	男	48	董事	现任	27.27	否
石权	男	48	董事、副总经理	离任	28.61	否
杨惠超	男	53	董事	现任	30.08	否
吴明进	女	45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现任	6.95	否
李荣	男	61	独立董事	现任	6	否
王汉坡	男	61	独立董事	现任	6	否
张明照	男	49	独立董事	现任	6	否
李士玉	女	38	监事会主席	现任	20.8	否
刘延娜	女	38	监事	现任	12.49	否
穆柏新	女	38	监事	现任	7.54	否
唐劫	男	47	副总经理	现任	26.45	否
王玥	男	43	副总经理	现任	7.29	否
田浩	男	38	董事	离任	23.71	否
李婷	女	40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离任	18.82	否
陈洪顺	男	70	董事	离任	28.18	否
合计	--	--	--	--	342.38	--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3 年 04 月 08 日	2023 年 04 月 11 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第五届董

			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的公告》（2023-006）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3 年 04 月 19 日	2023 年 04 月 22 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的公告》（2023-009）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3 年 04 月 24 日	2023 年 04 月 27 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的公告》（2023-021）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3 年 08 月 23 日	2023 年 08 月 26 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的公告》（2023-037）
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3 年 09 月 14 日	2023 年 09 月 15 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决议的公告》（2023-049）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3 年 09 月 26 日	2023 年 09 月 27 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决议的公告》（2023-055）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3 年 10 月 23 日	2023 年 10 月 26 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决议的公告》（2023-057）
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3 年 11 月 02 日	2023 年 11 月 03 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决议的公告》（2023-061）
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3 年 12 月 07 日	2023 年 12 月 08 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决议的公告》（2023-064）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杨振华	9	6	0	0	3	是	2
曹忻军	9	9	0	0	0	否	3
岳路	9	9	0	0	0	否	3
石权	9	9	0	0	0	否	3
杨惠超	5	5	0	0	0	否	3
吴明进	5	5	0	0	0	否	2
李荣	9	9	0	0	0	否	3
王汉坡	9	9	0	0	0	否	3
张明照	9	9	0	0	0	否	3
田浩	4	4	0	0	0	否	1
陈洪顺	8	8	0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1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告《关于重大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7）、于 2023 年 6 月 5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告《关于杨振华先生可正常履行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法定代表人职责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0）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不适用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杨振华、曹忻军、张明照	1	2023年04月19日	1、审议《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战略委员会勤勉尽责地开展工作，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张明照、李荣、曹忻军	1	2023年04月19日	1、审议《关于确定公司董事2023年薪酬的议案》 2、审议《关于确定公司监事2023年薪酬的议案》 3、审议《关于确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3年薪酬的议案》	拟订的薪酬确定有利于强化公司监事的工作积极性，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认真审阅会议资料并发表明确意见。	无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王汉坡、杨振华、张明照	4	2023年08月23日	1、《关于提名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同意提名杨振华先生、曹忻军先生、陈洪顺先生、岳路先生、石权先生、杨惠	认真审阅会议资料并发表明确意见。	无

				2、《关于提名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3、《关于提名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超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提名李荣先生、王汉坡先生、张明照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提名李士玉女士、穆柏新女士为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2023年09月14日	1、《《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2、《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3、《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4、《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公司董事会一致同意提名杨振华先生为总经理候选人，同意曹忻军先生、唐劫先生、石权先生、王玥先生、吴明进女士为副总经理候选人，同意曹忻军先生为财务负责人，同意张士琦女士为证券事务代表候选人。	认真审阅会议资料并发表明确意见。	无
			2023年11月02日	1、《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公司董事会一致同意提名吴明进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认真审阅会议资料并发表明确意见。	无
			2023年12月07日	1、《关于提名公司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公司董事会一致同意提名吴明进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认真审阅会议资料并发表明确意见。	无
董事会审计	李荣、王汉	5	2023年04	1.《<2022	公司2022	认真审阅会	无

委员会	坡、岳路 (2023 年 12 月 7 日前 为李荣、王 汉坡、陈洪 顺)		月 19 日	<p>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p> <p>2.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p> <p>3. 《关于公司 2022 年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p> <p>4. 《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p> <p>5. 关于 2022 年度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p> <p>6.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的议案》</p> <p>7. 《关于 2022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核销的议案》</p> <p>8. 《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p>	<p>年年度报告能够真实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本次拟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是基于公司发展的合理变更。</p>	<p>议资料并发表明确意见，在公司定期报告的编制和披露过程中，仔细审阅相关资料，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职责。</p>	
			2023 年 04 月 24 日	<p>1.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p>	<p>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能够真实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p>	<p>认真审阅会议资料并发表明确意见，在公司定期报告的编制和披露过程中，仔细审阅相关资料，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职责。</p>	无
			2023 年 08 月 23 日	<p>1、《<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p> <p>2、《关于 2023 年半年度公司控股</p>	<p>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能够真实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同意提交公</p>	<p>认真审阅会议资料并发表明确意见，在公司定期报告的编制和披露过程中，仔</p>	无

				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情况》	司董事会审议。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的情况，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关联方之间发生的资金占用均为正常经营性往来。	细审阅相关资料，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职责。依据客观、公平、公正的原则，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进行了认真的了解和查验	
			2023 年 10 月 23 日	1、《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	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能够真实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认真审阅会议资料并发表明确意见，在公司定期报告的编制和披露过程中，仔细审阅相关资料，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职责。	无
			2023 年 12 月 07 日	1、《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本次拟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是基于公司发展的合理变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将《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	核查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具备相应的执业资质，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具备丰富的上市公司审计经验，能够为公司提供真实、公允的审计服务，满足公司 2023 年度审计工作的要求。	无

十、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54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358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899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901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4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85
销售人员	85
技术人员	464
财务人员	20
行政人员	81
采购人员	13
市场人员	56
管理人员	95
合计	899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2
硕士	58
本科	389
大专	323
大专以下	127
合计	899

2、薪酬政策

公司依据国家、地方的有关政策，不断完善薪酬政策，以确保公司薪酬在同行业的竞争优势，帮助企业留住优秀人才。公司目前的薪酬政策为：依据岗位、职责、工种的不同，公司制定不同的薪酬标准，明确了薪酬目标线及薪酬带宽，同时制定配套的奖惩制度，奖勤罚懒、奖优淘劣；完善季度考核、年度考核办法，确保员工的薪酬与岗位、个人贡献、部门任务完成度相匹配。为提高公司员工的专业化水平和公司综合竞争力，公司鼓励员工考取对口证书，并提供相应的补贴。公司将持续关注行业情况和经济形势以及公司的业绩实现能力，实时调整薪酬等级，留住优秀员工，吸引外部高精尖人才。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3、培训计划

公司培训制度规定了公司、中心、部门三个层级的培训任务。公司层面，定期组织新员工入职培训、员工综合素质培训、公司规章制度培训、质量体系培训、保密制度培训等；中心层面，要注重中心任务培训；部门层面，要注重员工岗位职责、专业技能、知识培训。

各层面的培训工作均纳入公司的考核体系，公司人力资源部门也会及时督促各层面完成培训任务并根据员工个人需求、公司业务的快速发展需要，及时更新完善培训体系，不定期邀请外来专家、业内精英到公司为员工提供培训。

公司培训按照入职培训、岗位技能、专业知识培训。坚持自主培训为主，外委培训为辅原则，整合培训资源，做到培训人员，培训内容，培训时间三落实原则。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四、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实际的内控管理需要，继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梳理了公司各部门、各业务板块日常工作业务流程和内控制度，同时梳理完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内部审计部门的职能职责，强化在董事会领导下行使监督权，加强内审部门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的监督力度，提高内部审计工作的深度和广度，强化内部审计监督职能。

报告期内，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方法规定的程序组织开展了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根据公司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非财务报告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经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及非财务报告的内部控制。

报告期内，公司基本实现了合理保证企业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企业实现发展战略的内部控制目标。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五、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十六、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4 年 04 月 20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1) 重大缺陷：单独缺陷或连同其他缺陷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出现下列情形的，认定为重大缺陷：① 控制环境无效；②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并给企业造成重大损失和不利影响；③ 外部审计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公司未能首先发现；④ 已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重大缺陷在合理的时间内未加以改正；⑤ 公司审计委员会和审计部门对公司的对外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⑥ 注册会计师发现的却未被公司内部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2) 重要缺陷：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的定性标准：① 未按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② 未建立防止舞弊和重要的制衡制度和控制措施；③ 对于财务报告过程中出现的单独或多项缺陷，虽然未达到重大缺陷认定标准，但影响到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目标；④ 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财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3) 一般缺陷：未构成重大缺陷、重要缺陷标准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p>	<p>1)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出现下列情形的，认定为重大缺陷：① 公司重大事项决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决策程序缺乏集体民主程序，或集体民主决策程序不规范；② 公司决策程序不科学导致重大决策失误；③ 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④ 重大或重要缺陷不能得到有效整改；⑤ 安全、环保事故等事件，以及媒体负面新闻的频频曝光，对公司声誉造成重大损害，或发生严重影响社会公共利益的事件，造成重大负面影响；⑥ 中高级管理人员和高级技术人员严重流失；⑦ 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⑧ 其他对公司产生重大负面影响的情形。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① 重要业务制度控制或系统存在的缺陷；② 内部控制内部监督发现的重要缺陷未及时整改；③ 公司违反国家法律、法规、规章、政府政策等，导致政府或监管机构的调查，并被处以罚款或罚金；④ 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⑤ 媒体出现负面新闻，波及局部区域；⑥ 其他对公司产生较大负面影响的情形。3)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一般缺陷：① 违反企业内部规章，但未形成损失；② 一般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③ 内部控制内部监督发现的一般缺陷未及时整改。</p>

定量标准	<p>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资产管理相关的，以资产总额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资产总额的 0.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 0.5%，小于 1% 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 1% 则认定为重大缺陷。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利润表相关的，以营业收入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的金额小于营业收入的 0.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 0.5% 但小于 1% 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 1%，则认定为重大缺陷。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利润表相关的，也可以利润总额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的金额小于利润总额的 3%，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利润总额的 3% 但小于 5% 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利润总额的 5%，则认定为重大缺陷。</p>	<p>定量标准是以资产总额、营业收入作为衡量指标。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资产管理相关的，以资产总额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1%，则认定为重大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 0.5% 但小于 1%，则为重要缺陷；如果小于资产总额的 0.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利润表有关的，以营业收入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超过营业收入 1%，则认定为重大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 0.5% 但小于 1%，则为重要缺陷；如果小于营业收入的 0.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不适用

十七、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不存在影响公司治理水平的重大违规事项，公司已经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建立健全了较为完整、合理的法人治理结构及内部控制体系，随着公司业务不断发展，外部宏观经济及市场环境的变化，公司会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体系，持续加强自身建设，切实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及公司治理有效性，科学决策，稳健经营，规范发展，持续提升上市公司治理质量。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的其他环境信息

不适用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不适用

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已编制了《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企业社会责任报告》并披露，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于 2024 年 4 月 20 日披露的公告。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飞利信是一家有责任有担当的民族企业，多年来在追求企业高速发展和创造企业价值的同时，一直将关注社会公益事业、重视社会责任、做优秀企业当作企业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积极开展各项社会公益活动，真正做到取之于社会，回馈于社会。报告期内，公司向西藏地区捐赠爱心物资以尽公司的绵薄之力。北京、河北两地遭受极端强降雨期间，向北京市门头沟区、河北省涿州市捐献救灾物资，心系灾区、情系灾民，践行民族企业社会使命。响应孝昌县慈善会捐赠号召，定点进行爱心捐助，积极投身社会公益事业。公司的发展与壮大离不开社会各界的关心与支持，飞利信始终不忘回馈社会。未来，飞利信将一如既往地践行上市公司的社会责任，以科技赋能公益事业，将慈善公益融入企业发展之中，矢志不渝践行企业担当。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东蓝商贸（于 2015 年 12 月更名为宁波东蓝集团有限公司，2016 年 5 月更名为宁波东控集团有限公司）、宁波众元、宁波海宇、宁波乾元等 4 名东蓝数码业绩承诺方	（一）股份限售承诺 （二）业绩承诺及补偿措施	（一）股份限售承诺：东蓝商贸、宁波众元、宁波海宇、宁波乾元以其持有的东蓝数码股权所认购而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该等股份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转让（包括但不限于通过证券市场公开转让、大宗交易或协议方式转让，也不由上市公司回购，但因履行利润补偿责任而由上市公司回购除外），自该等股份上市之日起满十二个月后，可解禁流通其中的 35% 份额，但如该锁定期在上市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披露前届满的，则该锁定期自动顺延至该年度报告公告日；自该等股份上市之日起满二十四个月后，可再解禁流通其中的 35% 份额；自该等股份上市之日起满三十六个月后，可全部解禁流通，但如该锁定期在上市公司依《利润补偿协议》的规定对东蓝数码所进行的减值测试报告公告日前届满的，则该锁定期自动顺延至该减值测试报告公告日。上述股份由于上市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衍生的上市公司股份，亦分别遵照上述锁定期进行锁定。（二）业绩承诺及补偿措施：（1）利润补偿期间：2014 年、2015 年、2016 年三个会计年度；（2）承诺净利润：2014 年 4,000 万元，2015 年 5,050 万元，2016 年 5,950 万元；（3）交易对方补偿义务人承诺，标的公司在利润补偿期间截至当期期末累计实现的净利润数不低于截至当期期末累计承诺的净利润数，否则由补偿义务人依约定向上市公司进行补偿；（4）利润补偿方式：1）东蓝商贸、宁波众元、宁波海宇、宁波乾元为东蓝数码业绩承诺的补偿义务人，并按照各自在本次交易前所持标的公司股权占在本次交易前合计持有的标的公司股权总数的比例承担补偿责任，且东蓝商贸、宁波众元、宁波海宇、宁波乾元相互之间承担连带责任。2）各方一致确认，本次交易实施完毕后，上市公司在补偿期限内各年度结束时，将聘请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标的公司实际盈利情况出具专	2014 年 10 月 11 日	（一）股份限售承诺的承诺期限为：自新股上市之日起，按三年分期解锁。（二）业绩承诺及补偿措施的承诺期限：截止到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一）股份限售承诺：因未完成承诺业绩，部分股份未解除限售。（二）业绩承诺及补偿措施：未完成 2016 年度业绩承诺。公司已在 2017 年依法提起仲裁。（三）2019 年 8 月，收到北京仲裁委员会寄达的关于东蓝数码有限公司业绩补偿事宜提起仲裁的《北京仲裁委员会裁决书》 【（2019）京仲裁字第 1114 号】的终局裁决书。相关公告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13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东蓝数码有限公司业绩补偿事

		<p>项审核报告。标的公司实际实现的净利润数以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专项审核报告所载标的公司的净利润为准。3) 如补偿义务人当期需要向上市公司承担补偿义务, 则其应先以所持上市公司股份进行补偿, 不足部分则由其以现金补偿。具体补偿方式如下: ①补偿义务人当期应补偿股份数的计算公式为: 补偿义务人当期应补偿的股份数量= (截至当期期末累计承诺净利润数-截至当期期末累计实现净利润数) ÷ 补偿期限内各年的承诺净利润数总和×标的公司 100% 股权交易作价 ÷ 发行价格-已补偿股份数量。该公式中的实际净利润数以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专项审核报告所载标的公司的净利润为准。②补偿义务人在利润补偿期间应逐年进行补偿, 应补偿股份数计算至个位数, 如果计算结果存在小数, 则舍去小数取整数。如计算出来的补偿股份数小于 0, 则按 0 取值, 即补偿义务人已经补偿的股份不冲回。③若上市公司在补偿期间内实施转增股本或送股分配的, 则应补偿股份数相应调整为: 按上述公式计算的补偿股份数量×(1+转增或送股比例)。④在补偿期限内, 如补偿义务人需要向上市公司进行补偿的, 则在会计师事务所相关专项审核报告出具时补偿义务人所持的上市公司股份应予以锁定, 由上市公司以总价人民币 1.00 元定向回购其应补偿的股份数并予以注销, 回购股份数量的上限为补偿义务人届时所持的上市公司股份数。该股份回购事宜, 需经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⑤如上市公司在补偿期限内实施现金股利分配的, 则补偿义务人补偿股份所对应的现金分配部分应在上市公司回购该股份后 30 日内作相应返还, 应返还金额为每股已分配现金股利×补偿股份数量。⑥如届时补偿义务人所持上市公司股份已不足应补偿股份数的, 或补偿义务人所持股份因被冻结、被采取强制执行或因其他原因被限制转让或不能转让的, 或上述回购股份并注销而导致上市公司减少注册资本事宜未获相关债权人认可或未经股东大会通过等原因而无法实施的, 则在补偿义务人将可用于补偿的股份向上市公司进行补偿的同时, 由补偿义务人就差额部分以现金进行补偿; 如届时补偿义务人不能以股份进行补偿, 则由补偿义务人以现金进行补偿。该现金补偿额为应补偿股份的差额股份数×本次股份发行价格。该现金补偿应在会计师事务所相关专项审核报告出具后 30 日完成。4) 在补偿期限届满时, 上市公司还将聘请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标的公司进行减值测试并出具专项审核报告, 除非法律法规另有强制性规定, 减值测试采取的估值方法应与本次交易《评估报告》保持一致。资产减值额为本次交易的标的公司的价格减去补偿期末标的公司的评估值并扣除补偿期内标的公司增资、减资、接受赠与以及利润分配的影响。如果标的公司期末减值额>补偿义务人已补偿的总额, 则补偿义务人还应就其差额部分(即标的公司期末减值额-补偿义务人已补偿的总额)予以补偿。上述补偿义务人补偿义务人已补偿的总额计算方式如下: 补偿义务人已补偿的总额=补偿义务人已累计补偿股份总数×股份发行价格(如在补偿期限内上市公司如有</p>			<p>宜收到仲裁裁决书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9-054)。</p> <p>(四) 2020 年 3 月, 收到宁波东控集团有限公司(原名称为“宁波东蓝商贸有限公司”)、宁波众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宁波海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宁波乾元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就东蓝数码有限公司业绩补偿事宜的《撤销仲裁裁决申请书》, 及北京市第四中级人民法院《应诉通知书》【(2020)京 04 民 132 号】。相关公告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18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东蓝数码有限公司业绩补偿事宜仲裁情况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20-006)。</p> <p>(五) 2020 年 4 月, 收到北京市第四中级人民法院关于宁波东控集团有限公司(原名称为“宁波东蓝商贸有限公司”)、宁波众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宁波海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p>
--	--	---	--	--	--

			<p>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该股份的数量、价格进行相应调整)+补偿义务人累计已补偿现金金额(如有)。补偿义务人因资产减值所应补偿的股份数=(标的公司期末减值额-补偿义务人已补偿的总额)÷发行价格。如在补偿期限内上市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进行相应调整。5) 补偿义务人按本协议约定承担补偿责任的最高限额为本次交易中标的公司 100%股权的交易价格，即，补偿义务人已补偿的总额(包括减值测试补偿)不超过标的公司 100%股权的交易价格。</p>		<p>宁波乾元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撤销仲裁裁决申请书》的《民事裁定书》【(2020)京 04 民特 132 号】，驳回申请人的申请。相关公告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东蓝数码有限公司业绩补偿事宜仲裁情况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20-030)。(六) 2020 年 5 月, 向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提交《强制执行申请书》。相关公告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22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东蓝数码有限公司业绩补偿事宜申请执行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041)。于 2020 年 12 月 16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东蓝数码有限公司业绩补偿事宜执行案件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20-115)、于 2020 年 12 月 17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东蓝数码有限公司</p>
--	--	--	--	--	--

					<p>业绩补偿事宜执行案件进展的补充公告》（公告编号：2020-116）。</p> <p>（七）2021年1月19日，公司向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提交《恢复执行申请书》，请求法院恢复执行北京仲裁委员会于2019年8月5日作出（2019）京仲裁字1114号裁决书。详见公司于2021年1月20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告《关于东蓝数码有限公司业绩补偿事宜执行案件申请恢复执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3）。</p>
<p>18名东蓝数码原股东东蓝商贸（于2015年12月更名为宁波东蓝集团有限公司，2016年5月更名为宁波东控集团有限公司）、宁波众元、宁波海宇、宁波乾元、宁波桑德兹、深创投、浙江红土、宁波海邦、宁波博润、朱豪轲、上海敏政、南昌红土、浙江海邦、澜海投资、浙江信海、上海萨洛芬、浙江浙科、姚纳新</p>	<p>（一）交易对方关于提供资料真实、准确和完整的承诺</p> <p>（二）交易对方关于目标资产权属的承诺</p>	<p>（一）交易对方关于提供资料真实、准确和完整的承诺：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均承诺：“本人/本企业保证为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所提供的有关文件、资料等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声明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p> <p>（二）交易对方关于目标资产权属的承诺：东蓝数码和天云科技原股东均承诺：“所持东蓝数码/天云科技出资已全部足额到位，通过受让取得的股权其转让价款均依约付清；该等股权不存在质押、司法冻结、权属纠纷或其他权利受到限制的情形，该等股权不存在信托持股、委托持股等任何其他权利负担，不存在其他任何潜在的法律权属纠纷；目前不存在尚未了结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不存在被行政机关依法给予行政处罚的情况，亦不存在潜在的、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被行政处罚的情形；保证将支持东蓝数码/天云科技拥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促使公司保持资产完整独立，以及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性；东蓝数码/天云科技历次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及表决均合法有效，上述会议及执行董事决议以及相关文件的签署真实、有效，公司章程及发</p>	<p>2014年10月11日</p>	<p>长期有效</p>	<p>正常履行</p>

36 名天云科技原股东张俊峰、郎福志、马卫东、罗运波、王国忠、石权、徐洪涛、侯曙光、李世雄、杨斌、李敬华、张慨、周天宁、任飞澜、陈卫国、陈超、陈玉敏、王勋周、王猛、高德喜、胡继文、杨英杰、于洪伟、戚永君、刘孔泉、鄂俊超、马珍、黄海占、李宗香、黄延明、逢锦波、杨文华、王智、任杰、吴钧、张巧宁	三) 交易对方关于最近五年无违法行为的承诺	<p>起人协议的签署真实、有效，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p> <p>”</p> <p>(三) 交易对方关于最近五年无违法行为的承诺：在最近五年未受过任何刑事处罚、证券市场相关的行政处罚，不存在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的情况，具有《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担任上市公司股东的资格。</p>			
东蓝数码原大股东东蓝商贸（于 2015 年 12 月更名为宁波东蓝集团有限公司，2016 年 5 月更名为宁波东控集团有限公司）、宁波众元、宁波乾元及宁波海宇及天云科技张俊峰等四名大股东	<p>(一) 东蓝数码交易对方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p> <p>(二) 天云科技交易对方避免同业竞争的措施</p>	<p>(一) 东蓝数码交易对方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东蓝数码原大股东东蓝商贸、宁波众元、宁波乾元及宁波海宇就避免与飞利信及东蓝数码同业竞争问题，作出如下承诺：“本企业及本企业的关联方与东蓝数码业务相关的资产已全部转让给飞利信，本企业剩余资产与业务与东蓝数码不存在同业竞争；自本企业持有飞利信股份期间以及转让飞利信全部股份后的 2 年内，未经飞利信同意，本企业及本企业的关联方将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可能与飞利信或/和东蓝数码业务相同、相似或相竞争的活动，也不直接或间接地在与飞利信或/和东蓝数码业务相同、相似或相竞争的单位拥有权益（包括但不限于投资、合作、承包、租赁、委托经营等方式），如获得的商业机会将与飞利信或/和东蓝数码的主营业务发生同业竞争或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本企业将立即通知飞利信，并尽力将该商业机会给予飞利信，以确保飞利信利益不受损害。”就东蓝商贸下属的 5 家主营业务为智慧城市投资与运营的子公司（龙云信息、东蓝控股、挥客投资、镇海智慧城市、东蓝星海智慧城市）与东蓝数码同业竞争问题，东蓝商贸及其实际控制人朱召法出具承诺：“首先，龙云信息、东蓝控股是东蓝商贸控制的地方智慧城市运营公司持股平台，挥客投资、镇海智慧城市、东蓝星海智慧城市为与地方国企合作成立的 3 家地方智慧城市运营平台，其功能为配合地方相关主管部门对地方智慧城市建设进行投资与运营的管理，上述 5 家公司目前没有配备技术研发、市场销售与项目实施团队，不会与东蓝数码在软件与系统集成的项目实施和运营维护上产生竞争；其次，上述 5 家公司除进行项目承揽外，不进行任何实质性的项目开发、实施、运维工作，其将继续着力于地方智慧城市建设的投资与运营管理，未来将不会配备技术研发、市</p>	2014 年 10 月 11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p>场销售、项目实施等团队在相同或相近业务上与东蓝数码展开竞争；最后，飞利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东蓝数码 100% 股权交易完成后，在飞利信提出要求的情况下，飞利信可以监督龙云信息和东蓝控股等公司的经营，一旦发现存在与东蓝数码同业竞争的情况，可要求立即停止并赔偿东蓝数码或上市公司损失。”就东蓝商贸下属的 3 家主营业务为计算机软硬件开发、销售的子公司（浙江海拓、东蓝强网、东海蓝帆）与东蓝数码同业竞争问题，东蓝商贸及其实际控制人朱召法出具承诺：“首先，在上述 3 家公司存续期间，不发生与东蓝数码相似或相近的业务，以免产生同业竞争；其次，飞利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东蓝数码 100% 股权交易完成后，若东蓝商贸未来拟转让所持东蓝强网或东海蓝帆股权，将优先考虑转让给飞利信；并且，在东蓝强网股权转让后，注销浙江海拓；或在东海蓝帆股权转让后，注销浙江海拓和东蓝强网。”（天云科技交易对方避免同业竞争的措施：天云科技张俊峰等四名大股东就避免与飞利信及天云科技同业竞争问题，作出如下承诺：“本人及本人的关联方与天云科技业务相关的资产已全部转让给飞利信，本人剩余资产与业务与天云科技不存在同业竞争；自本人持有飞利信股份期间以及转让飞利信全部股份后的 2 年内，未经飞利信同意，本人及本人的关联方将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可能与飞利信或/和天云科技业务相同、相似或相竞争的活动，也不直接或间接地在与飞利信或/和天云科技业务相同、相似或相竞争的单位任职或拥有权益（包括但不限于投资、合作、承包、租赁、委托经营等方式），如获得的商业机会将与飞利信或/和天云科技的主营业务发生同业竞争或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本人将立即通知飞利信，并尽力将该商业机会给予飞利信，以确保飞利信利益不受损害。”</p>			
<p>东蓝商贸（于 2015 年 12 月更名为宁波东蓝集团有限公司，2016 年 5 月更名为宁波东控集团有限公司）、宁波众元、宁波海宇、宁波乾元自然人股东中的东蓝数码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业务骨干、技术骨干朱召法、薛万娟、贾红阳、温锦明、陈世录、杭俊、段永华、李国华、艾爱文、毛卫华、谢云龙</p> <p>天云科技董事、监事、高</p>	<p>竞业禁止承诺</p>	<p>（一）东蓝数码相关人员竞业禁止承诺： 东蓝商贸、宁波众元、宁波海宇、宁波乾元自然人股东中的东蓝数码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业务骨干、技术骨干就与飞利信竞业禁止问题，作出如下承诺：“在本次交易后，本人在东蓝数码和/或飞利信任职期间及离职后 2 年内，未经飞利信同意，本人及本人家庭成员不得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可能与飞利信或/和东蓝数码业务相同、相似或相竞争的活动，也不应直接或间接地在与飞利信或/和东蓝数码业务相同、相似或相竞争的单位任职或拥有权益（包括但不限于投资、合作、承包、租赁、委托经营等方式）；本人在东蓝数码和/或飞利信任职期间的其他兼职行为亦应经过东蓝数码和/或飞利信同意。”</p>	<p>2014 年 10 月 11 日</p>	<p>长期有效</p>	<p>正常履行</p>

<p>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张俊峰、郎福志、马卫东、罗运波、石权、王国忠、周天宁、徐洪涛、侯曙光、李世雄、杨斌</p>					
<p>东蓝数码原大股东东蓝商贸（于 2015 年 12 月更名为宁波东蓝集团有限公司，2016 年 5 月更名为宁波东控集团有限公司）、宁波众元、宁波乾元及宁波海宇及天云科技原大股东张俊峰、郎福志、马卫东、罗运波</p>	<p>交易对方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p>	<p>（一）东蓝数码规范关联交易的措施：东蓝数码原大股东东蓝商贸、宁波众元、宁波乾元及宁波海宇承诺：“本次交易前本企业不存在与东蓝数码未披露的、不公允的、不合理的关联交易；本次交易后，本企业将采取有效措施尽量避免与飞利信、东蓝数码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飞利信公司章程、东蓝数码公司章程的规定签署协议、履行决策程序等。”（二）天云科技规范关联交易的措施：天云科技原大股东张俊峰、郎福志、马卫东、罗运波承诺：“本次交易前本人不存在与天云科技未披露的、不公允的、不合理的关联交易；本次交易后，本人将采取有效措施尽量避免与飞利信、天云科技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上市公司章程、天云科技的公司章程的规定签署协议、履行决策程序等。”</p>	<p>2014 年 10 月 11 日</p>	<p>长期有效</p>	<p>正常履行</p>
<p>杨振华、曹忻军、陈洪顺、王守言</p>	<p>（一）关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二）关于规范关联交易和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p>	<p>（一）关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杨振华、曹忻军、陈洪顺、王守言出具了承诺，保证在本次重组完成后，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做到与飞利信在人员、财务、机构、资产、业务方面完全分开，切实保障上市公司在人员、财务、机构、资产、业务方面的独立运作。（二）关于规范关联交易和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1）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安排为在本次重组完成后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杨振华、曹忻军、陈洪顺、王守言承诺：“一、在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或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以及上述自然人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公司及其下属企业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以下简称本人及本人关联方）将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决不以委托管理、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使用公司（含公司下属企业，下同）的资金或资产。二、在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或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将尽量减少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本人及本人关联方与公司正常发生的关联交易，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有关关联交易决策制度执行，严格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和回避制度，保证交易条件和价格公正公允，确保不损害公司及其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2）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安排。为维护上市公司及其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上市公司控股股</p>	<p>2014 年 10 月 11 日</p>	<p>长期有效</p>	<p>正常履行</p>

		东、实际控制人杨振华、曹忻军、陈洪顺、王守言就避免与飞利信同业竞争问题，进一步就相关安排承诺如下：“一、本人及本人投资或参与经营的企业（飞利信及其下属企业除外，下同）的现有业务与飞利信（含飞利信下属企业，下同）的现有业务目前不构成同业竞争。二、为避免本人及本人投资或参与经营的企业将来与飞利信发生同业竞争，本人进一步作出以下明示且不可撤销的承诺：1、本人保证不以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于投资、并购、联营、合资、合作、合伙、承包或租赁经营、购买上市公司股票或参股等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协助参与任何与飞利信目前或未来从事的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或者进行其他可能对飞利信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任何业务或活动。2、本人保证不为自己或者他人谋取属于飞利信的商业机会，自营或者为他人经营与飞利信同类的业务。本人保证不以任何形式支持除飞利信以外的其他第三方从事与飞利信目前或未来从事的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3、本人保证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等）也遵守以上承诺。			
才泓冰、姚树元、姚术林、孙爱民、陈文辉、乔志勇、朱永强、邱祥峰、汤炳发、柏鹤、周辉腾、杨浩、李雯、宋跃明、赵斌、蒋世峰、徐敬仙、才洪生、涂汉桥、李华敏、杨善华、张世强、薛建豪、魏鹏飞、范经谋、谢立朝、杨槐、王立、刘浩、张慧春、龚发芽、沈在增、姜丽芬、陈云	同业竞争及应收账款承诺	1、针对精图信息原股东、原董事长才泓冰先生之子担任大股东的北京中科精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科精图”）与飞利信存在潜在同业竞争可能，且与精图信息名称相近的问题，才泓冰先生承诺解决方案如下： （1）才泓冰先生承诺其子在 2019 年 3 月底之前完成中科精图股权转出事宜，避免与飞利信产生实质同业竞争；（2）中科精图因历史项目验收原因，才泓冰先生承诺待项目验收后，最迟在 2019 年内完成中科精图更名事宜。 2、精图信息涉及应收账款金额为 19,743,808.70 元，存在无法收回的风险，才泓冰、姚树元、姚术林、孙爱民、陈文辉、乔志勇、朱永强、邱祥峰、汤炳发、柏鹤、周辉腾、杨浩、李雯、宋跃明、赵斌、蒋世峰、徐敬仙、才洪生、涂汉桥、李华敏、杨善华、张世强、薛建豪、魏鹏飞、范经谋、谢立朝、杨槐、王立、刘浩、张慧春、龚发芽、沈在增、姜丽芬、陈云承诺：协助完成上述附件中应收账款回款工作，以上股东承诺，上述历史遗留应收账款问题按照承诺时间进行，若本备忘录签订之日起的 2 年内仍未收回，上述股东按股份比例承担连带责任并在本备忘录签订之日起满 2 年之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予以现金支付冲抵未收回应收账款或从备忘录签订之日起的两年内以协助精图完成应收账款对应新增等额利润的订单方式冲抵，不足部分上述股东承担连带责任，按原始股权对应比例用现金补足。	2019 年 04 月 22 日	（一）同业竞争 2019 年内完成。 （二）应收账款两年内完成。	才泓冰等 34 位股东未能完全履约，公司与才泓冰等 34 位股东存在争议。公司仍在积极与精图原股东沟通，督促其尽快完成相应承诺。
才泓冰、中国高新、天津博信、谢立朝、王立、陈文辉、姚树元、张慧春、杨槐、刘浩、孙爱民、才洪生、穆稼平、姚术林、李雯、邱祥峰、朱永强、	关于竞业禁止的承诺	交易对方及其关联方与标的公司业务相关的资产全部转让给上市公司，其余资产与业务与标的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自《购买资产协议》签署之日起至交易对方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期间以及转让上市公司全部股份后的 2 年内，未经上市公司同意，除中国高新以外的交易对方及其关联方将不得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可能与上市公司或/和标的公司业务相同、相似或相竞争的活动，也不应直接或间接地与上市公司或/和标的公司业务相同、相似	2015 年 08 月 31 日	长期有效	部分承诺人在《购买资产协议》的竞业禁止承诺履行过程中，出现违反竞业禁止承诺的情况。

乔志勇、范经谋、徐敬仙、涂汉桥、李华敏、杨浩、宋跃明、龚发芽、周辉腾、薛建豪、张世强、赵斌、姜丽芬、魏鹏飞、柏鹤、陈云、蒋世峰、汤炳发、杨善华、沈在增、陈剑栋、陈建英、刘涛、王同松、唐小波		或相竞争的单位任职或拥有权益（包括但不限于投资、合作、承包、租赁、委托经营等方式，中国高新亦不得以全资或控股方式拥有上述权益），如获得的商业机会将与上市公司或/和标的主营业务发生同业竞争或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其将立即通知上市公司，并尽力将该商业机会给予上市公司，以确保上市公司利益不受损害。且在本次交易后，其在标的公司和/或上市公司任职期间及离职后 2 年内，未经上市公司同意，交易对方及其家庭成员不得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可能与上市公司或/和标的公司业务相同、相似或相竞争的活动，也不应直接或间接地与上市公司或/和标的公司业务相同、相似或相竞争的单位任职或拥有权益（包括但不限于投资、合作、承包、租赁、委托经营等方式）；其在标的公司和/或上市公司任职期间的其他兼职行为亦应经过标的公司和/或上市公司同意。			
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杨振华、曹忻军、陈洪顺、王守言	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本人持有飞利信的股权期间，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将尽量减少并规范与飞利信、精图信息、杰东控制、欧飞凌通讯及其控制的企业之间的关联，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将遵循市场原则以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不损害飞利信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2015 年 08 月 31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才泓冰、中国高新、天津博信、谢立朝、王立、陈文辉、姚树元、张慧春、杨槐、刘浩、孙爱民、才洪生、穆校平、姚术林、李雯、邱祥峰、朱永强、乔志勇、范经谋、徐敬仙、涂汉桥、李华敏、杨浩、宋跃明、龚发芽、周辉腾、薛建豪、张世强、赵斌、姜丽芬、魏鹏飞、柏鹤、陈云、蒋世峰、汤炳发、杨善华、沈在增、陈剑栋、陈建英、刘涛、王同松、唐小波	交易对方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精图信息、杰东控制及欧飞凌通讯全体交易对方就规范与飞利信及标的公司关联交易问题，作出如下承诺： “在《购买资产协议》签署前，不存在与目标公司未披露的、不公允的、不合理的关联交易；在《购买资产协议》签署后，将采取有效措施尽量避免与飞利信、目标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飞利信公司章程、目标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签署协议、履行决策程序。”	2015 年 09 月 22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上市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管人员	关于提供资料真实、准确和完整的承诺	上市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承诺：“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并保证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之资产重组申请文件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对本次资产重组申请文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015 年 09 月 22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才泓冰、中国高新、天津	交易对方关	一、本人/本企业已向上市公司及为本次交易服务的中介机构提供了本人/	2015 年 09 月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p>博信、谢立朝、王立、陈文辉、姚树元、张慧春、杨槐、刘浩、孙爱民、才洪生、穆校平、姚术林、李雯、邱祥峰、朱永强、乔志勇、范经谋、徐敬仙、涂汉桥、李华敏、杨浩、宋跃明、龚发芽、周辉腾、薛建豪、张世强、赵斌、姜丽芬、魏鹏飞、柏鹤、陈云、蒋世峰、汤炳发、杨善华、沈在增、陈剑栋、陈建英、刘涛、王同松、唐小波</p>	<p>于资料真实、准确和完整的承诺函</p>	<p>本企业有关本次交易的相关信息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或口头证言等）。本人/本企业保证： 所提供的文件资料的副本或复印件与正本或原件一致，且该等文件资料的签字与印章都是真实的；保证所提供信息和文件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在参与本次交易期间，本人/本企业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向上市公司披露有关本次交易的信息，并保证该等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保证该等信息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p>	<p>22 日</p>		
<p>才泓冰、中国高新、天津博信、谢立朝、王立、陈文辉、姚树元、张慧春、杨槐、刘浩、孙爱民、才洪生、穆校平、姚术林、李雯、邱祥峰、朱永强、乔志勇、范经谋、徐敬仙、涂汉桥、李华敏、杨浩、宋跃明、龚发芽、周辉腾、薛建豪、张世强、赵斌、姜丽芬、魏鹏飞、柏鹤、陈云、蒋世峰、汤炳发、杨善华、沈在增、陈剑栋、陈建英、刘涛、王同松、唐小波</p>	<p>（一）关于标的资产权属的承诺 （二）关于最近五年无违法行为的承诺 （三）关于最近五年诚信情况的承诺 （四）关于因信息披露不实被立案调查后股份锁定的承诺</p>	<p>（一）关于标的资产权属的承诺：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均承诺：1、本人/本企业已经履行了《公司章程》中规定的出资义务，该等股份出资已全部足额到位，通过受让取得的股权其转让价款均依约付清；2、该等股份的资产权属清晰，不存在信托持股、委托持股等任何权属纠纷，亦不存在其他任何潜在法律权属纠纷；3、该等股份不存在质押、抵押、其他担保或第三方权益限制情形，也不存在法院或其他有权机关冻结、查封、拍卖该等股份之情形；4、本人/本企业依法拥有该等股份的占有、使用、收益及处分权，该等股份的股权过户或者转移不存在法律障碍。”（二）关于最近五年无违法行为的承诺：本次交易的自然人交易对方均承诺：“本人在最近五年未受过任何刑事处罚、证券市场相关的行政处罚，不存在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的情况，具有《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担任上市公司股东的资格。中国高新、天津博信均承诺：“本企业及其主要管理人员在最近五年未受过任何刑事处罚、证券市场相关的行政处罚，不存在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的情况，具有《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担任上市公司股东的资格。”（三）关于最近五年诚信情况的承诺：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均承诺：“本人/本企业在最近五年内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况等。”（四）关于因信息披露不实被立案调查后股份锁定的承诺：如本人/本企业就本次交易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本人/本企业将不转让在飞利信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飞利信董事会，由董事会代本人/本企业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如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本人/本企业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p>	<p>2015 年 09 月 22 日</p>	<p>长期有效</p>	<p>正常履行</p>

		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人/本企业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如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人/本企业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本人/本企业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人/本企业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因信息披露不实被立案调查后股份锁定的承诺	“如本人/本企业就本次交易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本人/本企业将不转让在飞利信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飞利信董事会，由董事会代本人/本企业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如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本人/本企业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人/本企业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如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人/本企业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本人/本企业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人/本企业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	2015年09月22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杨振华、曹忻军、陈洪顺、王守言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杨振华、曹忻军、陈洪顺、王守言就避免与飞利信同业竞争问题，进一步就相关安排承诺如下：“一、本人及本人投资或参与经营的企业（飞利信及其下属企业除外，下同）的现有业务与飞利信（含飞利信下属企业，下同）的现有业务目前不构成同业竞争。二、为避免本人及本人投资或参与经营的企业将来与飞利信发生同业竞争，本人进一步作出以下明示且不可撤销的承诺：1、本人保证不以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于投资、并购、联营、合资、合作、合伙、承包或租赁经营、购买上市公司股票或参股等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协助参与任何与飞利信目前或未来从事的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或者进行其他可能对飞利信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任何业务或活动。2、本人保证不为自己或者他人谋取属于飞利信的商业机会，自营或者为他人经营与飞利信同类的业务。本人保证不以任何形式支持除飞利信以外的其他第三方从事与飞利信目前或未来从事的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3、本人保证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18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等）也遵守以上承诺。”	2015年09月22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杨振华、曹忻军、陈洪顺、王守言	保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一）保证飞利信的人员独立。1、保证飞利信的总经理、副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专职在飞利信任职、并在飞利信领取薪酬，不会在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兼任除董事、监事外的其他任何职务，继续保持飞利信人员的独立性；2、保证飞利信具有完整的独立的劳动、人事管理体系，该等体系独立于本承诺人，飞利信的人事关系、劳动关系独立于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3、保证本承诺人推荐出任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人选均通过合法程序进行，本承诺	2015年09月22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p>人及关联方不干预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已做出的人事任免决定。（二）保证飞利信的财务独立。1、保证飞利信及其控制的子公司建立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建立独立规范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 2、保证飞利信及其控制的子公司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不干预飞利信的资金使用；3、保证飞利信及其控制的子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共用一个银行账户；4、保证飞利信及其控制的子公司依法独立纳税。（三）保证飞利信的机构独立。1、保证飞利信及其控制的子公司依法建立和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机构独立行使职权； 2、保证飞利信及其控制的子公司与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之间在办公机构和生产经营场所等方面完全分开。（四）保证飞利信的资产独立、完整。1、保证飞利信及其控制的子公司具有完整的经营性资产，且资产全部处于飞利信及其子公司的控制之下，并为飞利信及其子公司独立拥有和运营； 2、保证本承诺人不得以任何方式违规占用飞利信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不以上市公司的资产为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提供担保。（五）保证飞利信的业务独立。 1、保证飞利信在本次交易完成后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以及具有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在产、供、销等环节不依赖本承诺人； 2、保证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它企业不在中国境内从事与飞利信及其控制的子公司相竞争的业务；3、保证严格控制关联交易事项，尽量减少飞利信及控制的子公司(包括但不限于)与承诺人及关联公司之间的持续性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将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定价。同时，对重大关联交易严格按照飞利信的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履行批准关联交易的法定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4、保证不通过单独或一致行动的途径, 以依法行使股东权利以外的任何方式, 干预飞利信的重大决策事项, 影响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的独立性, 并承诺不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社会公众股东的利益。”</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杨振华、曹忻军、陈洪顺、王守言、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刘仲清、赵经纬、及杨振华配偶之兄弟股东罗伟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p>1、本人将不会参与任何与股份公司目前或未来从事的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或进行其他可能对股份公司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任何业务或活动；</p> <p>2、</p> <p>本人不以任何形式，也不设立任何独资、合资或拥有其他权益的企业或组织，直接或间接从事与股份公司相同或相似的经营业务；3、 本人不为自己或者他人谋取属于股份公司的商业机会，自营或者为他人经营与股份公司同类的业务；4、本人保证不利用大股东的地位损害股份公司及其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也不利用自身特殊地位谋取非正常的额外利益；5、本人保证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等，也遵守以上承诺。 公司控股股</p>	2011 年 11 月 15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所作承诺		东、实际控制人杨振华、曹忻军、陈洪顺、王守言、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刘仲清、赵经纬同时承诺：以上承诺在本人直接或间接拥有股份公司股份期间内持续有效，且是不可撤销的。杨振华配偶之兄弟股东罗伟同时承诺：以上承诺在本人妹夫杨振华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且是不可撤销的。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否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	<p>一、因东蓝商贸（于 2015 年 12 月更名为宁波东蓝集团有限公司，2016 年 5 月更名为宁波东控集团有限公司）、宁波众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宁波海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宁波乾元文化传播有限公司等 4 名东蓝数码业绩承诺方拒绝履行《利润补偿协议》约定的业绩补偿义务，为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根据《利润补偿协议》第六条第 2 款：“凡因执行本协议所产生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一切争议，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不能协商解决，任何一方应提交北京仲裁委员会依其有效的仲裁规则予以仲裁，其所作出的裁决是终局性的，对各方均具有法律约束力。”之约定，本公司特向北京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并申请采取财务保全措施。相关公告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26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就东蓝数码有限公司业绩补偿事宜提起仲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49）。2019 年 8 月，收到北京仲裁委员会寄达的关于东蓝数码有限公司业绩补偿事宜提起仲裁的《北京仲裁委员会裁决书》【（2019）京仲裁字第 1114 号】的终局裁决书。相关公告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13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东蓝数码有限公司业绩补偿事宜收到仲裁裁决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4）。2020 年 3 月，收到宁波东控集团有限公司（原名称为“宁波东蓝商贸有限公司”）、宁波众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宁波海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宁波乾元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就东蓝数码有限公司业绩补偿事宜的《撤销仲裁裁决申请书》，及北京市第四中级人民法院《应诉通知书》【（2020）京 04 民 132 号】。相关公告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18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东蓝数码有限公司业绩补偿事宜仲裁情况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06）。</p> <p>2020 年 4 月，收到北京市第四中级人民法院关于宁波东控集团有限公司（原名称为“宁波东蓝商贸有限公司”）、宁波众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宁波海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宁波乾元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撤销仲裁裁决申请书》的《民事裁定书》【（2020）京 04 民特 132 号】，驳回申请人的申请。相关公告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东蓝数码有限公司业绩补偿事宜仲裁情况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30）。2020 年 5 月，向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提交《强制执行申请书》。相关公告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22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东蓝数码有限公司业绩补偿事宜执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1）。于 2020 年 12 月 16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东蓝数码有限公司业绩补偿事宜执行案件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115）、于 2020 年 12 月 17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东蓝数码有限公司业绩补偿事宜执行案件进展的补充公告》（公告编号：2020-116）。2021 年 1 月 19 日，公司向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提交《恢复执行申请书》，请求法院恢复执行北京仲裁委员会于 2019 年 8 月 5 日作出（2019）京仲裁字 1114 号裁决书。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20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告《关于东蓝数码有限公司业绩补偿事宜执行案件申请恢复执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3）。</p> <p>二、就精图信息原股东、原董事长才泓冰先生之子担任大股东的北京中科精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科精图”）与飞利信存在潜在同业竞争可能，且与精图信息名称相近的问题，才泓冰先生承诺待中科精图存在历史未验收项目，待项目验收后，最迟在 2019 年内完成中科精图更名事宜。截至年报披露当日中科精图未更名。才泓冰等 34 位股东于 2019 年 4 月 22 日作出应收账款回收的相关承诺，但才泓冰等 34 位股东未能完全履约，公司与才泓冰等 34 位股东存在争议。公司仍在积极与精图原股东沟通，督促其尽快完成相应承诺。</p>				

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度注销子公司杭州欧飞凌软件有限公司、博仕物流有限公司，2023 年度新成立子公司天云鼎盛（北京）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6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唱翠红、张晓慧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如有）	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如有）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不适用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是否在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履行审批程序

是 否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说明

公司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具体情况详见公司 2023 年 12 月 8 日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告《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6）、于 2023 年 12 月 25 日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告《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69）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 (万元)	是否形成 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北京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要求宁波东控集团有限公司(原名称为“宁波东蓝商贸有限公司”)、宁波众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宁波海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宁波乾元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四名被申请人履行业绩承诺补偿义务等	18,506.7	否	2019年8月13日,北京仲裁委员会寄达的关于东蓝数码有限公司业绩补偿事宜提起仲裁的《北京仲裁委员会裁决书》【(2019)京仲裁字第1114号】,终局裁决宁波东控集团有限公司(原名称为“宁波东蓝商贸有限公司”)、宁波众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宁波海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宁波乾元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四名被申请人向申请人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支付现金补偿款、律师费用、仲裁费用等款项,详见公司于2019年8月13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东蓝数码有限公司业绩补偿事宜收到仲裁裁决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4)。于2021年1月19日向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提交《恢复执行申请书》,请求法院恢复执行北京仲裁委员会于2019年8月5日作出(2019)京仲裁字第1114号裁决书,详见公司于2021年1月20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东蓝数码有限公司业绩补偿事宜执行案件申请恢复执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3)。	北京仲裁委员会已出具裁决书,终局裁决宁波东控集团有限公司(原名称为“宁波东蓝商贸有限公司”)、宁波众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宁波海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宁波乾元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四名被申请人向申请人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支付现金补偿款、律师费用、仲裁费用等款项,详见公司于2019年8月13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东蓝数码有限公司业绩补偿事宜收到仲裁裁决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4)	未执行到款项。2022年1月25日,宁波市北仑区人民法院裁定四被申请人破产,开始破产清算程序,已申报债权。2022年3月,四被申请人的破产管理人分别召开了第一次债权人会议。	2021年01月20日	巨潮资讯网
飞利信电子起诉迪维(连云港)置业有限公司及吴振,要求迪维及吴振支付工程款,退还履约保证金等	16,003.4	否	2019年6月18日飞利信提交起诉材料,起诉迪维及吴振:支付99303493.11元及利息并进行财产保全。2019年8月14日法院裁定查封、冻结迪维或吴振99303493.11元价值财产。2019年9月30日飞利信收到迪维反诉材料。2020年5月飞利信向法院申请变	二审中	无	2022年03月01日	巨潮资讯网

			更诉讼请求，变更后的诉讼请求金额为 160033994.72 元。飞利信电子收到一审判决书，迪维与飞利信均上诉，详见于 2022 年 3 月 11 日披露的《关于北京飞利信电子技术有限公司起诉迪维（连云港）置业有限公司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11）。迪维已上诉，2022 年 2 月 22 日飞利信已寄出上诉状。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受理立案已于 2023 年 8 月 9 日开庭审理。			
东蓝数码有限公司起诉上海克登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5,300	否	1、2021 年 10 月已起诉，请求解除检测站运营权委托协议书，退还保证金 5300 万。2、2022 年 9 月 28 日一审判决，驳回了东蓝的诉讼请求。东蓝数码不服，提出上诉。3、2023 年 3 月 22 日，收到二审判决书，驳回东蓝数码的上诉，维持原判。4、2023 年 8 月东蓝数码已申请再审	二审驳回原告东蓝数码的诉讼请求	无	
北京飞利信电子技术有限公司起诉沈阳铁能通讯智能有限公司，吕翔买卖合同纠纷	4,954.5	否	1、2021 年 8 月起诉并进行财产保全。2、2022 年 12 月 30 日收到一审判决书，支持飞利信电子合同款及利息 49451011 元。3、2023 年 1 月，沈阳铁能不服，提起上诉。4、11 月 3 日收到终审判决，驳回铁能的上诉，维持原判 5、2023 年 11 月 22 日申请强制执行	二审中	未执行到款项	2022 年 03 月 01 日 巨潮资讯网
东蓝数码有限公司诉北京中盾安全技术开发有限公司合同纠纷	4,696.22	否	1、2022 年 12 月 30 日一审判决中盾支付货款 46962201.26 元及逾期付款利息。2、2023 年 1 月，中盾不服一审判决，已上诉。3、2023 年 7 月 19 日已出具终审判决，驳回中盾的上诉	二审胜诉，已回款	已回款完毕	
东蓝数码有限公司与宁波市镇海智慧城市运营有限公司合同纠纷，未支付合同款	3,476	否	2019 年 1 月收到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出具的判决书，为终审判决，已申请强制执行，2019 年 11 月 23 日已终结本次强制执行程序。2020 年 11 月宁波市镇海智慧城市运营科技有限公司进入破产清算程序，已进行债权申报	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出具的判决书，为终审判决，判决宁波市镇海智慧城市运营有限公司支付合同款	未执行到款项，宁波市镇海智慧城市运营有限公司正在破产清算中。	2020 年 11 月 16 日
杭州清泉建设科技有限公司诉北京飞利信电子技术有限公司、北京新颐华卓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3,174.28	否	1、2021 年 9 月收到杭州清泉的起诉资料，并被海口法院冻结 3900 万元现金。2、2021 年 12 月飞利信电子已提起反诉，并申请财产保全。3、2023 年 3 月飞利信与杭州清泉签订和解协议，杭州清泉已向法院递交解除冻	双方已于庭外达成和解，已结案	无	2021 年 09 月 28 日 巨潮资讯网

			结申请，相关账户已解除冻结。				
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中丝集团海南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中国中丝集团海南公司未支付货款	2,048.16	否	2019年4月收到一审判决书，判决书已生效，2019年7月已申请强制执行，2019年9月13日收到海淀法院于2019年9月5日出具的执行裁定书，终结本次执行程序，未执行到款项。2020年5月中丝集团海南公司已进行破产清算，已进行债权申报。	法院已出具一审判决书，已生效	中丝集团海南公司无可执行财产，目前正在破产清算中，已回款4,828,794.57元。	2020年05月19日	
北京天云动力科技有限公司起诉北京耀辉置业有限公司合同纠纷，要求支付合同款	1,580.9	否	2023年1月13日收到一审判决，判决北京耀辉支付7170582.67元及资金占用费。已回款。	法院已出具一审判决书，已生效，已回款	无	2020年11月29日	巨潮资讯网
北京飞利信电子技术有限公司起诉陕西有色建设有限公司等公司，上庄村（灞柳小区）公租房项目消防工程合同纠纷，要求支付合同款	1,484.43	否	1、2023年8月已起诉	未判决	无		
北京飞利信电子技术有限公司起诉中卫市商务局	3,729.05	否	1、2023年11月已起诉	未判决	无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未结案的其他案件（未判决、未调解、未撤诉）	5,373.17	否	尚在审理中	对公司经营无重大影响	不适用		无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名称/姓名	类型	原因	调查处罚类型	结论（如有）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杨振华、曹忻军	控股股东	1. 未恰当评估与划分信用风险组合。对部分具有明显不同的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未恰当评估与划分信用风险组合，并计提预期信用损失。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四十八条的规定。 2. 信用减值损失计提不准确。一是个别应收账款账龄有误；二是个别应收账款直接核销的会计处理不恰当，对部分仍处于诉讼过程中，尚不属于确实无法回收的应收账款直接予以核销。由此导致相关信用减值损失计提不准确。 3. 长期应收款的会计处理不恰当。将部分长期应收款转入应收账款核算，导致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余额及应收账款余额列示不准确；对部分具有明显不同的信用风险特征的长期应收款，未恰当评估与划分信用风险组合，并计	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中国证监会北京监管局采取出具警示函行政监管措施，公司已提交书面整改报告	2023年07月11日	详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关于对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杨振华、曹忻军采取出具警示函行政监管措施的决定》

		<p>提预期信用损失。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四十八条的规定。</p> <p>4. 2022 年财务报表附注中个别项目的上期发生额有误。如将使用权资产的折旧及摊销计入成本、费用的“房租”子项目,将采用分期收款方式相关款项的未确认融资费用计入财务费用“利息支出”子项目。</p> <p>5. 部分项目管理不到位。对于部分需验收确认收入的项目,公司在内部记录项目已完成,且收到回款时确认收入,未能及时获取验收单。</p>				
杨振华	控股股东	<p>于 2023 年 6 月 12 日至 2023 年 6 月 14 日卖出 3,782,000 股公司股票,交易金额 15,468,380 元,于 2023 年 9 月 7 日至 2023 年 9 月 11 日买入 1,800 股公司股票,交易金额 7,168 元,构成短线交易。</p>	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中国证监会北京监管局采取出具警示函行政监管措施	2023 年 09 月 27 日	详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关于对杨振华采取出具警示函监管措施的决定》
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p>未恰当评估与划分信用风险组合,信用减值损失计提不准确,长期应收款的会计处理不恰当,2022 年财务报表附注中个别项目的上期发生额有误,对于部分需验收确认收入的项目未能及时获取验收单。</p>	被证券交易所采取纪律处分	深圳证券交易所给予监管措施	2023 年 12 月 18 日	详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监管信息公开-监管信息与纪律处分-监管措施

整改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已整改并提交书面整改报告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 5%以上的股东违规买卖公司股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 5%以上的股东名称	违规买卖公司股票的具体情况	涉嫌违规所得收益收回的时间	涉嫌违规所得收益收回的金额(元)	董事会采取的问责措施
杨振华	详见《关于公司董事长因误操作导致短线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5)	2023 年 09 月 12 日	194.00	收回所获收益,加强督促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湖北飞利信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2023年09月15日	400	2023年09月20日	400	连带责任保证			3年	否	是
湖北飞利信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2023年09月27日	450	2023年09月27日	450	连带责任保证			3年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			85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						850

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85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850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 (如有)	反担保情况 (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85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85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85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850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0.61%						
其中: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之陈洪顺先生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公告	2023年01月18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之杨振华先生、曹忻军先生部分股份解除冻结的公告	2023年02月27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关于全资子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的公告	2023年03月20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关于重大事项的公告	2023年04月11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比例达到 1% 的公告	2023 年 05 月 12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之曹忻军先生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公告	2023 年 06 月 01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关于杨振华先生可正常履行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法定代表人职责的公告	2023 年 06 月 05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关于一致行动解除及部分股东重新签订《一致行动协议》暨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的提示性公告	2023 年 06 月 06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之曹忻军先生、陈洪顺先生部分股份解除冻结的公告	2023 年 06 月 06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之杨振华先生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公告	2023 年 06 月 15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关于公司及相关人员收到警示函的公告	2023 年 7 月 12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之陈洪顺先生提前终止减持计划的公告	2023 年 8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关于公司董事长因误操作导致短线交易的公告	2023 年 9 月 12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关于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2023 年 9 月 14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关于完成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2023 年 9 月 14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关于选举董事长、监事会主席、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2023 年 9 月 15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	2023 年 9 月 15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股份解除冻结及杨振华先生新增股份冻结的公告	2023 年 9 月 18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2023 年 11 月 3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之杨振华先生部分股份解除冻结的公告	2023 年 11 月 10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2023 年 12 月 8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关于董事辞职增补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及补选审计委员会成员的公告	2023 年 12 月 8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重大合同履行情况

2020 年 11 月 25 日北京飞利信电子技术有限公司与上海中可签署《上海嘉定绿色云计算基地二期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合同总金额 79,631.65 万元，报告期末项目已完成 87.58%。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51,014,890	10.52%	0	0	0	-7,935,942	-7,935,942	143,078,948	9.97%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151,014,890	10.52%	0	0	0	-7,935,942	-7,935,942	143,078,948	9.97%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10,506,912	0.73%	0	0	0	0	0	10,506,912	0.73%
境内自然人持股	140,507,978	9.79%	0	0	0	-7,935,942	-7,935,942	132,572,036	9.24%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284,258,918	89.48%	0	0	0	7,935,942	7,935,942	1,292,194,860	90.03%
1、人民币普通股	1,284,258,918	89.48%	0	0	0	7,935,942	7,935,942	1,292,194,860	90.03%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	0	0.00%	0	0	0	0	0	0	0.00%

他									
三、股份总数	1,435,273,808	100.00%	0	0	0	0	0	1,435,273,808	100.00%

股份变动的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之陈洪顺先生将其持有的部分公司股票通过集中竞价的方式进行减持。详见公司 2023 年 01 月 18 日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告《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之陈洪顺先生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1）。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之曹忻军先生将其持有的 10,470,400 股公司股票通过集中竞价的方式进行减持。详见公司 2023 年 6 月 1 日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告《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之曹忻军先生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9）。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之杨振华先生将其持有的 3,782,000 股公司股票通过集中竞价的方式进行减持。详见公司 2023 年 6 月 15 日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告《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之杨振华先生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3）。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同“股份变动的的原因”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杨振华	62,351,209	2,788,548	0	65,139,757	高管锁定股	高管锁定股按照董监高股份锁定及解锁
曹忻军	41,645,700	0	10,234,268	31,411,432	高管锁定股	高管锁定股按

						照董监高股份锁定及解锁
陈洪顺	31,433,419	33,466	0	31,466,885	高管锁定股	高管锁定股按照董监高股份锁定及解锁
岳路	2,677,500	0	0	2,677,500	高管锁定股	高管锁定股按照董监高股份锁定及解锁
杨惠超	300,750	0	0	300,750	高管锁定股	高管锁定股按照董监高股份锁定及解锁
李士玉	4,650	0	0	4,650	高管锁定股	高管锁定股按照董监高股份锁定及解锁
罗伟	2,094,750	0	523,688	1,571,062	高管锁定股 (类高管)	高管锁定股按照董监高股份锁定及解锁
宁波海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717,560	0	0	1,717,560	重大资产重组股份锁定承诺	按照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中所作承诺分三期解锁
宁波东控集团有限公司	3,408,712	0	0	3,408,712	重大资产重组股份锁定承诺	按照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中所作承诺分三期解锁
宁波乾元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1,717,560	0	0	1,717,560	重大资产重组股份锁定承诺	按照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中所作承诺分三期解锁
宁波众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663,080	0	0	3,663,080	重大资产重组股份锁定承诺	按照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中所作承诺分三期解锁
合计	151,014,890	2,822,014	10,757,956	143,078,948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2,44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9,14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杨振华	境内自然人	5.79%	83,071,009	-3,780,200	65,139,757	17,931,252	冻结		5,091,970
陈洪顺	境内自然人	2.19%	31,466,885	-6,436,540	31,466,885	0	不适用		0
曹忻军	境内自然人	2.19%	31,411,510	-10,470,400	31,411,432	78	不适用		0
赵经纬	境内自然人	1.60%	22,910,000	-6,340,000	0	22,910,00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65%	9,321,088	7,369,463	0	9,321,088	不适用		0
吕强	境内自然人	0.44%	6,331,100	6,331,100	0	6,331,100	不适用		0
杨迎军	境内自然人	0.40%	5,800,000	-1,200,000	0	5,800,000	不适用		0
李建军	境内自然人	0.29%	4,148,100	69,100	0	4,148,100	不适用		0
戴文萍	境内自	0.28%	4,026,6	4,026,6	0	4,026,6	不适用		0

	然人		00	00		00		
宁波众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26%	3,663,080	0	3,663,080	0	冻结	3,663,08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4）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杨振华先生、曹忻军先生、陈洪顺先生是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不适用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赵经纬	22,9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2,910,000					
杨振华	17,931,252	人民币普通股	17,931,252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9,321,088	人民币普通股	9,321,088					
吕强	6,331,100	人民币普通股	6,331,100					
杨迎军	5,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800,000					
李建军	4,148,100	人民币普通股	4,148,100					
戴文萍	4,026,600	人民币普通股	4,026,600					
张秀	3,551,500	人民币普通股	3,551,500					
许速波	3,101,800	人民币普通股	3,101,80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820,634	人民币普通股	2,820,634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杨振华、曹忻军、陈洪顺是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股东杨迎军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5,800,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5,800,000 股。股东戴文萍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225,000 股，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3,801,6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4,026,600 股。股东张秀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3,551,5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3,551,500 股。股东许速波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561900 股，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2539900 股，合计持有 3101800 股。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杨振华	中国	否
曹忻军	中国	否
陈洪顺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p>1、杨振华，男，中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4 年出生，1983 年-1988 年清华大学无线电电子学系通信专业，获得学士学位；1990 年获得中国传媒大学电视与工程系信号与系统硕士学位。1997 年至 2002 年就职于北京飞利信电子技术有限公司任总工程师，2002 年至 2007 年就职于北京飞利信博世科技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07 年至 2008 年就职于北京飞利信科技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08 年至今就职于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08 年至 2014 年 9 月就职于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2014 年 9 月至今就职于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长。</p> <p>2、曹忻军，男，中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1 年出生，1993 年获得北京工商大学电气技术学士学位。1997 年至 2001 年就职于北京飞利信电子技术有限公司任工程师，2001 年至 2008 年、2016 年至 2021 年 3 月 9 日就职于北京飞利信电子技术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08 年至 2014 年 8 月就职于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长、法定代表人。2014 年 9 月至今就职于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副总经理。2021 年 7 月至今就职于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财务总监。</p> <p>3、陈洪顺，男，中国籍，1954 年出生，1983 年毕业于北京机械工程学院机械制造专业。1997 年至 2008 年就职于北京飞利信电子技术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08 年至 2009 年就职于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09 年至 2014 年就职于湖北飞利信电子设备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08 年至 2023 年 12 月就职于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p>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不适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新控股股东名称	杨振华、曹忻军、陈洪顺
变更日期	2023 年 06 月 05 日
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www.cninfo.com.cn
指定网站披露日期	2023 年 06 月 06 日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杨振华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同一控制）	中国	否
曹忻军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同一控制）	中国	否
陈洪顺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	中国	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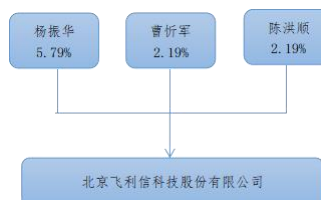
	同一控制)	
主要职业及职务	<p>1、杨振华，男，中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4 年出生，1983 年-1988 年清华大学无线电电子学系通信专业，获得学士学位；1990 年获得中国传媒大学电视与工程系信号与系统硕士学位。1997 年至 2002 年就职于北京飞利信电子有限公司任总工程师，2002 年至 2007 年就职于北京飞利信博世科技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07 年至 2008 年就职于北京飞利信科技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08 年至今就职于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08 年至 2014 年 9 月就职于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2014 年 9 月至今就职于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长。</p> <p>2、曹忻军，男，中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1 年出生，1993 年获得北京工商大学电气技术学士学位。1997 年至 2001 年就职于北京飞利信电子有限公司任工程师，2001 年至 2008 年、2016 年至 2021 年 3 月 9 日就职于北京飞利信电子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08 年至 2014 年 8 月就职于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长、法定代表人。2014 年 9 月至今就职于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副总经理。2021 年 7 月至今就职于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财务总监。</p> <p>3、陈洪顺，男，中国籍，1954 年出生，1983 年毕业于北京机械工程学院机械制造专业。1997 年至 2008 年就职于北京飞利信电子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08 年至 2009 年就职于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09 年至 2014 年就职于湖北飞利信电子设备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08 年至 2023 年 12 月就职于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p>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原实际控制人名称	杨振华、曹忻军、陈洪顺、王守言
新实际控制人名称	杨振华、曹忻军、陈洪顺
变更日期	2023 年 06 月 05 日
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www.cninfo.com.cn
指定网站披露日期	2023 年 06 月 06 日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4 年 04 月 17 日
审计机构名称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24）第 102029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唱翠红、张晓慧

审计报告正文

审计报告

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24）第 102029 号

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飞利信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飞利信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飞利信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

1、事项描述

飞利信公司 2023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为 142,719.20 万元，预期信用损失余额为 69,091.97 万元。相关会计政策及账面金额信息请参阅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12 和附注五、3。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规定，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应收账款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评估预期信用损失需进行大量判断，包括评估客户的历史还款记录、当前的经营情况和市场情况等。管理层要结合当前状况和前瞻性信息对历史数据进行调整。因为预期信用风险评估较为复杂，需要管理层做出重大判断和假设，存在潜在错报风险，因此我们将飞利信公司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计提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对于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事项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1）了解、评价并测试了管理层对于应收账款日常管理及其期末可回收性评估相关的内部控制；

(2) 对被审计单位的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的关键定义、参数和假设的应用进行评估，包括阶段划分、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前瞻性信息等；抽样检查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输入数据，以评价数据输入的完整性和准确性，复核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相关计算；

(3) 关注管理层是否充分识别已发生减值的项目；

(4) 对于按照单项金额评估的应收账款选取样本，复核管理层基于客户的财务状况和资信情况、历史还款记录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对预期信用损失进行评估的依据。我们将管理层的评估与我们在审计过程中取得的证据相验证，包括客户的背景信息、以往的交易历史和回款情况、前瞻性考虑因素等；

(5) 对于管理层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复核管理层对划分的组合以及基于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并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对不同组合估计的预期信用损失率的合理性，包括对迁徙率、历史损失率的重新计算，参考历史审计经验及前瞻性信息，对预期损失率的合理性进行评估，并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客户明细账及验收报告等测试应收账款的组合分类和账龄划分的准确性，重新计算预期信用损失计提金额的准确性；

(6) 实施函证程序，项目组对往来证函的全过程保持控制，选取重要客户进行函证，函证内容包括报告期内的销售总额及应收账款或预收账款的期末余额，并将结果与管理层记录的金额进行了核对；

(7) 结合期后回款情况检查，评价管理层对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8) 检查与应收账款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及附注中作出恰当列报。

(二) 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飞利信公司财务报表附注三、30 和附注五、42 所述，2023 年度营业收入 8.23 亿元，飞利信公司对于系统整体解决方案业务收入、计算机软件及服务业务收入、产品及软硬件销售业务收入业务类型分别按照公司确定的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分类确认。由于收入是飞利信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我们将飞利信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针对收入确认的问题，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评价并测试了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 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并取得公司证明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的确认资料，评价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3) 选取样本，对本期重要客户，查询客户工商资料，检查客户与公司、股东、董监高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4) 结合产品类型对收入以及毛利情况执行分析性测试程序，判断本期收入金额是否出现异常波动的情况；

(5) 对本年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发票、销售合同、出库单、结算单、签收单、验收报告等以及相关回款情况，评价相关收入确认是否符合公司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并对重要客户进行函证；

(6) 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出库单、结算单、签收单，验收报告等，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7) 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及附注中作出恰当列报。

四、其他信息

飞利信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飞利信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飞利信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飞利信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飞利信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飞利信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飞利信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飞利信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04 月 17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5,098,436.30	131,220,417.2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501,039.77	43,895,800.08
应收账款	736,272,341.28	980,966,808.5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86,897,287.20	104,861,087.6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5,747,777.34	72,176,630.9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90,593,571.20	346,039,525.61
合同资产	9,279,387.84	21,746,555.31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43,869,969.18	28,438,118.26
其他流动资产	39,344,475.76	43,300,060.69
流动资产合计	1,463,604,285.87	1,772,645,004.3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207,620,000.00	207,620,000.00
长期应收款	28,052,441.61	13,844,970.12
长期股权投资	53,391,654.68	81,254,012.3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1,812,865.72	11,746,390.8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37,734,360.27	144,846,197.96
固定资产	286,678,143.77	309,073,913.53
在建工程	371,416,214.98	330,357,834.4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3,474,876.68	28,481,735.75
无形资产	43,312,491.02	44,491,233.81
开发支出		
商誉	14,189,678.15	59,804,405.76
长期待摊费用	365,448.19	2,310,429.96
递延所得税资产	27,794,820.50	26,653,754.15
其他非流动资产	21,036,764.58	35,731,028.63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16,879,760.15	1,296,215,907.33
资产总计	2,680,484,046.02	3,068,860,911.7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6,447,521.88	35,503,409.65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774,625.00
应付账款	708,665,399.01	739,422,376.26
预收款项	5,585,808.19	5,094,090.76
合同负债	268,380,625.89	271,622,151.3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1,268,548.22	18,326,745.24
应交税费	136,118,755.73	155,803,406.79
其他应付款	55,981,788.59	47,681,553.5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103,225.78	1,103,225.78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528,659.00	19,216,915.05
其他流动负债	33,572,183.24	51,337,121.74
流动负债合计	1,261,549,289.75	1,346,782,395.3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2,347,625.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664,865.75	8,899,631.29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7,191,345.36	12,483,520.25
递延收益	12,364,887.39	14,309,837.43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799,674.59	24,041,739.6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1,020,773.09	62,082,353.63
负债合计	1,302,570,062.84	1,408,864,749.0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435,273,808.00	1,435,273,80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307,149,695.62	3,307,149,695.6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7,826,656.68	-17,893,131.58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3,830,958.17	13,830,958.1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355,844,215.81	-3,074,139,344.7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382,583,589.30	1,664,221,985.42
少数股东权益	-4,669,606.12	-4,225,822.72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77,913,983.18	1,659,996,162.7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680,484,046.02	3,068,860,911.70

法定代表人：杨振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曹忻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凯燕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15,407.46	2,006,136.53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35,035,307.80	42,090,443.45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85,650,037.23	85,678,203.29
其他应收款	523,018,764.62	876,406,150.3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04,912,700.13	104,912,700.13
存货	41,207.39	877,477.94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44,585.90
流动资产合计	644,860,724.50	1,007,502,997.4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347,610,524.51	1,026,114,374.7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1,812,865.72	15,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799,987.96	8,392,493.82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1,704,889.79	27,311,409.59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4,818.31	392,234.4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52,384.03	3,635,449.8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77,625,470.32	1,080,845,962.52
资产总计	2,022,486,194.82	2,088,348,959.9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774,625.00
应付账款	32,317,595.89	26,380,349.33
预收款项	2,668,581.08	3,299,306.86
合同负债	1,067,161.48	1,042,383.68
应付职工薪酬	1,193,227.59	1,629,026.82
应交税费	955,347.37	1,052,919.87
其他应付款	118,637,989.03	90,234,589.4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103,225.78	1,103,225.78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015,893.56	15,987,495.43
其他流动负债	64,029.67	62,542.99
流动负债合计	167,919,825.67	142,463,239.4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8,248,836.84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548,000.00	3,096,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755,733.47	4,096,711.4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303,733.47	15,441,548.28
负债合计	171,223,559.14	157,904,787.6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435,273,808.00	1,435,273,80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300,788,240.65	3,300,788,240.6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5,687,134.28	-12,500,000.0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3,830,958.17	13,830,958.17
未分配利润	-2,882,943,236.86	-2,806,948,834.55
所有者权益合计	1,851,262,635.68	1,930,444,172.2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022,486,194.82	2,088,348,959.95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823,464,249.82	1,142,961,285.85
其中：营业收入	823,464,249.82	1,142,961,285.8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025,211,428.07	1,293,794,060.75
其中：营业成本	712,289,910.91	967,645,528.3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4,248,331.27	4,462,811.00
销售费用	73,903,722.18	81,274,598.05
管理费用	142,956,402.50	138,317,184.84
研发费用	91,934,463.00	104,130,532.04
财务费用	-121,401.79	-2,036,593.51
其中：利息费用	1,121,546.24	1,826,635.53
利息收入	230,685.86	1,768,615.80
加：其他收益	12,310,555.76	22,880,251.0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258,319.80	6,114,924.0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258,319.80	762,074.6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		

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764,811.20	-155,093,045.6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4,316,296.45	-40,852,503.5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34,743.83	-39,398,388.3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56,511,683.71	-357,181,537.31
加：营业外收入	715,552.60	14,211,074.03
减：营业外支出	30,870,726.93	10,359,252.3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86,666,858.04	-353,329,715.64
减：所得税费用	-4,518,203.62	116,692,959.8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2,148,654.42	-470,022,675.4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2,148,654.42	-470,022,675.49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1,704,871.02	-468,790,676.08
2.少数股东损益	-443,783.40	-1,231,999.4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6,474.90	275,825.32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6,474.90	275,825.32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6,474.90	275,825.32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66,474.90	275,825.32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82,082,179.52	-469,746,850.1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81,638,396.12	-468,514,850.7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43,783.40	-1,231,999.4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	-0.33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	-0.33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杨振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曹忻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凯燕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20,174,144.38	32,614,430.37
减：营业成本	21,923,666.94	16,060,046.97
税金及附加	4,992.92	28,421.99
销售费用	919,590.06	2,165,686.42
管理费用	15,407,163.59	17,361,618.50
研发费用	16,160,804.87	10,172,386.69
财务费用	621,394.15	783,814.08
其中：利息费用	0.00	765,136.16
利息收入	1,939.42	13,990.96
加：其他收益	1,557,166.27	1,563,46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899,812.38	3,432,700.5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899,812.38	-954,541.0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990,351.98	-7,300,795.8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9,311,654.81	-13,369,540.6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6,527,417.09	-29,631,720.21
加：营业外收入	176,139.08	4,455,031.86
减：营业外支出	30,001,036.46	13,463.5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	-76,352,314.47	-25,190,151.93

填列)		
减：所得税费用	-357,912.16	43,989,707.2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5,994,402.31	-69,179,859.1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5,994,402.31	-69,179,859.1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187,134.28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187,134.28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187,134.28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79,181,536.59	-69,179,859.1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41,059,929.51	1,179,687,349.6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54,148.57	17,325,640.3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1,706,557.43	116,844,744.3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22,820,635.51	1,313,857,734.4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69,196,195.75	995,603,494.5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9,186,124.84	161,364,137.4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262,258.49	13,022,365.5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1,228,169.13	161,241,264.6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71,872,748.21	1,331,231,262.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947,887.30	-17,373,527.6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000,000.00	35,357,758.4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387,241.5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3,259,771.35	42,115,174.8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7,104.55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259,771.35	81,853,070.2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9,408,298.14	89,186,215.3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625,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408,298.14	100,811,215.3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148,526.79	-18,958,145.0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3,231,000.00	28,695,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231,000.00	28,695,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9,543,013.36	22,742,946.4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21,501.26	995,959.2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275,216.92	11,343,278.3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939,731.54	35,082,184.0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708,731.54	-6,387,184.0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4,606.34	-31,084.1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125,235.31	-42,749,940.8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7,944,158.00	130,694,098.8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4,069,393.31	87,944,158.00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6,908,688.19	29,705,920.72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356,139.71	44,856,338.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264,827.90	74,562,259.4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4,187,302.38	1,943,135.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395,050.06	19,392,940.41
支付的各项税费	84,044.74	502,048.6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585,660.38	89,804,376.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2,252,057.56	111,642,500.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987,229.66	-37,080,240.7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157,758.4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387,241.5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2,00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545,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625,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625,0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920,00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103,875.1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103,875.1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873,125.00	8,323,875.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873,125.00	8,323,875.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230,750.11	-8,323,875.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4,605.41	-31,088.7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21,874.14	-6,515,204.5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29,879.56	8,345,084.0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08,005.42	1,829,879.56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 上年 期末 余额	1,43 5,27 3,80 8.00				3,30 7,14 9,69 5.62		- 17,8 93,1 31.5 8		13,8 30,9 58.1 7		- 3,07 4,13 9,34 4.79		1,66 4,22 1,98 5.42	- 4,22 5,82 2.72	1,65 9,99 6,16 2.70
加： 会计 政策 变更															
期差 错更 正															
他															
二、 本年 期初 余额	1,43 5,27 3,80 8.00				3,30 7,14 9,69 5.62		- 17,8 93,1 31.5 8		13,8 30,9 58.1 7		- 3,07 4,13 9,34 4.79		1,66 4,22 1,98 5.42	- 4,22 5,82 2.72	1,65 9,99 6,16 2.70
三、 本期 增减 变动 金额 (减 少以 “一 ”号 填 列)							66,4 74.9 0				- 281, 704, 871. 02		- 281, 638, 396. 12	- 443, 783. 40	- 282, 082, 179. 52
(一) 综 合 收 益 总 额							66,4 74.9 0				- 281, 704, 871. 02		- 281, 638, 396. 12	- 443, 783. 40	- 282, 082, 179. 52
(二) 所 有 者 投 入 和 减 少 资 本															
1. 所 有 者 投 入 的 普 通 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															

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35,273.80				3,307,149.62		-17,826.68		13,830,958.17		-3,355.84		1,382,583.90	-4,669.60	1,377,913.98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	---------	--	--	--	--	--	--	--	--	--	--	--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 上年 期末 余额	1,43 5,27 3,80 8.00				3,30 5,18 3,00 6.98		- 18,1 68,9 56.9 0		13,8 30,9 58.1 7		- 2,60 4,84 0,48 0.91		2,13 1,27 8,33 5.34	707, 518. 34	2,13 1,98 5,85 3.68
加： 会计 政策 变更											- 508, 187. 80		- 508, 187. 80		- 508, 187. 80
期差 错更 正															
他															
二、 本年 期初 余额	1,43 5,27 3,80 8.00				3,30 5,18 3,00 6.98		- 18,1 68,9 56.9 0		13,8 30,9 58.1 7		- 2,60 5,34 8,66 8.71		2,13 0,77 0,14 7.54	707, 518. 34	2,13 1,47 7,66 5.88
三、 本期 增减 变动 金额 (减 少以 “一 ”号 填 列)					1,96 6,68 8.64		275, 825. 32				- 468, 790, 676. 08		- 466, 548, 162. 12	- 4,93 3,34 1.06	- 471, 481, 503. 18
(一) 综 合收 益总 额											- 468, 790, 676. 08		- 468, 790, 676. 08	- 1,23 1,99 9.41	- 470, 022, 675. 49
(二) 所 有者 投入 和减 少资 本					1,96 6,68 8.64								1,96 6,68 8.64	- 3,70 1,34 1.65	- 1,73 4,65 3.01
1. 所 有者 投入 的普 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966.68							1,966.68	-3,701.34	1,734.65	
					8.64							8.64	1.65	3.01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															

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275,825.32						275,825.32			275,825.32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35,273.80				3,307,149.62		-17,893,131.58		13,830,958.17		-3,074,139,344.79		1,664,221,985.42	-4,225,822.72		1,659,996,162.70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435,273,808.00				3,300,788,240.65		-12,500,000.00		13,830,958.17	-2,806,948,834.55		1,930,444,172.27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35,273,808.00				3,300,788,240.65		-12,500,000.00		13,830,958.17	-2,806,948,834.55		1,930,444,172.2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187,134.28			-75,994,402.31		-79,181,536.59
（一）综合收益总额							-3,187,134.28			-75,994,402.31		-79,181,536.5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35,273,808.00				3,300,788,240.65		-15,687,134.28		13,830,958.17	-2,882,943,236.86		1,851,262,635.68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减：	其他	专项	盈余	未分	其他	所有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公积	库存股	综合收益	储备	公积	配利润		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1,435,273,808.00				3,300,788,240.65		-12,500,000.00		13,830,958.17	-2,737,271,699.18		2,000,121,307.64
加：会计政策变更										-497,276.21		-497,276.21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35,273,808.00				3,300,788,240.65		-12,500,000.00		13,830,958.17	-2,737,768,975.39		1,999,624,031.4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9,179,859.16		-69,179,859.16
（一）综合收益总额										-69,179,859.16		-69,179,859.1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												

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35,808.00				3,300,788,240.65	-12,500,000.00		13,830,958.17	-2,806,948,834.55			1,930,444,172.27

三、公司基本情况

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为北京飞利信博世科技有限公司，于2008年8月在该公司基础上改组为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2012年2月1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110000743325201J的营业执照。

经过历年的派送红股、配售新股、转增股本及增发新股，截止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143527.3808万股，注册资本为143527.3808万元，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志新村二号院内10层房间号1001，总部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塔院志新村2号飞利信大厦，集团最终实际控制人为杨振华。

本公司属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行业。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主要从事各级政府会堂的会议系统工程和运维服务、会议系统设备的生产和销售业务；人事管理系统软件的研发、销售；制冷、空调设备销售，家用电器安装服务；弱电工程；暖通工程；智能化工程；消防工程；房租出租；水泥；石油销售；技术培训等。

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4 年 4 月 17 日批准报出本财务报表。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部分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	单项金额超 10000 万元人民币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预付账款	单笔金额超过 500 万元人民币/占该科目余额的 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	单笔金额超过 1000 万元人民币/占该科目余额的 2%
重要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笔金额超过 3000 万元人民币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	持股比例 90%以上/资产总额 1000 万以上
重要联（合）营企业	按权益法确认投资收益的绝对值占合并净利润超过 10%/账面价值占上市公司总资产的 2%以上
重要的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	单笔金额超过 2000 万元人民币
重要的资产类核销情况	单笔金额超过 500 万元人民币
重要的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其他债券投资	单笔金额超过 3000 万元人民币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单个项目投入金额超过 3000 万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三、7（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三、16“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三、16“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三、11“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三、16（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三、16（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 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为购建符合借款费用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①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②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表明持有目的是交易性的：①取得相关金融资产或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或回购；②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③属于衍生工具，但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衍生工具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1）债务工具

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债务工具的分类和后续计量取决于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以及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不能通过现金流量特征测试的，直接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能够通过现金流量特征测试的，其分类取决于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以及是否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同时并未指定此类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此类金融资产因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以及因减值导致的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同时并未指定此类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将结转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权益工具定义的工具。权益工具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但本公司管理层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外。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综合收益的，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相关公允价值变动不得结转至当期损益，且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不计提减值准备，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3）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满足以下条件之一时，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①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②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公司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本公司其他金融负债主要包括短期借款、长期借款等。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5) 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金融工具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①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②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③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考虑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按照三阶段分别确认预期信用损失。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其利息收入按照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的同时调整其他综合收益。

(6) 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本公司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嵌入衍生工具是指嵌入到非衍生工具（即主合同）中的衍生工具，与主合同构成混合合同。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属于金融工具准则规范的资产的，本公司不从该混合合同中分拆嵌入衍生工具，而是将该混合合同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工具准则关于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

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不属于金融工具准则规范的资产，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从主合同中分拆嵌入衍生工具，将其作为单独存在的衍生工具进行处理：

- ①嵌入衍生工具的经济特征和风险与主合同的经济特征和风险不紧密相关；
- ②与嵌入衍生工具具有相关条款的单独工具符合衍生工具的定义；
- ③该混合合同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8)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时，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12、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1）金融工具减值。

13、应收账款

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和长期应收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单项计提减值准备。对于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根据以前年度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合同资产组合的历史信用损失率为基础，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前瞻性预测对历史数据进行调整，编制应收账款账龄天数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模型，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款项--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账龄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长期应收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款项--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应收款项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同资产-工程履约质保金	账龄组合	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且不含重大融资成分或者公司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14、应收款项融资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

15、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3）应收账款

16、合同资产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合同资产是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合同负债是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合同负债，分别列示。对于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分别列示为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减去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期末余额后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列示为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1）金融工具减值。

17、存货

（1）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低值易耗品、包装物、发出商品、合同履约成本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方法

①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②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组合类别	确定组合的依据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库存商品——库龄组合	库龄	基于库龄确定存货可变现净值

库龄组合下，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库龄	库存商品可变现净值计算方法
1年以内（含，下同）	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1年以上	0

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根据盘点情况以及过往销售经验判断，一年以上的库存商品对外销售的可能性较低，并且基于谨慎性原则，针对一年以上的库存商品全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18、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并同时满足以下两个条件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本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终止经营，是指本公司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本公司将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 3 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转回。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公司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本公司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9、债权投资

20、其他债权投资

本公司对其他债权投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1）金融工具减值。

21、长期应收款

本公司对长期应收款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1）金融工具减值。

22、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三、11“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三、7（2）“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2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有关规定，按期计提折旧或摊销。

24、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0	5%	3.17%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19.00%-9.5%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

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25、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26、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27、生物资产

28、油气资产

29、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本公司期末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软件使用权	5 年	经济寿命
土地使用权	50 年	可供使用年限
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	10 年	可供使用年限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本公司期末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0、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31、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2、合同负债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合同负债，分别列示。对于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分别列示为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减去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期末余额后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列示为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合同负债是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

33、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34、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35、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36、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1) 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区分

本公司发行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作为权益工具：

①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②如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则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则本公司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除按上述条件可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以外，本公司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应归类为金融负债。

本公司发行的金融工具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按照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确认为一项负债，按实际收到的金额扣除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后的金额，确认为“其他权益工具”。发行复合金融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在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之间按照各自占总发行价款的比例进行分摊。

(2) 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会计处理方法

归类为金融负债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参见本附注三、20“借款费用”）以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归类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公司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相关交易费用亦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37、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该时段的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当不能满足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的相关条件时，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会考虑下列迹象：

- 1)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 2)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
- 3)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 4)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或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本公司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负债进行会计处理，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

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前能够控制该商品的，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来源于如下业务类型：

系统集成及软件开发收入：需要安装调试的按照合同约定在项目实施完成并经对方验收合格后确认收入，不需要安装的以产品交付并经购货方验收后确认收入。

技术服务收入：对于一次性提供的技术服务，在服务已经提供、取得客户签署的服务确认报告时确认收入；对于需要在一定期限内提供的技术服务，根据已签订的技术服务合同总金额及时间比例确认收入。

产品及软硬件销售业务收入：需要安装调试的按照合同约定在项目实施完成并经对方验收合格后确认收入。

工程承包合同收入：与客户之间的工程承包合同，由于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集团将其作为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根据甲方确认的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

房租收入：根据已签订的房屋租赁合同总金额及时间比例确认收入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

要求

38、合同成本

1 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2 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4 合同成本减值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9、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当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时，才能确认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4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41、租赁

(1) 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将合同予以分拆，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按照各租赁部分单独价格及非租赁部分的单独价格之和的相对比例分摊合同对价。租赁期是本公司有权使用租赁资产且不可撤销的期间。

①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本公司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包括房屋建筑物。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照成本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初始计量，包括：**A.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B.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C.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D.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作出决定，以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本公司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反映本公司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本公司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公司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A.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B.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C.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时，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D.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时，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E.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时，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以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为基础，考虑相关因素调整得出增量借款利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应当资本化的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续租选择权、终止租赁选择权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或者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时，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③租赁的变更

当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且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时，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未作为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④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将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不超过 4 万元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⑤售后租回交易

对于售后租回交易，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属于销售的，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不属于销售的，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

(2) 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此外为经营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①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租赁收款额，是指本公司因让渡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而应向承租人收取的款项，包括：**A.**承租人需支付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B.**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C.**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D.**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E.**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经营租赁

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3) 售后租回交易

对于售后租回交易，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属于销售的，根据适用的会计准则对资产购买和资产处置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销售的，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

4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4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 (“解释第 16 号”)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规定”	详见下方说明	479,964.96

依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 (“解释第 16 号”)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固定资产因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的交易等)，不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中关于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应当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该规定，对于在首次施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对可比期间合并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影响如下：

合并资产负债表			
(于 2022 年 1 月 1 日)			
项目	调整前	调整后	影响金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1,384,674.91	147,748,567.36	6,363,892.45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752,841.87	27,624,922.12	6,872,080.25
盈余公积	13,830,958.17	13,830,958.17	-
未分配利润	-2,604,840,480.91	-2,605,348,668.71	-508,187.80

少数股东权益	707,518.34	707,518.34	-
合并资产负债表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调整前	调整后	影响金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848,975.57	26,653,754.15	3,804,778.58
递延所得税负债	19,756,996.12	24,041,739.66	4,284,743.54
盈余公积	13,830,958.17	13,830,958.17	-
未分配利润	-3,073,659,379.83	-3,074,139,344.79	-479,964.96
少数股东权益	-4,225,822.72	-4,225,822.72	-
合并利润表			
(2022 年度)			
项目	调整前	调整后	影响金额
所得税费用	116,721,182.69	116,692,959.85	-28,222.84
净利润	-470,050,898.33	-470,022,675.49	28,222.84
对可比期间公司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的影响:			
资产负债表			
(于 2022 年 1 月 1 日)			
项目	调整前	调整后	影响金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44,025,721.84	49,966,135.04	5,940,413.20
递延所得税负债		6,437,689.41	6,437,689.41
盈余公积	13,830,958.17	13,830,958.17	
未分配利润	-2,737,271,699.18	-2,737,768,975.39	-497,276.21

资产负债表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调整前	调整后	影响金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3,635,449.84	3,635,449.84
递延所得税负债		4,096,711.44	4,096,711.44
盈余公积	13,830,958.17	13,830,958.17	-
未分配利润	-2,806,487,572.95	-2,806,948,834.55	-461,261.60
利润表			
(2022 年度)			
项目	调整前	调整后	影响金额
所得税费用	44,025,721.84	43,989,707.23	-36,014.61
净利润	-69,215,873.77	-69,179,859.16	36,014.61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4、其他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3%、6%、9%、13%
消费税	不涉及	不涉及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1%、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0%、25%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以及经审批的当期免抵的增值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以及经审批的当期免抵的增值税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北京飞利信电子有限公司	15%
湖北飞利信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15%
北京国培云网科技有限公司	15%
北京天云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15%
厦门精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5%
成都欧飞凌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15%
上海杰东系统工程控制有限公司	15%
珠海粤能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
粤能油品（海南）有限公司	20%
飞利信金牌供应链（海南）有限公司	20%
北京网信阳光科技有限公司	20%
北京中大京堂科技有限公司	20%
宁夏飞利信电子有限公司	20%
重庆同创华同动力技术有限公司	20%

2、税收优惠

（1）企业所得税

1) 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2023年12月20日，本公司及飞利信电子申请2023年度高新技术企业复审通过，有效期3年，2023年度执行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2023年1月15日，湖北飞利信电子设备有限公司申请高新技术企业复审通过，2023年度执行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2023年11月30日，北京国培云网科技有限公司申请2023年度高新技术企业复审通过，2023年度执行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2021年12月17日，北京天云动力科技有限公司申请高新技术企业复审通过，有效期为三年，2023年度执行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2023年11月22日，厦门精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申请高新技术企业复审通过，2023年度执行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2023年10月16日，成都欧飞凌通讯技术有限公司申请高新技术企业复审通过，有效期为三年，2023年度执行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2021年11月18日，上海杰东系统工程控制有限公司申请高新技术企业复审通过，有效期为三年，2023年执行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2) 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根据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适用的企业如下：珠海粤能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粤能油品（海南）有限公司、飞利信金牌供应链（海南）有限公司、北京网信阳光科技有限公司、北京中大京堂科技有限公司、宁夏飞利信电子技术有限公司、重庆同创华同动力技术有限公司。

(2) 增值税

根据 2011 年 1 月 28 日国务院发布的《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11]4 号）规定，本公司、飞利信电子以及厦门精图也执行该增值税税收优惠政策。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78,187.05	264,716.39
银行存款	109,916,852.67	85,257,861.19
其他货币资金	4,903,396.58	45,697,839.70
合计	115,098,436.30	131,220,417.28

其他说明：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2023.12.31	2022.12.31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67,667.08	168,906.99
履约保证金	4,316,033.08	3,275,929.91
银行冻结资金	6,645,342.83	39,831,422.38
合计	11,029,042.99	43,276,259.28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3、衍生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197,919.68	32,517,575.37
商业承兑票据	4,303,120.09	11,378,224.71
合计	6,501,039.77	43,895,800.08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6,727,519.78	100.00%	226,480.01	3.37%	6,501,039.77	44,494,654.01	100.00%	598,853.93	1.35%	43,895,800.08
其中：										
账龄组合	4,529,600.10	67.33%	226,480.01	5.00%	4,303,120.09	11,977,078.64	26.92%	598,853.93	5.00%	11,378,224.71
无风险组合	2,197,919.68	32.67%			2,197,919.68	32,517,575.37	73.08%			32,517,575.37
合计	6,727,519.78	100.00%	226,480.01	3.37%	6,501,039.77	44,494,654.01	100.00%	598,853.93	1.35%	43,895,800.0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226,480.01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商业承兑汇票	4,529,600.10	226,480.01	5.00%
合计	4,529,600.10	226,480.0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598,853.93		372,373.92			226,480.01
合计	598,853.93		372,373.92			226,480.0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3,097,058.46	2,197,919.68
商业承兑票据		2,834,320.73
合计	3,097,058.46	5,032,240.41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票据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30,962,542.48	562,369,986.31
1 至 2 年	319,188,036.71	200,312,173.29
2 至 3 年	149,526,843.05	165,099,571.50
3 年以上	727,514,575.77	760,920,659.48
3 至 4 年	112,000,553.10	130,622,112.07
4 至 5 年	108,639,463.68	95,802,405.51
5 年以上	506,874,558.99	534,496,141.90
合计	1,427,191,998.01	1,688,702,390.58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7,856,823.46	14.56%	207,856,823.46	100.00%		56,480,791.72	3.34%	56,480,791.72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19,335,174.55	85.44%	483,062,833.27	39.62%	736,272,341.28	1,632,221,598.86	96.66%	651,254,790.33	39.90%	980,966,808.53
其中：										
账龄组合	1,219,335,174.55	85.44%	483,062,833.27	39.62%	736,272,341.28	1,632,221,598.86	96.66%	651,254,790.33	39.90%	980,966,808.53
合计	1,427,191,998.01	100.00%	690,919,656.73	48.41%	736,272,341.28	1,688,702,390.58	100.00%	707,735,582.05	41.91%	980,966,808.5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207,856,823.46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迪维（连云港）置业有限公司	0.00	0.00	60,961,596.94	60,961,596.94	100.00%	涉诉
沈阳铁能通讯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0.00	0.00	39,316,563.00	39,316,563.00	100.00%	涉诉
宁波市镇海智慧城市运营科技有限公司	26,000,000.00	26,000,000.00	26,000,000.00	26,0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陕西有色建设有限公司	0.00	0.00	18,080,348.29	18,080,348.29	100.00%	涉诉

宁波市鄞州东蓝智慧城市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10,489,932.84	10,489,932.84	10,489,932.84	10,489,932.84	100.00%	涉诉
其他单位小计	19,990,858.88	19,990,858.88	53,008,382.39	53,008,382.3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56,480,791.72	56,480,791.72	207,856,823.46	207,856,823.4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483,062,833.27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28,589,828.74	11,429,491.44	5.00%
1 至 2 年	312,204,095.29	31,220,409.53	10.00%
2 至 3 年	143,899,713.07	28,779,942.79	20.00%
3 至 4 年	105,348,564.55	31,604,569.37	30.00%
4 至 5 年	98,529,105.53	49,264,552.77	50.00%
5 年以上	330,763,867.37	330,763,867.37	100.00%
合计	1,219,335,174.55	483,062,833.2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707,735,582.05		15,779,425.32	1,036,500.00		690,919,656.73
合计	707,735,582.05		15,779,425.32	1,036,500.00		690,919,656.7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036,500.0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厦门康晟鸿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	750,000.00	吊销	经总经理办公会审批通过	否
南通市港华软件有限公司	货款	142,500.00	注销	经总经理办公会审批通过	否
北京爱丽丝幻橙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	144,000.00	吊销	经总经理办公会审批通过	否
合计		1,036,500.00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91,375,522.10	0.00	91,375,522.10	6.29%	52,825,313.26
第二名	74,361,352.20	0.00	74,361,352.20	5.12%	7,170,460.46
第三名	60,961,596.94	0.00	60,961,596.94	4.20%	60,961,596.94
第四名	56,080,002.79	0.00	56,080,002.79	3.86%	32,741,078.12
第五名	39,316,563.00	0.00	39,316,563.00	2.71%	39,316,563.00
合计	322,095,037.03	0.00	322,095,037.03	22.18%	193,015,011.78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	9,767,776.67	488,388.83	9,279,387.84	23,225,689.57	1,479,134.26	21,746,555.31
合计	9,767,776.67	488,388.83	9,279,387.84	23,225,689.57	1,479,134.26	21,746,555.31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的重大变动金额和原因

单位: 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 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767,776.67	100.00%	488,388.83	5.00%	9,279,387.84	23,225,689.57	100.00%	1,479,134.26	6.37%	21,746,555.31
其中：										
履约质保金	9,767,776.67	100.00%	488,388.83	5.00%	9,279,387.84	23,225,689.57	100.00%	1,479,134.26	6.37%	21,746,555.31
合计	9,767,776.67	100.00%	488,388.83	5.00%	9,279,387.84	23,225,689.57	100.00%	1,479,134.26	6.37%	21,746,555.3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488,388.83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履约质保金	9,767,776.67	488,388.83	5.00%
合计	9,767,776.67	488,388.8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	------	---------	---------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7、应收款项融资**(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其中：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	---------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	----------	-----------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8) 其他说明

8、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35,747,777.34	72,176,630.97
合计	35,747,777.34	72,176,630.97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其中：										
-----	--	--	--	--	--	--	--	--	--	--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85,684,137.85	84,742,038.07
往来款	60,537,876.04	66,341,722.49
股权转让款	4,000,000.00	8,000,000.00
备用金	6,276,493.62	4,643,586.21
其他	1,258,938.43	24,696,769.83
合计	157,757,445.94	188,424,116.60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6,349,953.75	44,792,066.97
1 至 2 年	11,310,042.64	17,489,967.43
2 至 3 年	12,571,298.47	9,454,401.61
3 年以上	117,526,151.08	116,687,680.59
3 至 4 年	5,959,854.61	5,258,811.52
4 至 5 年	4,425,271.90	9,759,454.97
5 年以上	107,141,024.57	101,669,414.10
合计	157,757,445.94	188,424,116.60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8,618,368.46	43.50%	68,618,368.46	100.00%	0.00	45,488,625.31	24.14%	45,488,625.31	100.00%	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9,139,077.48	56.50%	53,391,300.14	59.90%	35,747,777.34	142,935,491.29	75.86%	70,758,860.32	36.80%	72,176,630.97
其中：										
账龄组合	89,139,077.48	56.50%	53,391,300.14	59.90%	35,747,777.34	142,935,491.29	75.86%	70,758,860.32	36.80%	72,176,630.97
合计	157,757,445.94	100.00%	122,009,668.60	77.34%	35,747,777.34	188,424,116.60	100.00%	116,247,485.63	8.62%	72,176,630.97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68,618,368.46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迪维（连云港）置业有限公司	0.00	0.00	15,000,000.00	15,000,000.00	100.00%	涉诉
其他单位小计	45,488,625.31	45,488,625.31	53,618,368.46	53,618,368.4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45,488,625.31	45,488,625.31	68,618,368.46	68,618,368.4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53,391,300.14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89,139,077.48	53,391,300.14	59.90%
合计	89,139,077.48	53,391,300.1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70,758,860.32	45,488,625.31	116,247,485.63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三阶段		-23,096,002.19	23,096,002.19	0.00
本期计提		5,789,661.64	3,773,740.96	9,521,965.70
本期核销		19,782.73	3,740,000.00	3,759,782.73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3,391,300.14	68,618,368.46	122,009,668.60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北京银湾科技有限公司	3,740,000.00
杭州土库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9,782.73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北京银湾科技有限公司	房租款及往来款	3,740,000.00	吊销	已审批	是

杭州土库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19,782.73	预计无法收回	已审批	否
合计		3,759,782.73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保证金及押金	15,000,000.00	5年以上	9.51%	15,000,000.00
第二名	保证金及押金	12,000,000.00	5年以上	7.61%	12,000,000.00
第三名	保证金及押金	2,899,838.00	2-3年	1.84%	579,967.00
第四名	往来款	2,075,000.00	5年以上	1.32%	2,075,000.00
第五名	往来款	2,000,000.00	2-3年	1.26%	2,000,000.00
合计		33,974,838.00		21.54%	31,654,967.00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其他说明：

9、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45,580,561.91	52.45%	89,581,561.35	85.43%
1至2年	38,500,922.09	44.31%	7,316,800.73	6.98%
2至3年			1,680,127.47	1.60%
3年以上	2,815,803.20	3.24%	6,282,598.09	5.99%
合计	86,897,287.20		104,861,087.64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龄	未结算原因

第一名	非关联方	22,104,637.28	25.44	1 年以内、1-2 年	合同未执行完毕
第二名	非关联方	4,180,000.00	4.81	1 年以内	合同未执行完毕
第三名	非关联方	3,221,000.00	3.71	1 年以内、1-2 年	合同未执行完毕
第四名	非关联方	2,041,960.41	2.35	1 年以内	合同未执行完毕
第五名	非关联方	1,974,512.66	2.27	1 年以内、1-2 年	合同未执行完毕
合 计		33,522,110.35	38.58		

其他说明：

10、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9,194,718.25	24,220,401.72	4,974,316.53	29,328,457.09	26,060,443.28	3,268,013.81
在产品	982,360.43		982,360.43	560,936.00		560,936.00
库存商品	109,585,933.26	89,710,812.54	19,875,120.72	111,627,850.37	94,086,243.57	17,541,606.80
合同履约成本	364,761,773.52		364,761,773.52	324,668,969.00		324,668,969.00
合计	504,524,785.46	113,931,214.26	390,593,571.20	466,186,212.46	120,146,686.85	346,039,525.61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26,060,443.28			1,840,041.56		24,220,401.72
库存商品	94,086,243.57	3,032,455.73		7,407,886.76		89,710,812.54
合计	120,146,686.85	3,032,455.73		9,247,928.32		113,931,214.26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为可变现净值与成本孰低的原则；本年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按期末可变现净值调整；本年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对外销售，同时结转跌价准备。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组合名称	期末			期初		
	期末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期初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11、持有待售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其他说明：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43,869,969.18	28,438,118.26
合计	43,869,969.18	28,438,118.26

(1)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留抵	38,667,359.83	42,032,009.90
预缴的税金	677,115.93	1,268,050.79
合计	39,344,475.76	43,300,060.69

其他说明：

14、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单位：元

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在本期				
--------------------	--	--	--	--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债权投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核销情况

债权投资核销说明：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应计利息	利息调整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	期末余额	成本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减值准备	备注
金融不良债权	207,620,000.00				207,620,000.00	207,620,000.00			
合计	207,620,000.00				207,620,000.00	207,620,000.00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金融不良债权	207,620,000.00			207,620,000.00
合计	207,620,000.00			207,620,000.00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单位：元

其他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	------	------	------	----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核销情况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6、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北京中联润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94,270.21		94,270.21		2,000,000.00		
北京中煤时代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1,812,865.72	11,652,120.61	160,745.11			3,187,134.28		
北京木业电子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5,000,000.00		
大同林木商品服务有限公司						2,500,000.00		
北京小飞快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4,539,522.40		
上海平和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600,000.00		
合计	11,812,865.72	11,746,390.82	160,745.11	94,270.21		17,826,656.68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

单位：元

项目名称	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利得	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损失	终止确认的原因
------	-------------	-------------	---------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	---------	------	------	-----------------	---------------------------	-----------------

其他说明：

17、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10,074,581.83	906,033.69	9,168,548.14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20,067,756.66	1,183,863.19	18,883,893.47	16,348,559.84	2,503,589.72	13,844,970.12	
合计	30,142,338.49	2,089,896.88	28,052,441.61	16,348,559.84	2,503,589.72	13,844,970.1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0,142,338.49	100.00%	2,089,896.88	5.00%	28,052,441.61	16,348,559.84	100.00%	2,503,589.72	15.31%	13,844,970.12
其中：										
组合计提	30,142,338.49	100.00%	2,089,896.88	5.00%	28,052,441.61	16,348,559.84	100.00%	2,503,589.72	15.31%	13,844,970.12
合计	30,142,338.49	100.00%	2,089,896.88	5.00%	28,052,441.61	16,348,559.84	100.00%	2,503,589.72	15.31%	13,844,970.1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2,089,896.88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按账龄组合计提	30,142,338.49	2,089,896.88	5.00%

合计	30,142,338.49	2,089,896.88	
----	---------------	--------------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4)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18、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北京银湾科技有限公司	19,479,099.83									19,479,099.83		
宁波东蓝智慧城市运营科技有限公司	3,780,951.56									3,780,951.56		
北京中科数遥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94,900.17				457,324.45						552,224.62	
北京联诚智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5,907,850.41				-1,178,608.10						4,729,242.31	4,729,242.31
天津易城智慧城市研究院有限公司	1,236,747.77				-447,134.91						789,612.86	
江苏网博视界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4,446,714.31				-571,918.73						13,874,795.58	13,874,795.58
北京凯视达科技有限公司	28,998,375.23				13,444.91						29,011,820.14	
雄安智评云数字科技有	15,706,586.16				-2,944,451.56						12,762,134.60	

限公司												
南阳信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5,038,157.25				-2,530,459.80						2,507,697.45	
北京飞利信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55,537.16				16,603.61						272,140.77	
北京飞利信信息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6,942,114.38				-1,695,395.48						5,246,718.90	
上海宝盈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2,222,654.99									2,222,654.99		
上海宝同江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871,931.57									871,931.57		
上海盈江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42,167.79									42,167.79		
新华频媒数据技术有限公司	2,627,029.53				-377,724.19						2,249,305.34	
小计	107,650,818.11				-9,258,319.80					26,396,805.74	71,995,692.57	18,604,037.89
合计	107,650,818.11				-9,258,319.80					26,396,805.74	71,995,692.57	18,604,037.89

					80								
--	--	--	--	--	----	--	--	--	--	--	--	--	--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其他说明：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0、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13,026,378.89	2,568,021.53		215,594,400.42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213,026,378.89	2,568,021.53		215,594,400.42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69,553,286.83	1,194,915.63		70,748,202.46
2. 本期增加金额	6,994,101.01	117,736.68		7,111,837.69
(1) 计提或摊销	6,994,101.01	117,736.68		7,111,837.69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76,547,387.84	1,312,652.31		77,860,040.1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36,478,991.05	1,255,369.22		137,734,360.27
2. 期初账面价值	143,473,092.06	1,373,105.90		144,846,197.96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其他说明：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并采用公允价值计量

单位：元

项目	转换前核算科目	金额	转换理由	审批程序	对损益的影响	对其他综合收益的影响
----	---------	----	------	------	--------	------------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	------	-----------

其他说明：

2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86,678,143.77	309,073,913.53
固定资产清理	0.00	0.00
合计	286,678,143.77	309,073,913.53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07,386,500.46	143,414,661.81	22,351,012.83	108,937,380.74	482,089,555.84
2. 本期增加金额		1,734,954.92	177,839.98	1,148,313.06	3,061,107.96
(1) 购置			177,839.98	433,912.10	611,752.08
(2) 在建工程转入		1,734,954.92		714,400.96	2,449,355.88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233,840.99	1,291,513.95	6,098,573.81	7,623,928.75
(1) 处置或报废		233,840.99	1,291,513.95	6,098,573.81	7,623,928.75
合并范围减少					
4. 期末余额	207,386,500.46	144,915,775.74	21,237,338.86	103,987,119.99	477,526,735.05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49,251,104.45	26,905,262.58	20,180,647.04	76,678,628.24	173,015,642.31
2. 本期增加金额	10,451,464.12	2,174,397.83	494,335.03	9,700,504.72	22,820,701.70
(1) 计提	10,451,464.12	2,174,397.83	494,335.03	9,700,504.72	22,820,701.70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222,148.80	1,215,904.65	3,549,699.28	4,987,752.73
(1) 处置或报废		222,148.80	1,215,904.65	3,549,699.28	4,987,752.73
合并范围减少					
4. 期末余额	59,702,568.57	28,857,511.61	19,459,077.42	82,829,433.68	190,848,591.2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					

提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 置或报废					
合并范围减少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 价值	147,683,931.89	116,058,264.13	1,778,261.44	21,157,686.31	286,678,143.77
2. 期初账面 价值	158,135,396.01	116,509,399.23	2,170,365.79	32,258,752.50	309,073,913.53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	------	------	------	------	----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	--------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	27,850,894.99	办理中

其他说明：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0.00	0.00

其他说明：

22、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371,416,214.98	330,357,834.47

合计	371,416,214.98	330,357,834.47
----	----------------	----------------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丽水云大数据建设项目	371,416,214.98		371,416,214.98	330,357,834.47		330,357,834.47
合计	371,416,214.98		371,416,214.98	330,357,834.47		330,357,834.47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丽水云大数据建设项目	1,500,000.00	330,357.83 4.47	43,507,736.39	2,449,355.88		371,416,214.98	39.00%	39.00				其他
合计	1,500,000.00	330,357.83 4.47	43,507,736.39	2,449,355.88		371,416,214.98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原因
----	------	------	------	------	------

其他说明：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说明：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62,601,688.67	62,601,688.67
2. 本期增加金额	2,827,012.92	2,827,012.92
3. 本期减少金额	4,077,239.49	4,077,239.49
4. 期末余额	61,351,462.10	61,351,462.10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34,119,952.92	34,119,952.92
2. 本期增加金额	17,758,859.08	17,758,859.08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4,002,226.58	4,002,226.58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47,876,585.42	47,876,585.4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3,474,876.68	13,474,876.68
2. 期初账面价值	28,481,735.75	28,481,735.75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能权有偿使用费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0,695,721.34	32,493,700.00	38,729,027.98	90,013,056.31	14,885,660.00	196,817,165.63
2. 本期增加金额				2,115,960.40		2,115,960.40
(1) 购置				2,115,960.40		2,115,960.40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0,695,721.34	32,493,700.00	38,729,027.98	92,129,016.71	14,885,660.00	198,933,126.03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5,060,782.40	32,493,700.00	20,274,543.41	80,415,655.28	951,028.38	139,195,709.47
2. 本期增加金额	429,040.08		1,185,446.54	1,184,027.85	496,188.72	3,294,703.19
(1) 计提	429,040.08		1,185,446.54	1,184,027.85	496,188.72	3,294,703.19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合并范围减少						
4. 期末余额	5,489,822.48	32,493,700.00	21,459,989.95	81,599,683.13	1,447,217.10	142,490,412.6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4,331,328.40	8,798,893.95		13,130,222.35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4,331,328.40	8,798,893.95		13,130,222.35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5,205,898.86		12,937,709.63	1,730,439.63	13,438,442.90	43,312,491.02
2. 期初账面价值	5,634,938.94		14,123,156.17	798,507.08	13,934,631.62	44,491,233.81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厦门精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649,210,401.98					649,210,401.98
上海杰东系统工程控制有限公司	569,064,736.13					569,064,736.13

成都欧飞凌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448,442,265.35					448,442,265.35
东蓝数码有限公司	257,095,745.34					257,095,745.34
北京天云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149,525,108.64					149,525,108.64
北京国培云网科技有限公司	1,621,552.71					1,621,552.71
珠海粤能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580,458.15					580,458.15
合计	2,075,540,268.30					2,075,540,268.30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厦门精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649,210,401.98					649,210,401.98
上海杰东系统工程控制有限公司	563,761,239.01					563,761,239.01
成都欧飞凌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448,442,265.35					448,442,265.35
东蓝数码有限公司	257,095,745.34					257,095,745.34
北京天云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95,024,200.00	45,614,727.61				140,638,927.61
北京国培云网科技有限公司	1,621,552.71					1,621,552.71
珠海粤能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580,458.15					580,458.15
合计	2,015,735,862.54	45,614,727.61				2,061,350,590.15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北京天云动力资产组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	北京天云动力科技有限公司资产组	是
上海杰东资产组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	上海杰东系统工程控制有限公司资产组	是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名称	变化前的构成	变化后的构成	导致变化的客观事实及依据
----	--------	--------	--------------

其他说明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公允价值和处置费用的确定方式	关键参数	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上海杰东系统工程控制有限公司	5,303,497.12	13,548,500.00	0.00	成本法	无形资产 2024-2028 年收入预测分别为 8995.70、9715.36、10201.13、10507.17、10717.32 万元，折现率为 25.80%，分成率 2024-2028 年分别为 0.76%、0.72%、0.69%、0.65%、0.62%	市场条件
合计	5,303,497.12	13,548,500.00	0.00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北京天云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54,500,908.64	10,185,500.00	45,614,727.61	5 年	收入复合增长率-3.59%、平均销售毛利率 14.8%、平均销售利润率 0.35%	永续增长率 3%、税前折现率 10.78%	是根据管理层批准的五年期间的财务预算和税前折现率确定
合计	54,500,908.64	10,185,500.00	45,614,727.61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5) 业绩承诺完成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办公楼装修费	1,641,429.64	15,035.78	1,291,017.23		365,448.19
车辆使用费	560,196.78		560,196.78		0.00
其他	108,803.54		108,803.54		0.00
合计	2,310,429.96	15,035.78	1,960,017.55		365,448.19

其他说明：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6,228,942.74	934,341.41	7,009,623.73	1,051,443.56
信用减值准备	165,899,368.06	24,884,905.21	146,435,868.84	21,718,837.09
租赁负债	12,704,780.86	1,905,717.13	25,286,546.34	3,804,778.58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减值	465,711.67	69,856.75	524,632.80	78,694.92
合计	185,298,803.33	27,794,820.50	179,256,671.71	26,653,754.15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123,926,957.82	18,778,443.09	130,036,046.72	19,756,996.12
使用权资产	13,474,876.67	2,021,231.50	28,481,735.77	4,284,743.54
合计	137,401,834.49	20,799,674.59	158,517,782.49	24,041,739.66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7,794,820.50		26,653,754.15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799,674.59		24,041,739.66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840,471,593.02	2,838,252,754.62

可抵扣亏损	1,013,053,877.72	790,797,960.31
预计负债	7,191,345.36	12,483,520.25
合计	3,860,716,816.10	3,641,534,235.18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3 年		9,007,500.05	
2024 年	10,648,231.40	10,648,231.40	
2025 年	20,369,545.07	20,369,545.07	
2026 年	22,601,641.07	22,601,641.07	
2027 年	88,330,813.68	88,330,813.68	
2028 年	134,996,079.66	95,653,344.36	
2029 年	19,437,637.49	19,437,637.49	
2030 年	175,850,191.11	175,850,191.11	
2031 年	238,252,675.19	238,252,675.19	
2032 年	110,646,380.89	110,646,380.89	
2033 年	191,920,682.16		
合计	1,013,053,877.72	790,797,960.31	

其他说明：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	15,002,173.85	750,108.68	14,252,065.17	17,084,929.44	854,246.47	16,230,682.97
预付工程、设备款	6,784,699.41		6,784,699.41	19,500,345.66		19,500,345.66
投资保证金	53,000,000.00	53,000,000.00		53,000,000.00	53,000,000.00	
合计	74,786,873.26	53,750,108.68	21,036,764.58	89,585,275.10	53,854,246.47	35,731,028.63

其他说明：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1,029,042.99	11,029,042.99	保证金、冻结等	见第十节、七、1.受限资金情况	43,276,259.28	43,276,259.28	保证金、冻结等	
固定资产	16,020,117.08	9,714,836.07	抵押					
投资性房地产	62,602,092.00	37,203,408.16	诉讼冻结		62,602,092.00	39,185,807.68	诉讼冻结	
合计	89,651,252	57,947,28			105,878,3	82,462,06		

	2.07	7.22			51.28	6.96		
--	------	------	--	--	-------	------	--	--

其他说明：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4,500,000.00
保证借款		3,986,333.34
信用借款	5,363,201.15	
抵押及保证借款	8,500,000.00	
票据融资借款	2,584,320.73	27,017,076.31
合计	16,447,521.88	35,503,409.65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其他说明：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34、衍生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35、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2,774,625.00
合计		2,774,625.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到期未付的原因为 0。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381,198,995.56	572,947,782.58
工程款	327,466,403.45	165,059,697.57
其他		1,414,896.11
合计	708,665,399.01	739,422,376.26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第一名	20,385,751.66	合同未执行完毕
第二名	20,000,000.00	合同未执行完毕
合计	40,385,751.66	

其他说明：

37、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利	1,103,225.78	1,103,225.78
其他应付款	54,878,562.81	46,578,327.72
合计	55,981,788.59	47,681,553.50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其他说明：

(2)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1,103,225.78	1,103,225.78
合计	1,103,225.78	1,103,225.78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1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未结算

(3)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9,265,619.68	8,932,250.10
职工报销款	2,749,540.87	499,881.28
往来款	42,863,402.26	37,146,196.34
合计	54,878,562.81	46,578,327.72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3) 按交易对手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付款情况

其他说明：

38、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房租款	5,585,808.19	5,094,090.76
合计	5,585,808.19	5,094,090.76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39、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17,145,679.96	6,464,174.69
工程款	251,234,945.93	265,157,976.69
合计	268,380,625.89	271,622,151.38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40、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8,021,311.55	142,387,616.06	140,124,285.68	20,284,641.9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66,326.81	19,685,032.09	19,006,559.49	944,799.41
三、辞退福利	39,106.88			39,106.88
合计	18,326,745.24	162,072,648.15	159,130,845.17	21,268,548.22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5,482,136.36	121,363,810.44	118,801,572.89	18,044,373.91
2、职工福利费	7,011.83	764,226.52	770,757.40	480.95
3、社会保险费	943,394.39	10,074,663.80	10,239,355.17	778,703.02
其中：医疗保险费	843,857.57	9,525,840.67	9,633,005.83	736,692.41
工伤保险费	4,295.91	292,924.42	282,609.09	14,611.24
生育保险费	62,967.85	255,898.71	291,467.19	27,399.37
其他	32,273.06		32,273.06	
4、住房公积金	344,729.12	8,827,497.16	8,858,951.56	313,274.72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244,039.85	1,357,418.14	1,453,648.66	1,147,809.33
合计	18,021,311.55	142,387,616.06	140,124,285.68	20,284,641.9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59,865.79	18,996,206.85	18,349,603.24	906,469.40
2、失业保险费	6,461.02	688,825.24	656,956.25	38,330.01
合计	266,326.81	19,685,032.09	19,006,559.49	944,799.41

其他说明：

41、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22,465,533.65	141,432,154.44
企业所得税	5,227,969.71	5,023,162.62
个人所得税	78,427.96	183,984.99
城市维护建设税	3,187,151.81	3,287,318.61
其他	5,159,672.60	5,876,786.13
合计	136,118,755.73	155,803,406.79

其他说明：

42、持有待售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488,743.83	2,83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2,039,915.17	16,386,915.05
合计	15,528,659.00	19,216,915.05

其他说明：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29,074,263.56	33,951,344.04
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	4,497,919.68	17,385,777.70
合计	33,572,183.24	51,337,121.74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合计													

其他说明：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0.00	2,347,625.00
合计		2,347,625.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合计		---											---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其他说明：

47、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664,865.75	8,899,631.29
合计	664,865.75	8,899,631.29

其他说明：

48、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 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	------	------	------	------	------

其他说明：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计划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其他说明：

50、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未决诉讼	167,006.25	7,345,132.74	
产品质量保证	7,024,339.11	5,138,387.51	
合计	7,191,345.36	12,483,520.25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4,309,837.43		1,944,950.04	12,364,887.39	
合计	14,309,837.43		1,944,950.04	12,364,887.39	

其他说明：

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详见附注十一、政府补助。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435,273,808.00						1,435,273,808.00

其他说明：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其他说明：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304,583,006.98			3,304,583,006.98
其他资本公积	2,566,688.64			2,566,688.64
合计	3,307,149,695.62			3,307,149,695.6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6、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17,893,131.58	66,474.90				66,474.90		- 17,826,656.6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17,893,131.58	66,474.90				66,474.90		- 17,826,656.68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 17,893,131.58	66,474.90				66,474.90		- 17,826,656.68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58、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3,830,958.17			13,830,958.17
合计	13,830,958.17			13,830,958.17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073,659,379.83	-2,604,840,480.9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479,964.96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074,139,344.79	-2,604,840,480.9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81,335,371.02	-468,818,898.92
期末未分配利润	-3,355,844,215.81	-3,073,659,379.8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479,964.96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01,858,934.00	704,041,661.93	1,116,404,358.07	961,520,250.22
其他业务	21,605,315.82	8,248,248.98	26,556,927.78	6,125,278.11
合计	823,464,249.82	712,289,910.91	1,142,961,285.85	967,645,528.33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823,464,249.82	详见《2023 年度营业收入扣除情况明细表》	1,142,961,285.85	详见《2022 年度营业收入扣除情况明细表》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21,605,315.82	详见《2023 年度营业收入扣除情况明细表》	26,556,927.78	详见《2022 年度营业收入扣除情况明细表》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2.62%		2.32%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	21,605,315.82	主要为房租赁收入、服务费收入等	26,556,927.78	主要为房租赁收入、服务费收入等

之外的收入。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21,605,315.82	详见《2023年度营业收入扣除情况明细表》	26,556,927.78	详见《2022年度营业收入扣除情况明细表》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0.00	详见《2023年度营业收入扣除情况明细表》	0.00	详见《2022年度营业收入扣除情况明细表》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801,858,934.00	详见《2023年度营业收入扣除情况明细表》	1,116,404,358.07	详见《2022年度营业收入扣除情况明细表》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音视频与控制							121,848,914.53	92,442,401.61
数据、软件及服务							138,636,767.92	105,573,389.41
物联网与智能化							536,033,549.25	479,732,986.08
数据中心租赁及其他							5,339,702.30	20,134,275.62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801,858,934.00	697,883,052.72
----	--	--	--	--	--	--	----------------	----------------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	-----------	---------	-------------	----------	------------------	------------------

其他说明

本公司收入确认政策详见第十节、五、37。本公司根据合同的约定，作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客户需求的品类、标准及时履行供货义务。对于中国境内销售合同，于本公司将商品交于客户或承运商时完成履约义务，客户取得相关商品的控制权；对于中国境外销售合同，于商品发出并在装运港装船离港时完成履约义务，客户取得相关商品的控制权。

不同客户和产品的付款条件有所不同，本公司部分销售以预收款的方式进行，其余销售则授予一定期限的信用期。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877,639,880.27 元，其中，473,314,629.43 元预计将于 2024 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合同中可变对价相关信息：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	--------	----------

其他说明：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321,109.95	399,833.32
教育费附加	197,795.38	238,172.81
房产税	2,329,962.53	2,540,812.33
土地使用税	486,465.54	786,036.56
车船使用税	48,218.60	39,620.00
印花税	794,435.04	382,612.92
地方教育费附加	69,304.70	74,381.86
其他	1,039.53	1,341.20
合计	4,248,331.27	4,462,811.00

其他说明：

63、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74,530,142.20	69,771,427.09
折旧和摊销	19,958,817.31	17,859,287.36
房租	5,572,361.17	2,398,866.73
中介服务费	10,095,088.29	8,026,895.56

办公费	7,513,151.13	6,199,239.09
招待费	4,007,866.15	3,805,973.50
汽车费	1,699,115.70	2,536,539.84
装修费	1,422,837.67	1,212,978.07
差旅费	2,192,005.08	1,328,191.11
水电费	2,444,236.63	5,460,332.90
其他	13,520,781.17	19,717,453.59
合计	142,956,402.50	138,317,184.84

其他说明：

64、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福利费	25,654,623.66	37,933,059.68
差旅费	7,437,014.05	5,767,031.26
招待费	7,411,138.65	7,365,143.40
项目前期费用	6,952,748.10	6,973,907.60
房租	1,260,644.73	2,554,254.91
服务费	3,093,320.94	3,212,520.19
投标费	616,023.17	545,808.50
维修费	14,917,404.85	11,163,464.54
办公费	4,359,529.23	4,138,846.02
运输费	463,695.43	165,665.96
广告费	202,986.54	172,273.41
其他	1,534,592.83	1,282,622.58
合计	73,903,722.18	81,274,598.05

其他说明：

65、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64,506,493.20	53,617,161.67
材料费	12,355,771.83	33,224,195.50
技术服务费	7,371,833.21	8,445,838.34
修理检测费		11,241.99
咨询费	478,389.82	446,004.72
折旧与摊销	5,789,664.05	6,769,441.03
差旅费	1,056,473.41	1,063,305.43
办公费	155,088.89	97,986.61
其他	220,748.59	455,356.75
合计	91,934,463.00	104,130,532.04

其他说明：

66、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1,121,546.24	1,826,635.53
减：利息收入	230,685.86	1,768,615.80

汇兑损失	-34,606.03	31,084.14
未确认融资费用	-1,782,536.23	-2,472,026.21
手续费及其他	804,880.09	346,328.83
合计	-121,401.79	-2,036,593.51

其他说明：

67、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1,723,499.47	22,180,524.46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45,063.68	699,726.62
进项税加计扣除	541,992.61	

68、净敞口套期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69、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70、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258,319.80	762,074.6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4,189,950.36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162,899.00
合计	-9,258,319.80	6,114,924.01

其他说明：

71、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372,373.92	-545,587.85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7,100,071.92	-157,279,715.74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9,521,965.69	987,185.47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2,185,668.95	1,745,072.43
合计	5,764,811.20	-155,093,045.69

其他说明：

72、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192,414.17	-31,626,429.88
二、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18,604,037.89	
十、商誉减值损失	-45,614,727.61	
十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1,094,883.22	-579,273.62
十二、其他		-8,646,800.00
合计	-64,316,296.45	-40,852,503.50

其他说明：

73、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734,743.83	-39,398,388.31
其中：固定资产	734,743.83	121,602.34
无形资产		-39,519,990.65

74、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715,552.60	14,211,074.03	715,552.60
合计	715,552.60	14,211,074.03	

其他说明：

75、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罚款滞纳金	253,987.16		253,987.16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9,286.33	126,275.91	19,286.33
其他	30,597,453.44	10,232,976.45	30,597,453.44
合计	30,870,726.93	10,359,252.36	30,870,726.93

其他说明：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35,072.20	-818,670.90
递延所得税费用	-4,383,131.42	117,511,630.75
合计	-4,518,203.62	116,692,959.8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86,666,858.0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5,128,480.4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7,347,742.75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35,072.2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400,288.48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6,692,803.28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所得税费用	-4,518,203.62

其他说明：

77、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57。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款利息	234,094.66	1,768,615.80
政府补助及其他	10,528,777.12	28,141,735.91
往来款项	31,531,258.79	86,934,392.66
银行解冻结资金	39,412,426.86	
合计	81,706,557.43	116,844,744.37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费用	114,038,379.90	82,850,822.65
营业外支出	523,365.92	1,244,842.18
往来款项	9,501,212.74	77,145,599.79
银行冻结资金、保证金	7,165,210.57	
合计	131,228,169.13	161,241,264.6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到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退商服用地款	20,878,509.35	
新疆 IDC 机房处置款		42,000,000.00
合计	20,878,509.35	42,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支付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建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9,408,298.14	89,186,215.32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		11,625,000.00
合计	49,408,298.14	100,811,215.32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赁付款额	15,275,216.92	11,343,278.36
合计	15,275,216.92	11,343,278.3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8,486,333.34	31,061,000.00	2,584,320.73	25,684,132.19		16,447,521.88
长期借款	5,177,625.00	2,170,000.00		3,858,881.17		3,488,743.83
租赁负债	26,094,388.9		2,100,314.29	15,275,216.9	214,705.35	12,704,780.9

	0			2		2
合计	39,758,347.24	33,231,000.00	4,684,635.02	44,818,230.28	214,705.35	32,641,046.63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项目	相关事实情况	采用净额列报的依据	财务影响
----	--------	-----------	------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82,148,654.42	-470,022,675.49
加：资产减值准备	70,474,905.66	40,852,503.50
信用减值损失	-5,764,811.20	155,093,045.6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9,932,539.39	25,066,143.10
使用权资产折旧	17,758,859.08	17,296,004.75
无形资产摊销	3,294,703.19	5,838,454.5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960,017.55	2,756,690.4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34,743.83	39,398,388.3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9,286.33	126,275.91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60,989.99	-645,390.6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258,319.80	-6,114,924.0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41,066.35	121,094,813.2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242,065.07	-3,583,182.46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5,413,465.96	90,181,204.6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55,446,823.47	-65,427,955.7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8,091,770.35	30,717,076.67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947,887.30	-17,373,527.6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确认使用权资产的租赁	2,827,012.92	121,650.74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04,069,393.31	87,944,158.0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87,944,158.00	130,694,098.8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125,235.31	-42,749,940.85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04,069,393.31	87,944,158.00
其中：库存现金	278,187.05	264,716.3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03,203,842.76	85,257,861.1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587,363.50	2,421,580.42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4,069,393.31	87,944,158.00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其他说明：

(7) 其他重大活动说明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年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8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457.84	7.0827	3,242.74
欧元	79,192.53	7.8592	622,389.93
港币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项 目	金 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6,833,005.90
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	214,705.35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计入当期损益的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转租使用权资产取得的收入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22,108,222.82

涉及售后租回交易的情况

(2)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租赁收入	21,605,315.82	21,605,315.82
合计	21,605,315.82	21,605,315.82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第一年	10,480,192.03	13,632,179.32
第二年	4,819,529.73	4,811,268.61
第三年		4,819,529.73
五年后未折现租赁收款额总额	15,299,721.76	23,262,977.66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83、其他**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64,506,493.20	53,617,161.67
材料费	12,355,771.83	33,224,195.50
技术服务费	7,371,833.21	8,445,838.34
修理检测费		11,241.99
咨询费	478,389.82	446,004.72
折旧与摊销	5,789,664.05	6,769,441.03
差旅费	1,056,473.41	1,063,305.43
办公费	155,088.89	97,986.61
其他	220,748.59	455,356.75
合计	91,934,463.00	104,130,532.04

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合计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项目	研发进度	预计完成时间	预计经济利益产生方式	开始资本化的时点	开始资本化的具体依据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减值测试情况

2、重要外购在研项目

项目名称	预期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	资本化或费用化的判断标准和具体依据
------	-------------	-------------------

其他说明：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现金流
--------	--------	--------	--------	--------	-----	----------	---------------	----------------	----------------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其他说明：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应收款项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递延所得税负债		
净资产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6) 其他说明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账面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账面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面值	
—或有对价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合并日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资产：		
货币资金		
应收款项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净资产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2023 年度注销子公司杭州欧飞凌软件有限公司、博仕物流有限公司，2023 年度新成立子公司天云鼎盛（北京）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6、其他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北京飞利信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738,284,500.00	北京	北京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0.00%		购买
东蓝数码有限公司	153,000,000.00	浙江	浙江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0.00%	购买
浙江东蓝数码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浙江	浙江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0.00%	购买
珠海粤能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0.00	广东	广东	商品批发业		100.00%	设立
粤能油品(海南)有限公司	50,000,000.00	海南	海南	商品批发业		100.00%	设立
北京网信阳光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北京	北京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0.00%	设立
宁夏飞利信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宁夏	宁夏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0.00%	设立
湖北飞利信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70,640,000.00	湖北	湖北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0.00%		设立
丽水云数据中心有限公司	539,000,000.00	浙江	浙江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64.19%	35.81%	设立
北京中大京堂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北京	北京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91.00%		设立
北京华堂汇聚会议服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	北京	北京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91.00%	设立
北京国培云网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北京	北京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0.00%		购买
北京天云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52,000,000.00	北京	北京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0.00%		购买
北京艾赛尔机房设备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北京	北京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0.00%	购买
重庆同创华同动力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0	重庆	重庆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0.00%	购买
国信利信大	22,000,000	北京	北京	软件和信息	84.09%		设立

数据科技 (北京)有 限公司	.00			技术服务业			
新疆国信利 信大数据科 技有限公司	10,000,000 .00	新疆	新疆	专业技术服 务业		42.89%	设立
厦门精图信 息技术有限 公司	30,000,000 .00	福建	福建	软件开发	100.00%		购买
厦门精图软 件工程有限 公司	15,000,000 .00	福建	福建	软件开发		100.00%	购买
厦门精图数 字技术有限 公司	21,000,000 .00	福建	福建	软件开发	100.00%		设立
呼伦贝尔精 图科技有限 公司	10,000,000 .00	内蒙古	内蒙古	科学研究和 技术服务业		100.00%	设立
上海杰东系 统工程控制 有限公司	118,000,00 0.00	上海	上海	劳务服务	100.00%		购买
上海杰东系 统工程有限 公司	10,000,000 .00	上海	上海	劳务服务		100.00%	购买
南京久海智 能系统工程 有限公司	5,000,000. 00	南京	南京	技术服务		55.00%	购买
成都欧飞凌 通讯技术有 限公司	50,000,000 .00	四川	四川	通信设备业	100.00%		购买
成都欧飞凌 软件有限公 司	2,000,000. 00	四川	四川	软件业		100.00%	购买
北京飞利信 阳光科技合 伙企业(有 限合伙)	210,000,00 0.00	北京	北京	资本市场服 务	99.52%	0.00%	设立
淄博市飞利 信传齐智能 科技有限公 司	1,000,000. 00	山东	山东	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业	51.00%		设立
东蓝(北 京)科技有 限公司	103,000,00 0.00	北京	北京	商务服务业	80.00%	20.00%	设立
丽水天云星 网科技有限 公司	64,140,000 .00	浙江	浙江	互联网和相 关服务		100.00%	设立
丽水天云金 基网络科技 有限公司	50,000,000 .00	浙江	浙江	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业		100.00%	设立
飞利信金牌 供应链(海 南)有限公 司	10,000,000 .00	海南	海南	租赁业		100.00%	设立
天云鼎盛 (北京)建 筑劳务有限	52,000,000 .00	北京	北京	建筑装饰、 装修和其他 建筑业		100.00%	设立

公司							
----	--	--	--	--	--	--	--

单位：元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北京中大京堂科技有限公司	9.00%	-343,342.86		-338,526.78
北京飞利信阳光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48%	-14,465.70		966,296.58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北京中大京堂科技有限公司	7,541,941.50	235,082.48	7,777,023.98	11,538,432.63		11,538,432.63	11,402,235.57	235,082.48	11,637,318.05	11,583,806.03		11,583,806.03
北京飞利信阳光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6,221.49	223,620.00	223,666.22	21,036,293.67		21,036,293.67	3,083,958.41	223,620.00	226,703.95	21,036,293.67		21,036,293.67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北京中大京堂科技	1,782,617.42	-	-	213,606.39	8,118,652.93	-	-	-
		3,814,920	3,814,920			2,839,541	2,839,541	1,006,139

有限公司		.67	.67			.65	.65	.88
北京飞利信阳光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	-	
		3,037,736.92	3,037,736.92	-236.92		34,539.15	34,539.15	-219.15

其他说明：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其他说明：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差额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其他说明：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财务费用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北京飞利信信息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飞利信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联营企业：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其他说明：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其他说明：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4、重要的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享有的份额	
				直接	间接

在共同经营中的持股比例或享有的份额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共同经营为单独主体的，分类为共同经营的依据：

其他说明：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6、其他

2023 年度注销子公司杭州欧飞凌软件有限公司、博仕物流有限公司，2023 年度新成立子公司天云鼎盛（北京）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14,309,837.43			1,944,950.04		12,364,887.39	与资产相关
其中：音视频工程实验室补助	3,096,000.00			1,548,000.00		1,548,000.00	与资产相关
其中：丽水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向丽水云出让用能权指标	11,213,837.43			396,950.04		10,816,887.39	与资产相关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厦门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高分专项成果补助款	7,040,000.00	
音视频工程实验室补助	1,548,000.00	1,548,000.00
厦门市科学技术局厦门市院士专家工作站建设经费补贴	500,000.00	
丽水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向丽水云	396,950.04	396,950.04

出让用能权指标		
厦门市科学技术局 STS 项目资助经费	320,000.00	
厦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 年标准化战略经费	300,000.00	
稳岗、扩岗、就业补助	205,381.43	
厦门市科学技术局 2022 年第二批企业研发费用补助	250,000.00	
优势企业认定经费	200,000.00	100,000.00
科学技术局奖励金	239,868.00	
高新企业认定奖励	293,000.00	
资质保密奖励	100,000.00	400,000.00
湖北科技成果转化奖励	130,000.00	
青浦区财政局扶持资金	59,000.00	208,000.00
厦门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51,000.00	
2023 年度第一批科技创新券兑现经费	50,000.00	
鄞州区科学技术局研发投入后补助	40,300.00	
丽水云机柜补助		16,558,500.00
厦门科技局技术交易奖励金		1,747,639.00
研发费用补贴		532,700.00
其他小金额政府补助		457,435.42
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技创新局贷款补贴		131,300.00
鄞州区国库收付中心财政零余额账户软件名城补助		100,000.00

其他说明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股权投资、债权投资、借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及可转换债券等。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已采取政策只与信用良好的交易对手进行交易。另外，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余额及收回情况进行持续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信用损失。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金融资产的回收情况，以确保相关金融资产计提了充分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本公司的政策是根据各知名金融机构的市场信誉、经营规模及财务背景来控制存放当中的存款金额，以限制对任何单个金融机构的信用风险金额。作为本公司信用风险资产管理的一部分，本公司利用账龄来评估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减值损失。本公司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涉及大量客户，账龄信息可以反映这些客户对于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偿付能力和坏账风险。本公司根据历史数据计算不同账龄期间的历史实际坏账率，并考虑了当前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如国家 GDP 增速、基建投资总额、国家货币政策等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得出预期损失率。对于长期应收款，本公司综合考虑结算期、合同约定付款期、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和债务人所处行业的经济形势，并考虑上述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后对于预期信用损失进行合理评估。

流动性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单位：元

项目	与被套期项目以及套期工具相关账面价值	已确认的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中所包含的被套期项目累计公允价值套期调整	套期有效性和套期无效部分来源	套期会计对公司的财务报表相关影响
套期风险类型				
套期类别				

其他说明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资产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二）其他债权投资			207,620,000.00	207,620,000.00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1,812,865.72	11,812,865.72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219,432,865.72	219,432,865.72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第 1 层次：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第 2 层次：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二层次输入值包括：1) 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2) 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3) 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包括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隐含波动率和信用利差等；4) 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第 3 层次：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9、其他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杨振华			83,071,009.00	5.79%	5.79%
曹忻军			31,411,510.00	2.19%	2.19%
陈洪顺			31,466,885.00	2.19%	2.19%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截至 2023.12.31，杨振华先生、曹忻军先生、陈洪顺先生为一致行动人。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

其他说明：

2023 年 6 月 5 日，杨振华先生、曹忻军先生、陈洪顺先生、王守言先生经协商一致，共同签署了《一致行动解除协议》，决定解除四人之间的一致行动关系，且杨振华先生、曹忻军先生、陈洪顺先生同意继续保持一致行动关系并另行签署新的《一致行动协议》。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十、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北京中科数遥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厦门精图持股 25.00%
天津易城智慧城市研究院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股 36.00%
北京飞利信信息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飞利信电子持股 20.00%
北京飞利信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飞利信电子持股 34.00%
北京联诚智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股 17.00%
江苏网博视界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股 24.32%
北京凯视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股 11.23%

南阳信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厦门精图持股 25.00%
雄安智评云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股 35.11%
新华频媒数据技术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股 10%、国信利信持股 30%
国云兴泰（湖北）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天云动力持股 15%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舟山飞利信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公司杨振华、陈洪顺、曹忻军三个实际控制人持有 80.20%的股权
北京永新视博数字电视技术有限公司	股东关联公司
飞利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杨振华、陈洪顺、曹忻军三个实际控制人持有 28%的股权，舟山飞利信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 60%的股权
北京小飞快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有 5%的股权
北京木业电子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有 5%的股权
大同林木商品服务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有 5%的股权
北京中煤时代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有 15%的股权
杨振华、曹忻军、岳路、石权、杨惠超、李荣、王汉坡、张明照、李士玉、刘延娜、穆柏新、吴明进（董秘）、唐劼、王玥	关键管理人员董事、经理、财务总监及董事会秘书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北京永新视博数字电视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				43,362.83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南阳信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技贸收入		8,450,648.26
北京永新视博数字电视技术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866,504.43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
-----------	-----------	-----------	----------	----------	---------------	--------------

					据	收益
--	--	--	--	--	---	----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 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	-----------	-----------	----------	----------	-------------	--------------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 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北京联诚智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	1,168,407.34	1,168,407.34
北京飞利信信息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房屋	786,128.44	1,305,963.30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 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 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湖北飞利信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4,000,000.00	2023年09月08日	2024年09月07日	否
湖北飞利信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4,500,000.00	2023年09月28日	2024年09月27日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 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拆出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3,423,865.74	3,471,300.00

(8) 其他关联交易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南阳信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7,479,780.00	1,160,855.98	11,006,257.25	658,262.85
应收账款	宁波市镇海智慧城市运营科技有限公司			26,000,000.00	26,000,000.00
应收账款	北京飞利信信息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391,300.00	19,565.00	325,720.00	16,286.00
应收账款	北京联诚智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82,260.00	9,113.00	318,393.00	15,919.65
应收账款	北京永新视博数字电视技术有限公司	250,000.00	125,000.00	250,000.00	75,000.00
应收账款	北京飞利信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41,912.00	70,956.00	141,912.00	42,573.60
应收账款	北京木业电子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1,686,600.00	1,686,600.00	1,686,600.00	1,686,600.00
其他应收款	新华频媒数据技术有限公司	94,900.00	94,900.00	94,900.00	94,900.00
其他应收款	北京银湾科技有限公司			3,740,000.00	3,740,000.0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北京凯视达科技有限公司		71,547.92
其他应付款	北京永新视博数字电视技术有限公司	6,000,555.07	7,000,555.07
其他应付款	北京飞利信信息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450,955.00	450,955.00
其他应付款	北京联诚智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68,455.50	68,455.50
其他应付款	新华频媒数据技术有限公司	22,900.00	22,900.00

7、关联方承诺**8、其他****十五、股份支付****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适用 不适用**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适用 不适用**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适用 不适用**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适用 不适用**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6、其他****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已签订的正在或准备履行的租赁合同及财务影响：

2019 年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融通地产（北京）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租赁合同，租赁期间为 2019 年 9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止，租金总额为 83,767,250.00 元。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因合同纠纷案件，被人民法院冻结银行存款 6,645,342.83 元，公司对诉讼案件预计损失已进行了相应会计处理。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	----	----------------	------------

2、利润分配情况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至今的原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之一陈洪顺先生因年已 70 岁高龄及身体健康原因，于 2024 年 2 月 2 日与控股股东杨振华先生、曹忻军先生协商一致，陈洪顺先生不再与杨振华先生、曹忻军先生保持一致行动关系，签署了《一致行动解除协议》。同日，杨振华先生、曹忻军先生重新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202402 版）》，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发生变更，变更后，杨振华先生、曹忻军先生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14,482,51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7.98%。

2024 年 1 月 30 日，公司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之杨振华先生持有本公司的股份有新增冻结情况，冻结股数 12,177,686，冻结期限 36 个月，冻结机关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本次冻结股份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比例 14.66%，本次股份被冻结，系杨振华先生与自然人薛某某产生纠纷，薛某某起诉并申请财产保全，此事项未对公司造成影响。

2024 年 2 月 23 日子企业北京飞利信泽渊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名称变更为北京飞利信泽渊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同日，其执行事务合伙人由北京诺壹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变更为北京华堂汇聚会议服务有限公司。此后，其 2024 年 3 月新增东蓝（北京）科技有限公司为有限合伙人，其名称于 2024 年 4 月 3 日由北京飞利信泽渊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变更为北京飞利信阳光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2) 未来适用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2、债务重组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 其他资产置换

4、年金计划

5、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其他说明：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分部间抵销	合计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4) 其他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8、其他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5,091,134.80	11,088,661.37
1 至 2 年	10,777,175.67	12,982,209.76
2 至 3 年	11,187,697.33	16,256,760.97
3 年以上	67,052,882.30	73,620,751.66
3 至 4 年	13,926,038.74	4,994,802.65
4 至 5 年	4,950,342.65	8,650,080.24
5 年以上	48,176,500.91	59,975,868.77
合计	94,108,890.10	113,948,383.76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18,229.38	1.61%	1,518,229.38	100.00%	0.00	1,518,229.38	1.33%	1,518,229.38	100.00%	0.00
其中：										
单项组合	1,518,229.38	1.61%	1,518,229.38	100.00%	0.00	1,518,229.38	1.33%	1,518,229.38	10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2,590,660.72	98.39%	57,555,352.92	62.16%	35,035,307.80	112,430,154.38	98.67%	70,339,710.93	62.56%	42,090,443.45
其中：										

账龄组合	85,727,035.76	91.09%	57,555,352.92	67.14%	28,171,682.84	107,847,423.08	94.65%	70,339,710.93	65.22%	37,507,712.15
关联方组合	6,863,624.96	7.30%			6,863,624.96	4,582,731.30	4.02%			4,582,731.30
合计	94,108,890.10	100.00%	59,073,582.30	62.77%	35,035,307.80	113,948,383.76	100.00%	71,857,940.31	63.06%	42,090,443.4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1,518,229.38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北京兆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518,229.38	1,518,229.38	1,518,229.38	1,518,229.3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518,229.38	1,518,229.38	1,518,229.38	1,518,229.3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57,555,352.92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85,727,035.76	57,555,352.92	67.14%
关联方组合	6,863,624.96	0.00	0.00%
合计	92,590,660.72	57,555,352.9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18,229.38					1,518,229.3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0,339,710.93		12,784,358.01			57,555,352.92
合计	71,857,940.31		12,784,358.01			59,073,582.3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56,080,002.79		56,080,002.79	59.59%	32,741,078.13
第二名	12,918,575.91		12,918,575.91	13.73%	12,501,569.53
第三名	4,743,479.17		4,743,479.17	5.04%	
第四名	4,064,378.23		4,064,378.23	4.32%	1,219,313.47
第五名	2,107,754.99		2,107,754.99	2.24%	2,107,754.99
合计	79,914,191.09		79,914,191.09	84.92%	48,569,716.12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104,912,700.13	104,912,700.13
其他应收款	418,106,064.49	771,493,450.19
合计	523,018,764.62	876,406,150.32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北京飞利信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104,912,700.13	104,912,700.13
合计	104,912,700.13	104,912,700.13

2)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北京飞利信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104,912,700.13	五年以上	尚未支付	否
合计	104,912,700.13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1,752,952.00	1,752,952.00
往来款	420,825,498.37	774,296,372.72
备用金	216,727.50	
其他	1,695.34	80,928.16
合计	422,796,873.21	776,130,252.88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4,050,162.21	278,624,487.09
1 至 2 年	66,614,774.57	242,259,216.91
2 至 3 年	139,568,474.10	224,900,714.83
3 年以上	202,563,462.33	30,345,834.05
3 至 4 年	177,637,686.65	25,047,533.68
4 至 5 年	20,891,149.78	2,224,000.75
5 年以上	4,034,625.90	3,074,299.62

合计	422,796,873.21	776,130,252.88
----	----------------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740,000.00	0.10%	740,000.00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22,796,873.21	100.00%	4,690,808.72	1.11%	418,106,064.49	775,390,252.88	99.90%	3,896,802.69	0.50%	771,493,450.19
其中：										
账龄组合	6,332,044.93	1.50%	4,690,808.72	74.08%	1,641,236.21	6,728,862.19	0.87%	3,896,802.69	57.91%	2,832,059.50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416,464,828.28	98.50%			416,464,828.28	768,661,390.69	99.03%			768,661,390.69
合计	422,796,873.21	100.00%	4,690,808.72	1.11%	418,106,064.49	776,130,252.88	100.00%	4,636,802.69	0.79%	771,493,450.1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4,690,808.72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6,332,044.93	4,690,808.72	74.08%
关联方组合	416,464,828.28		
合计	422,796,873.21	4,690,808.7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3,896,802.69	740,000.00	4,636,802.69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794,031.31		794,031.31
本期转回		25.28		25.28
本期核销			740,000.00	740,000.00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4,690,808.72	0.00	4,690,808.72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40,000.00			740,00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896,802.69	794,031.31	25.28			4,690,808.72
合计	4,636,802.69	794,031.31	25.28	740,000.00		4,690,808.7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740,000.00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北京银湾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740,000.00	吊销	总经理审批	是
合计		740,000.00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往来款	359,226,374.90	3-4年	84.96%	0.00
第二名	往来款	28,100,000.00	1-2年	6.65%	0.00
第三名	往来款	21,000,000.00	2-3年	4.97%	0.00
第四名	往来款	5,000,000.00	2-3年	1.18%	0.00

第五名	往来款	2,670,164.43	1-2 年	0.63%	0.00
合计		415,996,539.33		98.39%	0.00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其他说明：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832,142,84 6.19	2,527,734,35 2.04	1,304,408,49 4.15	3,486,142,84 6.19	2,527,734,35 2.04	958,408,494. 15
对联营、合营 企业投资	61,806,068.2 5	18,604,037.8 9	43,202,030.3 6	87,184,980.4 6	19,479,099.8 3	67,705,880.6 3
合计	3,893,948,91 4.44	2,546,338,38 9.93	1,347,610,52 4.51	3,573,327,82 6.65	2,547,213,45 1.87	1,026,114,37 4.78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北京飞利信电子技术 有限公司	490,340,2 38.87	245,568,8 87.32					490,340,2 38.87	245,568,8 87.32
北京中大京堂科技 有限公司	6,764,880 .78	7,438,839 .22					6,764,880 .78	7,438,839 .22
湖北飞利信电子设 备有限公司	59,722,42 0.51	10,917,57 9.49					59,722,42 0.51	10,917,57 9.49
北京国培云网科技 有限公司	2,380,000 .00	0.00					2,380,000 .00	0.00
北京天云动力科技 有限公司	91,212,98 7.91	148,787,0 12.09					91,212,98 7.91	148,787,0 12.09
国信利信大数据科 技(北京)有限公 司	7,865,247 .80	10,634,75 2.20					7,865,247 .80	10,634,75 2.20
厦门精图信息技术 有限公司	113,750,9 30.82	886,249,0 69.18					113,750,9 30.82	886,249,0 69.18

上海杰东系统工程控制有限公司	141,941,907.26	578,058,092.74							141,941,907.26	578,058,092.74
成都欧飞凌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43,919,880.20	431,080,119.80							43,919,880.20	431,080,119.80
北京飞利信阳光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00	209,000,000.00							0.00	209,000,000.00
淄博市飞利信传齐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510,000.00	0.00							510,000.00	0.00
丽水云数据中心有限公司	0.00	0.00	346,000,000.00						346,000,000.00	0.00
合计	958,408,494.15	2,527,734,352.04	346,000,000.00						1,304,408,494.15	2,527,734,352.04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北京银湾科技有限公司	0.00	19,479,099.83								19,479,099.83	
北京联诚智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5,907,850.41				-1,178,624.29					0.00	4,729,242.31
天津易城智慧城市研究院有限公司	1,236,747.78				-447,134.92					789,612.86	

司												
江苏网博视界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4,446,714.30				-571,918.72					0.00		13,874,795.58
北京凯视达科技有限公司	28,998,375.22				13,444.92					29,011,820.14		
雄安智评云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15,706,586.16				-2,944,451.56					12,762,134.60		
新华频媒数据技术有限公司	1,409,606.76				-771,144.00					638,462.76		
小计	67,705,880.63	19,479,099.83			-5,899,812.38					19,479,099.83	43,202,030.36	18,604,037.89
合计	67,705,880.63	19,479,099.83			-5,899,812.38					19,479,099.83	43,202,030.36	18,604,037.89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050,011.97	11,765,148.10	17,005,765.00	10,623,154.71
其他业务	14,124,132.41	10,158,518.84	15,608,665.37	5,436,892.26

合计	20,174,144.38	21,923,666.94	32,614,430.37	16,060,046.97
----	---------------	---------------	---------------	---------------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	-----------	---------	-------------	----------	------------------	------------------

其他说明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15,763,638.74 元，其中，14,601,805.40 元预计将于 2024 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	--------	----------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899,812.38	-954,541.0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4,387,241.59
合计	-5,899,812.38	3,432,700.55

6、其他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734,743.8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1,723,499.47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5,430,505.6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0,155,174.3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587,056.29	
合计	-11,679,369.10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8.49%	-0.2	-0.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7.73%	-0.19	-0.19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